

中文譯本弁言

著者爲供自己的需要而作此書，其主要目的是要作爲大學和神學院的教科書之用。

此書初次出版於一九三三年，在短期內銷售一空。中文譯本是由一九三六年的再版本譯出的。

批評家，大學院，神學院，大學，以及宣教師學校，都很誠懇的接受此書的英文原本。深望中文譯本也能有同樣的結果。此書曾獲得一般人的稱譽，說它對於各會各派，持論公允，記載事實絕不牽強附會。希望此書也可蒙東方一切基督徒的稱許。

爲要使此書儘可能合乎在東方的弟兄之用，著者遂將英文本中關於美國的一段大加刪削，而另外增加了一段，專論東方的基督教會。這一段係分章討論中國、日本，印度，與非洲的教會情形。

我在這裏要說幾句關於我個人的話。在我還是一個青年基督徒的時候，曾立志

要到中國去為基督的福音作見證，但上帝卻領導我走另一條路。如今這個更久遠的和歷史的見證將要達到我在中國的千萬弟兄。惟願上帝使它也可以及時達到日本、印度，和非洲的區域之中。

一九三八年六月著者序於紐約

教會歷史

卷一

目錄

中文譯本弁言.....一至二

卷一 上古基督教會

從耶穌基督到貴鈞利第一(主後一——五九〇).....頁數

導言.....一至八

1. 教會歷史的定義，範圍，與分期。2. 研究教會歷史的價值。

第一章 基督教產生之時的世界.....九至三六

(一)『時候滿足』。(二)希拉羅馬時期中的表面上的預備：1. 希拉人。2. 羅馬人。(三)藉宗敎與哲學而完成的內心的預備。(四)猶太人中之進展。

第二章 使徒時代.....三七至八九

(一)耶穌基督，基督教的創立者。(二)古耶路撒冷教會(主後三〇——四四)。(三)爲教會第二中

心的敘利亞的安提阿(主後四四——六八)。(四)教會中心的以弗所(主後六八——一〇〇)。
(五)使徒時代的逼迫。(六)組織，生活，懲戒，與崇拜。(七)使徒時代末期教會的情況。

第三章 使徒後時代(主後一〇〇——一七〇)……………九〇至一一九

(一)基督教與猶太人。(二)基督教與羅馬帝國。(三)孟他努主義。(四)信仰之標準。(五)組織，崇拜，與懲戒。

第四章 尼西亞大會以前的時代(主後一七〇——三二五)……………一二〇至一四八

(一)羅馬教之興起。(二)組織：歷史的主教制。(三)教會與國家：逼迫。(四)內部之衝突：爭辯，異端，與分裂。(五)修道主義之開端。(六)基督教的教育與神學。(七)生活與崇拜。(八)回顧。

第五章 尼西亞大會以後的時代(三二五——五九〇)……………一四九至一七八

(一)教會與帝國。(二)基督教教義之組成。(三)奧古士丁的「上帝之城」。(四)教會組織之進展。(五)關於教皇權力之理論。(六)崇拜，生活，懲戒，與禮儀。(七)修道生活。(八)往中世紀世界去的門檻。

教會歷史

卷一 古代基督教會

從耶穌基督到貴鈞利第一（主後一——五九〇）

導言

1. 教會歷史的定義，範圍，與分期。——教會歷史是甚麼？就最寬泛的意義而言，它乃是上帝之國在地上的歷史。就這個意義說來，它自然是記述此國度之建立與進展，以及其國民，就是一切聖徒與真信徒之教會的命運。這些國民包括舊約信徒與新約信徒¹。故此，就適當的意義而言，教會歷史乃是從天地萬物之創造起——如創世記中所記的——直到如今的歷史。

這個長期歷史中的中心大事——也就是普通歷史中的中心大事——乃是耶穌基督降世為世人的救主。他不僅是一切歷史的中心，也簡直是宇宙萬有的「拱心石」。『萬物是藉着他造的；凡被造的，沒有一樣不是藉着他造的』²。『萬有都是靠他造的，無論是天上的……一概都是藉着他造的，又是為他造的；他在萬有之先，萬有也靠他而立。他也是教會全體之首』³。

耶穌基督既是歷史中的中心人物，他的降世又是歷史中的中心大事，那末，從大體上說來，我們自然要把他降生以先的人類史看為他降世的預備時期，而把他受死，復活，與升天以後的歷史看為他在地上所建立

1 太 8 11

2 約 1 3

3 西 1 16—18

之天國逐漸進展的歷史。因此，我們可以把上帝百姓的歷史分爲基督以先和基督以後兩個時期。

在基督以先上帝的百姓——信徒的教會——有兩個名稱：卽「厄德哈」(edrah)與「喀哈勒」(Kahal)，意思都是「集會」(assembly)。在基督以後，這個真信徒的團體被稱爲“ecclesia”(教會)或基督「教會」。“ecclesia”一字源於希拉語，意思就是「被召在一起的」，或「被召出來的」也簡稱爲「集會」。“church”(教會)一名詞顯然是源於另一希拉字“kyriakon”，意卽「屬於主的」。此字可以任指下述二者之一：(1)主的「身體」，或信徒的集會；(2)主的「家」，或祿爲主用的屋宇。「基督徒」一名詞，約在主後四十年創始於安提阿⁴。

現在我們要注意舊約的宗教與福音的宗教之間，就是舊約以色列與新約以色列之間機體上的連絡。論到這種密切的關係，聖奧古斯丁說得好：「新約隱藏於舊約之內；舊約顯露於新約之中」。由此可知，前面所下的教會歷史的定義乃是建立在一種廣大而且穩固的基礎上。

但是，現在所通用的「教會歷史」一名詞，其意義較狹，僅用以稱呼上帝在地上之國進展的第二階段。這種狹義的教會歷史乃是與基督教會歷史同一意義的。對於基督以先的以色列，我們常用其他名稱去稱呼它，例如以色列史，或舊約歷史，或猶太教會歷史。就這種狹義而言，教會歷史可以這樣解釋：從耶穌基督在世之時以及第一個五旬節起直到如今上帝的國在地上的歷史。本書——第一章除外——的題材卽是根據這個較狹的觀點而作的。

在主的比喻中有兩個比喻將基督教會的性質並特點描寫得很清楚。「天國好像一粒芥菜種，有人拿去種在田裏。這原是百種裏最小的；等到長起來，却比各樣的菜都大，且成了樹，天上的飛鳥來宿在他的枝上。」

他又對他們講個比喻說，天國好像麵酵，有婦人拿來藏在三斗麵裏，直等全團都發起來』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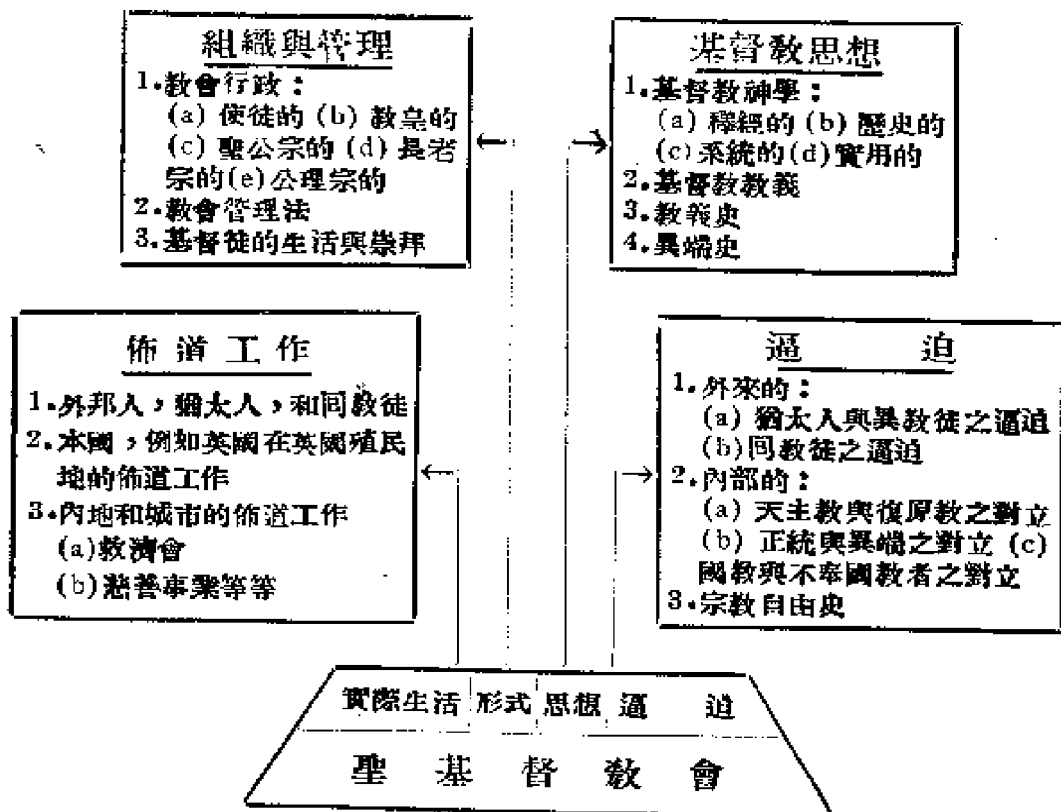
主藉着這兩個比喻來描寫基督教會微小的起始，逐漸的進展，和驚人的增長。兩千年來的基督教歷史不過是這兩個比喻在逐漸應驗中之註解而已。在第一個比喻中，他描寫基督教在領域上廣大的擴展；在第二個比喻中，他描寫基督教改變人心意念，以及革新社會的強大的靈力。

基督教來了，是要從各方面貫徹並接觸人的生活。故此，教會歷史就是記載基督教與人接觸之後，在人民生活各方面所發生的影響，如在宗教，智識，社會，文化，經濟，和政治等方面的影響。它乃是與基督教在美術，文學，並科學界上所發生的影響，以及美術，科學，和文學對於教會所發生之反應有關係的一種歷史。教會是在世界中，但不屬世界。然而會有幾個時期，教會竟大大的世俗化，而且異邦化了。爲要使研究教會史者明瞭這些影響起見，教會史中屢屢提到教會以外的各個人和各種運動。

看了芥菜種和麵酵這兩個比喻，我們就知道：在地上的上帝的國，在原則和目的上，是和全人類一樣廣大的。基督曾吩咐他的門徒傳福音給萬民⁶。上帝的計畫是要使猶太人和外邦人，爲奴的和自主的，男的和女的，以及各階級各民族都進入這國，直到世界的末了⁷。但是，在地上的上帝國之目的——使萬民都作他的門徒——到如今還沒有完全實現。人類中會有，如今依然有，一大部分與上帝疏遠（參看圖表二）。故此，在地上的上帝的國並未包括全人類在內，不過包括真信徒而已⁸。這個事實自然給教會歷史的範圍加上了相當的限制。它與普通歷史不同；它甚至與人類靈性生活的或宗教的歷史也不同。它只討論基督教會的生活，奮鬥，和勝利。

教會歷史可因其著重點之不同而顯出有
 不同的方面或部門，如著重實際生活，或著
 重形式，或著重思想，或著重逼迫。著重實
 際生活的基督教歷史，自然是討論國內外佈
 道工作，及其附帶的事業，如慈善事業，醫
 院，和救濟會等等。著重基督教生活的方
 式，就產生了教會制度（組織與管理）的歷
 史，和基督教崇拜史。著重基督教的思想，
 就產生了信經和信條的歷史，以及基督教的
 神學或學術的歷史。著重反對的勢力，就產
 生了逼迫的歷史，或宗教自由史。
 將基督教會歷史分爲一些較大的部分或
 較長的時期，（參看圖表二）。那是很便利
 的，因爲這些時期可以作爲研究教會歷史者
 旅途中沿路的界標。古代基督教會始於耶穌
 基督在世，到大貴鈞利時代（五九〇）爲止；

（圖表一）



教會歷史之各方面

中世紀教會到馬丁路德時代（一五一七）為止；近世基督教始於路德的改教運動（一五一七），直到現在。

在古代中，基督教會開始創立，並且它的影響已經擴張到了文明世界的各部分。希拉羅馬之文化會盛極一時，後因蠻族之侵入而滅沒於當時的狂流之中。這些蠻族於主後四七六年——即世界史初期終結之時——傾覆了西羅馬帝國。然而在教會歷史中，卻以主後五九〇年大貴鈞利之就教皇位為古代與中世紀之間的大

「分水嶺」。大貴鈞利所處的時代乃劃分新制度與舊制度的時代。他是末一個羅馬主教和第一個中世紀教皇。

中世紀之所以得名，乃是因為它的年代上的地位介乎古代與近世之間。它乃是希拉羅馬文化與條頓拉丁文化之間的一個過渡時期，這個時期決定了西洋的將來。在中世紀的初期內，因有蠻族侵入而帶來了破壞，愚昧，不法，和暴行，所以這時期常常被稱為黑暗時期。然而因基督教，希拉羅馬，和條頓，這幾種因素之混合，卻漸漸產生了一種新文化，這種新文化乃是在舊文化毀滅之後慢慢興起的。這個新的條頓拉丁文化，曾經過數世紀之久，才達到成熟之期。拉丁精神在文藝復興之際已達到了成熟的境界，而條頓精神則於改教運動中自覺其已達成熟之境而得到解放。

希拉羅馬 → 羅馬條頓 → 西 洋

(上古期)

(中世紀)

(近世)

正在西洋文化達到了成熟之境的時候，新大陸被發現了。在路德釘其九十五條於威登堡教堂門首之前二十五年，哥倫布到了美洲。從一八四〇年以後，外國人民之移居美國比較條頓民族進入羅馬帝國之運動快得多，這是一個有興趣的可注意的事實。故此，把近世教會史分為兩大部分，似乎是很自然的：第一，舊大

陸的教會；第二，新大陸的教會。

2. 研究教會歷史的價值。——

(1) 教會歷史使研究者得與其靈性上的先祖相交接。一個愛國的公民應當知道本國的歷史，因為這種知識能使人作更好的公民；一種相當教會歷史的知識能使人作更好的和更有智識的教友。

(2) 一種關於教會背景的知識，能擴大人的眼界，並使人對耶穌基督有一種更正確的評價。他在世界歷史和教會歷史中，都是中心人物。在基督以先的宗教系統，哲學系統，和政治系統，把人類在積極和消極兩方面都預備好了，等候他來。基督對於基督教其圓滿的重要性，不僅是顯示於新約之中，也顯示於二千年來的基督教歷史之中。教會歷史幫助描繪基督長成的身量。

(3) 它增進人高尚與容忍的態度。它顯示在地上上帝國的廣大性。它領導人研究基督教的各方面。研究昔日重大的宗教辯論，可以養成對他人之意見與信念的一種適當的尊重心。關於教會的一種概括的與綜合的知識，也是消除分離隔絕之運動的一種極有力的因素。

(4) 一種關於已往教會的知識，可作為一種藉以瞭解現狀的根據。歷史的事實固然不一定要重演，然而在已往却有許多事情是與現在相似的。適當的知識足以防禦已往之錯誤不再見於今日；對於解決今日的問題，它是大有助益的。

(5) 它有一種穩定的影響力。基督教有一種使社會穩定的影響力。但我們生活於一個不信的時代。連基督教真正的根基也受攻擊而動搖。舊制度似乎必須向新的習俗，風尚，和觀念讓步。這些新事情是不是那久

已推翻的老錯誤呢？或者正是一種新制度的產生呢？我們對於改革現狀的每一種企圖都要加以阻撓麼？這些改革是要釀成紛亂與失敗，或促成教會最後之勝利呢？教會之記錄必使這些問題更加清楚易解；教會歷史必供給一個極有力的證據，證明主始終與他的百姓同在。

(6) 有許多人這樣想：希奇得很，基督教會竟分裂為這許多宗派。教會為甚麼有許多教義的系統和各種各色的組織，生活，與崇拜呢？教會歷史將要回答這個問題。它將要顯示在這些團體之間尚有一種更大的團結存在着。

(7) 這種研究對於教會領袖，有特別的價值。教會歷史乃是成功的宗教領袖真正之知識的寶庫。基督教領袖若沒有歷史的知識，就不能保持他們信徒團體歷史的延續。再者，教會歷史還貢獻豐富的材料，可作講道及演講之用。

(8) 末了的話，它還有知識，文化，和激勵的價值。對於因果關係不斷的研究，可以啓發智力。基督教會會屢屢將自己建立在文化與文明的中心而獲得成功。基督教與真文化是並駕齊驅的。基督教對社會的影響，業已產生了近代文化的幾種極優美的果子。教會歷史的知識，使人更重視這種文化。最後的話，研究僕徒，傳福音者，殉道者，改教師，和其他上帝聖徒高尚的生活與偉大的理想，能使人多受激勵並大發熱心。

習問一

1. 教會歷史與基督教會歷史有分別麼？為甚麼？
2. 耶穌基督在教會歷史中佔有甚麼地位？為甚麼？

3. 在地上上帝的國爲甚麼應當包括舊約時代的信徒在內？
4. 我們爲甚麼不稱舊約時代的信徒爲基督徒？
5. 教會二字的雙重意義是甚麼？
6. 論到教會的性質，主曾說過甚麼話？
7. 在地上的上帝的國是否包括全人類在內？
8. 教會歷史與世界歷史，與人類宗教歷史，都有甚麼關係？爲甚麼？
9. 列舉教會歷史之各方面的名稱。
10. 教會歷史爲甚麼被分爲較大的和較小的段落？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討論路德的教會觀。參考他的基督徒要學和相信式。他的見解是否與天主教的見解不同？是審與改革宗和聖公宗的見解不同？
2. 討論希拉字 ecclesia 和拉丁字 curia 的普通意義。
3. 比較希拉羅馬文化，拉丁條頓文化，和近代文化。

第一章 基督教產生之時的世界

(一)『時候的滿足』。——前面曾說到耶穌基督在歷史中高超無比的地位。奉上帝的差遣，為隨即要來的耶穌預備道路的施洗約翰，在向百姓講道之時，曾說：『日期滿了，上帝的國近了』。為上帝所用，將上帝的國擴展到各邦各族去的使徒保羅，曾寫了這一句可注意的話：『及至時候滿足，上帝就差遣他的兒子，為女子所生』¹。上帝直等到把人類預備好了，才差遣他的兒子到世上來。這個預備的主要部分就是向萬民宣告：人類需要救贖和救贖主。當時的人民大都已經很清楚的感覺到這種需要，這是大家所公認的。從主前三百年到主後三百年之間，或者可說是歷史中人類最關心救贖問題的一個空前未有的時期。

人類之救贖的預備始於人類的第一對夫婦——在墜落以後。關於賜下一位救贖主，神第一次的應許記在創三章十五節。但是，就舊約而論，只有起頭的十一章是與古代的世界歷史，或全人類歷史有關的。舊約其餘的部分大都是關於神治民族——以色列——之成立與發展的記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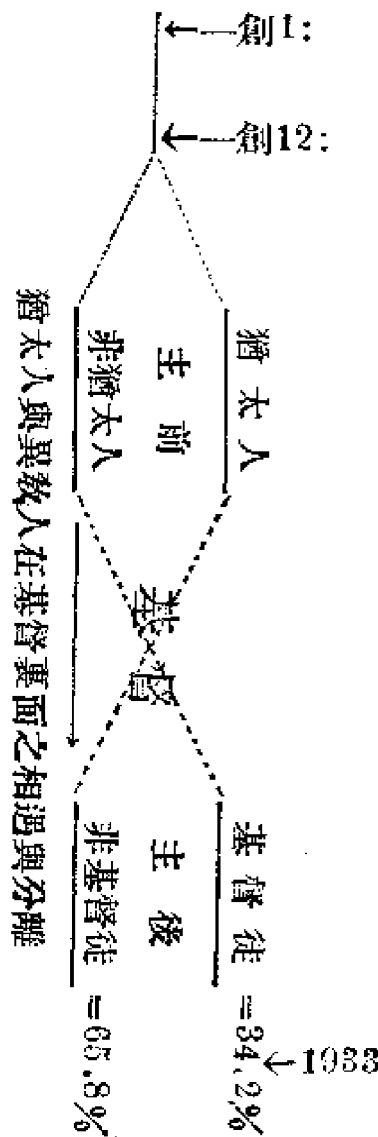
因亞伯拉罕對上帝召命之順從，及其後以色列成為上帝選民之進展，人類被分為兩大類：以色列，或猶太人；異邦人或非猶太人。故此，從亞伯拉罕到基督，人類對救贖之預備有兩方面：在以色列中，人類發展於一種直接的，神的啓示的影響之下；在異邦中，人類在直接的，神的啓示的影響之外發展其本能。在以色列方面，根本是『上帝尋找人』；在異邦方面，乃是『人尋找上帝』。在猶太教中，是豫備真宗教給人，在異教中，是豫備人接受真宗教。

我們從基督教會的記載，就是從彼得見異象隨後往見哥尼流之時²，直到我們今日的歷史中，可以看出來以色列人和非猶太人怎樣藉着耶穌基督的福音在他裏面聯合起來。

基督十字架上的牌子把那些與基督降臨的預備有極重大關係的民族統統標示出來了。這牌子是用希伯來，拉丁，希拉，三種文字寫的。希伯來人，希拉人，和羅馬人，乃是西洋文化的三大基石。基督教首先出現的地方乃是希拉羅馬（參看地圖一）。

(二) 希拉羅馬時期中表面上的預備。——基督教產生的時期與羅馬帝國產生的時期（主前三十一年）相距並不很遠。羅馬帝國乃是為基督教修路的一個重要的工具。有人甚至看它為基督教會屬世方面的副本。它的

(圖表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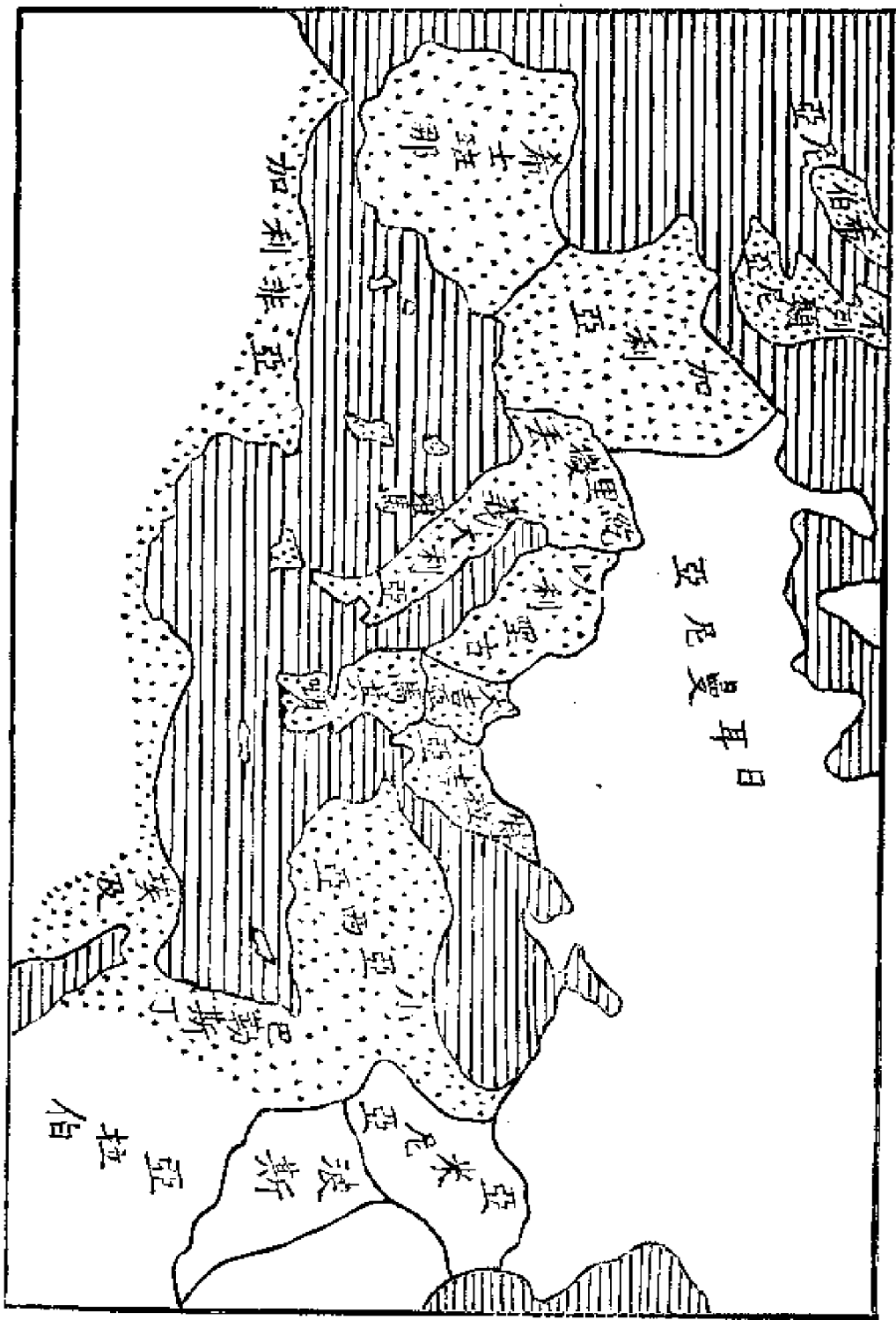
領域從幼發拉底河伸展到大西洋，從多瑙河，萊茵河，和蘇格蘭海峽伸展到非洲沙漠。這個廣大的區域天然

分爲兩大部分：東方和西方。前者包括埃及，亞拉伯，和亞底亞海以東的羅馬領域。後者包括西亞以西的羅馬領域。

古時有些帝國企圖以政治的方式來團結人類而未獲成功，其著名者有古埃及，巴比倫，亞述，迦勒底，波斯，和馬其頓。每一帝國都表示文化之進展，也就是基督教之預備中一個必要的階段。上帝大無不包的國不能在一個由一些微小，孤立，並多戰爭之國家混合而成的紛亂世界裏得到相當的成效。人類必須藉着和平的交際而聯合起來。各國都必須不再講求嚴格的分離，不再專爲自己生活工作。人類在屬世的範圍內不得不有一種團結以作屬靈之事的預備。如果天國好比麵酵，人類好比一堆麵，那末，這堆麵就必須先搥成一團，然後纔能承受麵酵。這種搥麵的工作乃是羅馬帝國所完成的。

古埃及，巴比倫，亞述，迦勒底，和波斯都是專制政體的帝國。每一帝國合併各邦各族，都不過是要使它們成爲納貢的屬國而已。在這種情形之下是不能有機體上的統一的。這些納貢的邦族從來沒有被一致的教育與文化所同化；在各帝國中，個人的價值很低，或竟毫無價值。

馬其頓帝國中的情形與其他各帝國稍有不同。希拉人至少承認個人有一種道德上的價值。人們的同情心——在當時本是很狹狹而限於一方的——因大亞歷山大的征服各地而放寬了；希拉與蠻族人種之間的界限漸漸泯滅了。希拉文化及其無比的語言，文學，美術，哲學，和科學，傳遍了埃及和西亞細亞。在這個文明區域內曾有一種通用的語言。從印度到歐羅巴的航路之再發現，使商業與貿易大大的興旺。幾個著名的大學和圖書館也在那個時候成立了。



地圖一：主後一百年之羅馬帝國

然而馬其頓帝國在政治方面却很少有重要的成績留給後人。這廣大的帝國殘破不堪，並與其建立者一同滅亡了。馬其頓在政治方面不能保守它所獲得的。聯合文化，成爲一個政治的體系，這工作就留給羅馬去作。然而馬其頓却使希拉人所征服的文化世界能成爲人類對基督教之預備中的一個很重要的因素。

羅馬帝國於五百年之中（主前二一——主後四七六）將當時的一切文明國家與自己聯合起來，這是這帝國的一個無比的特點。希拉人所征服之文化的世界在羅馬的保護之下業已發展到了最高峯。羅馬帝國以前的世界各國在生活與工作上始終是彼此分離的。羅馬將它們聯合起來，成爲一個龐雜的人類大集團，使之同有一位皇帝，一個政府，一個軍事機關，一個法律和習慣的系統，一種公共的語言，一種通用的錢幣，一種集中的郵政和運輸制度，一種通用的字母，和一種文化。這真是一個廣大的屬世帝國來預表那廣大的上帝的國。現在我們要略討論上帝如何利用這帝國來促進他在地上的國。

聯合各部落與民族成爲一個可見的政府，擁戴一個可見的首領——皇帝——這就顯出來了一人與衆人之間的那美滿的關係。人們漸漸得知：要順利的促進人類最大的利益，就不能讓各國仍和從前一樣，生活於嚴格的孤立，仇視，和爭戰之中。猶太人，希拉人，羅馬人與化外人之間的界限，既消沒於羅馬一視同仁的政策之下，於是這一個團體的人開始了解並尊重那一個團體之人的思想和情感。因爲究竟說來，它們豈不是有許多共同的利益麼？關於此點重要的實例之一就是：在各邦各族之上有一種更高尙的統一，顯示於一個皇帝所統治的一個廣大的帝國之中。人民容易從這種具體的境地轉而趨向抽象的境地；他們能從世俗的境地轉向宗教的境地。在羅馬帝國之中聯合起來的各國不能不漸漸覺悟到這個事實：在它們各國的諸神之上也必有一

種較高的屬靈的統一，一位掌管萬有的神。

這些外表的情形既引起了人們對一位至尊掌管萬有之上帝的信念，照樣，它們也引起了一種更高尚的人類合一的觀念。古羅馬政府創立了寬容，忍耐，和好，和同化的政策。羅馬以對待朋友之道待它的庶民，不看他們為被征服的人民。庶民也看出來，他們的利益與政府的利益是相同的。這種政策有一部分的施行乃是這樣：將羅馬公民的資格加在各省人民身上，並准他們按着自己的遺傳，藉着自己的官吏來參預地方政治。將羅馬公民的資格加在一部分省民身上，這政策創始於該撒亞古士督。其後的幾個皇帝陸續擴充這個政策的範圍，直到主後二一二年，把羅馬各省一切生而自由的居民都包括在內。這個準則——一切生而自由的臣民皆有羅馬公民資格——為對基督教的真尊重開了一條路。按耶穌基督的福音，人們在上帝面前並沒有分別？並不分猶太人，希拉人，自主的，為奴的；因為大家都在基督裏成爲一體了。

當時的羅馬法律也有一種團結力。羅馬的法律是專爲羅馬公民而制定的；凡有公民的地方，這法律都有效力。羅馬公民資格既逐漸推及於帝國中一切生而自由的臣民，照樣，羅馬法律的範圍也相當擴大起來。一個羅馬公民，無論是在非洲，或在遠東，或在遠北，都與一個在意大利的羅馬公民受同樣的保護和裁判。這種治理一切公民的普通法律，啓發人普遍承認個人之價值；這很自然的養成了人們對真正的基督教民主主義之公正的尊重。

准許被征服的民族按着他們自己的遺傳，並藉着他們自己的官吏來參預地方政治，這就養成了他們組織獨立機關的能力而並不削弱這個帝國的權勢。這對於基督教會並不是沒有意義的。無論那一國，在政府的政

治方式與教會組織的方式之間差不多總有一種密切的關係。對於這個定則，羅馬帝國並不是例外。全羅馬帝國到處都設立的有基督教會——每一教會各有其獨立的組織，與本會的職員。這些教會都承認它們在基督耶穌裏重要的聯合，藉此加強了整個教會的力量。參西一章十八節。

基督教的第一世紀乃是一個和平的世紀。許多流血的征討與可怕的內戰，都暫時結束了，這是傳播和平之君的福音最好的機會。否則保羅與其他使徒以及傳福音者的大規模的佈道工作斷不能那樣順利進行。

當基督在世之時，希拉文乃是知識階級通用的語言。羅馬帝國自然是兼用兩種語言。拉丁語是羅馬法庭中和軍隊中通用的官話，也是亞底亞海以西的羅馬領域和北亞非利加的通用語言。但希拉語不僅是羅馬東部各省通用的語言；它也是全羅馬帝國的商業用語和上流社會之交際的媒介。差不多到處都用希拉語，都懂得希拉語。故此，全新約各卷聖書最初差不多都是用希拉文寫的。『平安喜悅歸與人』的福音在最初傳佈時原是要用世人空前最完善之表示並傳達思想的工具來作媒介。

羅馬軍隊也是為基督教作預備工作的一個工具。在傳播希拉羅馬文化於較遠的羅馬諸省的這種工作上，它是一個重要的工具。遙遠區域的駐軍會從各省廣行招募以添補其兵額。而羅馬從不讓這些招募的軍隊駐在他們的本地。這些兵士既如此離開本地，受駐在地之強大的羅馬化影響之包圍，故此，他們從軍就好像進入一個文化的學校一般。這種教化的進步，迅速得驚人。這樣，軍隊也是幫助擄麵，使全國成爲一個更整齊一致的團體。

有幾個城市成了商業與貿易，文化與宗教的重要的中心。保羅及其他古宣教師會利用這些繁盛的人類中

心而得了很好的效果。保羅特別在大城市中建立並發展了一些基督教會。基督教容易從這些中心發展到周圍的地方去。

一個優良的公路網和佈置得很穩妥的航路，使中央與遙遠的邊區之間的交往得到莫大的便利。該撒亞古士督曾在羅馬市場中建立了一個金製的路程碑。從此處有五條幹路及許多支路通到各方，將羅馬與帝國的部分連接起來。在這些道路上沿路都有驛站，可供行旅住宿並更換馬匹。沿途有路程碑指示行旅前進之路，同時又有地圖，指示從這一地到那一地的遠近。這些公路不但對政府和私人企業有大用處，即對於福音之傳播亦有大助益。

該撒亞古士督創立了一種運輸制度，以備政府的官吏和職員陸路往來之用，也運輸公家物品。這種旅行制度，不久也有私人做行爲公衆之用。這種比較舒適，迅速，和安全的旅行，大大的刺激了商務上的交通和一般的旅行，並養成了一種空前未有的世界一家的風氣。各國更加接近了。同情與興趣的範圍擴大了。各省人民漸漸與羅馬民族同化了。服飾，禮節，政治和法律的制度，語言，以及宗教，都愈變愈趨於一致了——不同者的大團結。人類大衆團結得好像一團麵一般¹⁰，爲要使基督教發醇的工作進行得更加順利。

政府對教育制度較少重視。兒童自六七歲至十二歲有機會入小學(Ludus)；從十二到十六歲可以入中學(School of the Grammaticus)；從十六到十八或十九歲可以入大學(School of the Rhetor)；從十八或十九到二十一或二十五歲可以入大學院。但政府並不強迫任何人入學，也不監督這些學校及其教員。差不多各省市都有它自己的中學，但只有少數有錢有勢的人能有機會進去求學。

帝國各地方之間的生氣勃勃的商務交通使一些較大的城市產生了巨大的財富，而農村區域中之情形則與此相反。一種不公平的賦稅制度使這種貧富懸殊的情形更加嚴重。一個堅強不屈，自給自重的農夫，以很小的農場來應付日益加甚的困難情形。租稅繁重而出產不值錢，從西班牙和非洲來的糧食比他自已田裏出產的還要便宜。他的進款日漸減少，不足以供納稅與養家之用。許多人被迫不得不離開他們的農場，而將田地賣給大地主用作牛羊牧場。這些農人大都到城市去尋找合宜的生業，但他們能作甚麼呢？各樣的服役差不多都用的有奴僕。於是這些昔日的鄉人有許多變成了兵士，同時也有不少加入了城市的下流社會。

這種財富分配不均的結果就是：一般平民大都想要藉着某種結盟或秘密會社為護符，以抵抗社會和經濟的壓迫。基督前三百年之間，乃是這些會社的鼎盛時期。這些會社都有一個特殊的宗教目的，連那些以世事為重的會社也是如此；它們差不多都有一個附帶的目的，就是要為死亡的社員預備墳地和一種適當的葬儀。這些會社為它們的社員預備了一種宗教。這宗教並不是基督教會的宗教；它對於古基督教會，反倒是一個擾亂的因素。

就外表而論，羅馬帝國會享有一個黃金時代，直到主後約計百年為止。然而這種外表的光榮，在德行與宗教上，並沒有產生出來與這光榮相稱的力量與幸福。

習問二

1. 「時候滿足」一語表明甚麼？
2. 基督以前何以有猶太派與非猶太派的分別？

3. 羅馬帝國與以前的帝國和王國有何不同之點？
4. 各國爲甚麼漸漸看出來，宇宙間必有一種更高尚的屬靈的統一，一位掌管萬有的神？
5. 羅馬帝國怎樣養成了基督教普遍承認個人之價值的理想。
6. 討論羅馬帝國中普遍的和平，通用的語言，陸軍的教化力，繁盛的羅馬城市，優良的公路制度和運輸制度，以及學校制度，對基督教的益處。
7. 當基督在世之時羅馬帝國中一般的經濟狀況是怎樣的？
8. 爲甚麼秘密會社在這個時期中很發達？它們對基督教會有甚麼影響？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將羅馬帝國地圖疊置於中國地圖之上，以比較其大小。你可得到怎樣的一個結論？
2. 研究中國長城的歷史。假若在希拉羅馬領域中各民族都有這樣的長城是否幫助或妨礙福音之傳播？試說明其故。

(三) 藉宗教與哲學而完成的內心的預備。——人類對『時候滿足』之更有意義的預備，就是思想和情感的改變。我們現在要注意希拉人，羅馬人，和猶太人在宗教方面與哲學方面的特殊進化，因爲這些民族構成了那個時期文化的基石。

雖則希拉人，羅馬人，和猶太人生活的觀點彼此不同，然而他們也有相同之處。摩西的律法乃是猶太人最寶貴的公共遺產。這律法使他們對於彌賽亞之降臨有了消極的預備，因爲它使他們知道：沒有一個人，因

行律法，能在上帝面前稱義¹¹。這律法變成了引以色列人歸基督的一個導師¹²。在非猶太人中，那寶貴的遺產乃是希拉哲學。那給異教以致命之打擊，並逐漸掃除了阿林坡天上諸神的，正是這種哲學。從此而來的宗教的空虛，使異教人覺得他自己不能滿足心靈中宗教的渴慕。就此種意義而言，異教的哲學變成了一個爲基督預備異教人的師傅。

至於猶太人，則藉着先知而有了一種更積極和主觀的預備。他們在『律法和先知』的名稱之下接受了上帝對人的啟示並且保存，傳播下來。在非猶太人中也有有一種相當的積極，主觀的預備。就如：希拉人之富於想像力的，主觀，藝術，理想主義，哲學，文學，和科學的貢獻；羅馬人在法律，制度，政治，文化之傳播各方面之具體，實際，積極的貢獻，以及建設的，實際的事業，如工程計畫，商業方法等等。

a. 希拉人。古希拉神話中的諸神，乃是希拉人自己隨意造作的。他們的神就是將自然界的勢力擬爲人身並奉之爲神。這些神，也和人一樣，有男性和女性，不過他們的能力，惡行，和美德却比人所有的大得多。他們很關心自身的優越地位，並且嫉妒人過於愛人。因此，他們不許人有美滿的福樂。因爲阿林坡天上的這些希拉神，也和人一樣，爲塵世的情慾所束縛，所以他們不能將敬他們之人的道德提高到他們自己的道德水準以上。在希拉人的古宗教系統中無所謂魔鬼。不道德的意見和不道德的行爲都是從神來的。希拉人沒有真正的罪惡觀念。他們的道德感覺和美的感覺是一樣的。故此，美——並非聖潔——是他們最高的理想。罪實際上與無知一樣的。

在希拉哲學與宗教的進展中，有三個明顯的階段。1. 隨着合理的考查與歷史的研究之興起（主前五百年

以後），哲學從遺傳的神學與倫理學中得到了解放。人變成了衡量萬事之準繩。2. 在雅典陷落（主前四〇四年）以後，以及馬其頓人稱霸期間，哲學與宗教脫離了政治的或國家的關係。3. 後來哲學與宗教也脫離了科學的關係，並脫離了普通哲學。結果，釀成了一種狹隘的個人主義的潮流。對於這三個階段，我們或者可以按次序加以概括的討論。

(1) 詭辯派（主前四世紀和五世紀）介紹了一種新的主知論。「人乃衡量萬事之準繩」，這是他們的格言。遺傳的權勢根本動搖了；人的理智，良心，與經驗，變成了構成新宗教與哲學的主要部分。這個新主知論對於希拉人生的各方面，都有一種顯著的影響。特別可注意的，乃是理智與宗教勢力之間劇烈的衝突。哲學將它自己從神學中解放出來了。歷史的研究使神話中的諸神站立不住，有一班思想家將他們貶入寓言的範圍中；另外有些人曾試圖證明這些神不過是自然界的勢力或要素；還有些人主張：他們僅是抽象的倫理教訓的象徵。宗教已經失了有學問之希拉人的信仰。懷疑與不信的風氣盛行於上流社會之中，於是他們的道德標準也隨着有了相當的改變。

(2) 希拉人既於拍羅坡尼斯戰爭（Peloponnesian War）（主前四三一—四〇四）以後失了政治上的獨立，於是他們一般人生活的觀點也隨着有了很大的改變。原來他們各個人都以一個總攬一切的政治機構——城市國（City state）——為中心。他們的宗教乃是一種國教。他們相信諸神與城市國有極密切的連繫，甚至相信這些神是為國民之福利負責的。當雅典陷落時（主前四〇四），以及當希拉喪失其政治上的獨立於馬其頓的腓力之手的時候（主前三三八），希拉的宗教即陷入混亂之中。人民喪失了對於諸神的信仰，因為他們不能保

護人民去抵抗仇敵。在哲學方面，希拉人一向以為城市國對人類為至善，但當城市國被併入新而大的政治單位時，這理想隨即破除了。希拉民族不得不採取以下兩條路線之一：或承認他們與人類的新而較寬的關係，或不再看人類一切的利益是包含在國家之內，而回頭求助於個人。典型的雅典人採取了第二條路線。於是宗教與哲學脫離了政治或國家的關係。

(3) 最後，希拉的宗教與哲學差不多全然脫離了科學的關係，也離開了蘇格拉底，柏拉圖，和亞里斯多德這一班人所發表的絕對不變普遍之定律的範圍。希拉人對於凡關於哲學與宗教的問題，都從個人的觀點來加以研究。人民反抗遺傳的法律與權勢。一種狹隘的個人主義的潮流，乃是不可避免的結果。各人都是自己。個人的好惡，被視為唯一的和最後的判斷。有多少個人，即有多少道德系統；這也表明他們全然沒有系統。一般的結果，就是：一種普遍的道德上的鬆懈，和輕視當初所立之誓約的神聖與責任。

這就是希拉人在他們與羅馬人有了重要密切的接觸時的一般宗教哲學和道德的情形。有許多著名的羅馬領袖會堅決拒絕希拉人的這些觀念，習慣，和革新。大伽安 Cato the Elder (主前二二二——一四七) 時常告訴羅馬人說：希拉的教育以及希拉的文學與哲學要使羅馬國趨於滅亡。

這就是羅馬時期以前，希拉人生活之進展大概的趨勢。我們沒有時間和篇幅來討論皮他哥拉 Pythagoras 蘇格拉底，柏拉圖，亞里斯多德，哲諾 Zeno，以彼古羅 Epicurus，這一班表率羣倫的哲學家。蘇格拉底曾被稱為『古代的施洗約翰』。柏拉圖的高尙的，屬靈的哲學會被比作一座橋；會有許多人由異教經過這橋而達到上帝的國。亞里斯多德曾被稱為世界空前未有的創立系統者。在主後一千四百年之內，除了聖經以外，沒

有一本書像他所著的“*Organon*”(思考法)那樣大大的影響了當時的文化世界。特別是在基督教教義的正式規定上以及在中世紀的經院哲學中，更顯出了他的影響力。

b. 羅馬人。古羅馬人和古希拉人一樣，受治於同樣的機構，就是城市國，他們的文化就是建立在這個機構上面。

他們從希拉人得到一種聯邦政府的理想，並發展成爲一個大帝國。他們具有一種堅強的信念，就是：他們是注定要統治全世界的。羅馬人在具體方面，形式方面，實際方面，和建設方面，表現了他們的天才。與希拉人比較起來，羅馬人是缺乏想像和審美的能力的，然而他們却保持了希拉人所缺少的一種莊重，威嚴，和道德意識。羅馬人是嚴肅的，重實行的，和講求實利主義的。曾有人這樣說：「希拉人從來沒有喪失他們的青春；羅馬人常常是成年人」。希拉人供給了幾種人生之理想。羅馬人供給了幾種使這些理想可以實現的制度。

羅馬的宗教乃是抽象的，實用的，形式的，和法治的。古羅馬人的諸神乃是神秘的，隱微的，無人格的精靈，沒有人的能力或感覺。他們缺少希拉諸神的生氣。羅馬人沒有阿林坡山；羅馬人的諸神雖有性別，然而他們統統是沒有子女的。這些神未曾給人以關於將來之賞罰或來生之盼望的應許。他們乃是不斷的干涉人事務的一羣專制之神，常常監視着自然界中以及個人社會和政治生活中的一切事。因此，人常常必須獲得神之喜悅，作爲處世的一種實用的工具。這種敬拜，用的是一種精心造作和詳細規定的宗教儀式，而且羅馬對於這種規定的敬拜之實行，是極其嚴謹而絲毫不苟的。

在舉行這種神聖儀式的時候，羅馬人全然不關心他自己的靈性狀況如何。他的宗教與個人的道德關係很小，或全然沒有關係——雖則他因忠於國家並小心遵守宗教禮節而產生了一種篤實，忠誠，和希拉人所幾乎全然沒有的一種勇敢的特性。羅馬人把他的宗教當作他與諸神之間的一種契約。如果他遵守了這契約，那末諸神也不得不遵守。宗教純然是外表之事；一個熱心信教的羅馬人就是一個極熟悉儀式並且細心遵守的人。按着諸神所當受的敬拜去敬拜他們——不太過，也不不及。對關於宗教之事，熱心過度與缺少虔誠，都一樣的爲羅馬人所憎惡。

凡事都以國家爲中心。以勇敢的精神獻身國家，這常常是羅馬人主要的理想之一。『羅馬若不是一個得勝者，就斷不能成就和平』。但是，若不蒙神的眷顧，它就不能得勝。因此，宗教與國家被打成了一片，結果遂養成了一種在歷史上無與倫比的宗教的愛國心。宗教儀式的主持者，乃是政府的官吏而不是祭司。最高祭司長 (Pontifex Maximus)，或政務長，乃是國家的元首。這種宗教的愛國心在當時的結果就是：奉羅馬國及其元首爲神。在羅馬共和國期間（至主前三十一年爲止）加比多連山上之猶皮得神 (Capitoline Jupiter) 即是國家的代表；女神羅馬 (Dea Roma) 也在他的廟裏受敬拜（不光是義大利有這種廟宇，連各省也有）。遠在主前一九五年的時候，士每拿已有這種廟宇。羅馬帝國成立以後，皇帝代替了猶皮得神，因而產生了敬拜皇帝的結果。遠在主前二九年的時候，別迦摩即已敬拜羅馬和亞古士督。

約到主前二五〇年前後，羅馬人的特性與宗教，大體上仍舊和前幾世紀的時候一樣。但後來羅馬政治上的範圍擴大了，國際關係也更加複雜了，於是那些表現於習慣和宗教中之遺傳的最高準則就有了顯著的改

變。這改變，第一是因為受了希拉人的影響。當希拉已被征服的時候，有許多羅馬人大大的迷戀希拉的一切；他們甚至看自己的文化與宗教爲陳腐的，粗鄙的。一個民族如此徹底的企圖吸收另一民族的文化，這在世界歷史上恐怕沒有前例。最不幸的，就是羅馬人只接受了舊希拉文化與宗教的皮毛。羅馬的知識份子接受了希拉人懷疑，虛僞，不信的精神。然而他們很小心，並不公然承認他們缺少信神的心，因為他們覺得宗教有助於民衆中間的保守主義。他們甚至在自己的信心久已失去之後，仍假裝虔誠的去參加政府正式規定的宗教儀式。

還有一些別的原因促成了道德與宗教的迅速衰敗。羅馬因多次的戰勝而與希拉及東方的生活有了密切的交接。從新的屬地得來的財富，奢侈品，或奴隸曾使羅馬人受了一種敗壞德性的惡影響。宗教與道德衰敗得非常的迅速。離婚變成了常事。金錢與勢力統治了這個國家。

普通人民既失去了他們對遺傳之神的信仰，自然要尋求新的敬拜來給他們以確據或保證。他們有「許多神和許多主」可供選擇，因為容納被征服的各國的一切宗教乃是羅馬人的一個準則。當羅馬人攻克或征服了一城或一省的時候，他們就用一種莊嚴的儀式迎接其中的諸神到羅馬去住。同時各省的人民也必須承認並尊敬羅馬人的諸神。這樣行的結果就是一種空前未有的諸神的大混合——一種宗教的混合主義。這個新興的帝國變成了一個鎔爐；不單各邦各族在其中鎔解混合而成爲一個複雜的大集體，連各地的宗教也遭遇同樣的命運。

在這種宗教的混亂之中，人們開始尋求一種合理的宗教之統一。他們能找着在某一種宗教與其他許多宗

教之間的關係麼？在這些錯綜複雜的宗教系統中有一個「公分母」麼？因為一般人都尋求此問題之解答，遂使亞古士督時代的宗教界有了一種顯著的傾向，就是傾向多神的一神論。——有一神在諸神之上。

希拉羅馬時期中宗教的發展至敬拜皇帝而達到了逐漸墜落的極點。國家被尊為至善。皇帝是國家的總代表，是國家的化身。在這種社會的與宗教的混亂之中，該撒亞古士督在民衆的眼中顯為猶皮得又名為丟斯神的可見之代表，是世界的理智或靈魂。為甚麼不敬拜皇帝呢？政府官吏承認一種形式上的，普通的國家宗教是有益的，於是趁機會奉亞古士督為神。然而亞古士督並不許百姓拜他為神；卻准許他們把皇帝的精靈當作神來敬拜。這變成了正式的禮拜儀式。但是，敬拜皇帝本身與敬拜皇帝的精靈，這其間的差別對於民衆，實在太玄妙，太精微了。

敬拜皇帝之事既已很快的推行於各省，於是政府的官吏就制定參加這種正式規定的禮拜乃是帝國中一切臣民神聖的本分。連基督徒也不得不參加這種禮拜。若有人拒絕參加，就被認為叛國而處以死刑。就專門意義而言，這種普遍的國家宗教只限於敬拜活皇帝的精靈和已故的被奉的神的皇帝。在講求實用的羅馬人看來，這種敬拜可作為宗教統一的中心。人民依舊能敬拜他們本地的神，但大家都必須參加這種中心的敬拜。以此為一種忠於國家的舉動。但是，敬拜革老丟 *Claudius* 與尼祿 *Nero* 這一類的皇帝，對於人民能產生甚麼高尚道德的與屬靈的價值呢？人民漸漸懷疑他們所奉命要拜的究竟是甚麼樣的神呢？那些別的神是不是比這兩個好一點呢？在民衆中間佈滿了懷疑與不信的空氣，而且他們的宗教變成了空洞無實的禮儀。「在世沒有指望，沒有上帝」¹³，這是保羅對異教人適當的描述。

外邦人的『時候滿足』已經近了。希拉羅馬時代已經有充分的時間來顯示人們離了直接的，神的啟示，只靠自己的智力，所能成就的是甚麼。這些異教人在各方面成就了許多大事，然而他們在宗教與道德方面却漸漸更多覺得他們不能滿足心靈中宗教的渴慕，並覺得他們不能在道德敗壞的社會中產生一種道德的革新。這些具體的實際教訓預備了外邦人的心，使之能接受基督教。

但是，我們若以為在基督教創始之時世界充滿了智識上的和宗教上的沉悶，那就錯了。其實，在基督誕生之時希拉羅馬之生活的各方面都以緊張熱烈為特徵。歷史上很少遇見像羅馬帝國初期的上流社會中這種毫無節制的奢華宴樂。從來沒有人像羅馬帝國中各階級的人這樣普遍的嗜好娛樂，戲劇，馬戲，戰車比賽，和角鬥競技。從來沒有這許多的公開的閱兵和公開的展覽。他們有許多神像，祭壇，和廟宇，許多宗教的敬拜，許多感人的宗教儀式和遊行，以及許多誠篤的宗教的渴慕。在他們的快樂的，無所用心的外表的生活之中隱藏着一種因不能獲得他們所尋求的——一種可給他們以確據的宗教——而失望的誠懇的心靈。人類渴望發見那從上頭來的國。希拉羅馬時代那强有力的文化運動，充其極達到了普遍渴慕救贖的地步。這種渴慕使非猶太人對於『時候滿足』，對於彌賽亞的降臨，有了預備。

C, 猶太人。猶太人在古時所佔的地位是超特無比的，因此我們在下文要特別另用一段來討論他們宗教道德和政治的進展。

習問三

1. 摩西的律法和希拉人的哲學怎樣成爲引人歸向基督的師傅？

2. 你將怎樣描寫古希拉宗教的特性？

3. 你將怎樣描寫古羅馬人的特性和宗教？他們與希拉人有很大的分別麼？與希伯來人有很大的分別麼？

4. 羅馬人爲甚麼被一種空前無比的宗教愛國心所支配？

5. 甚麼原因促成了羅馬人在道德與宗教方面迅速的衰敗？

6. 在基督敎誕生之時，希拉羅馬時代爲甚麼有了這種空前無比的宗教的混合主義？

7. 近代各國有甚麼與敬拜皇帝相類似之事麼？現今日本的基督徒如何應付這種情形？

8. 希拉羅馬時代的強有力的文化運動爲甚麼達到了一種普遍的對救贖之渴慕的極點？

9. 你將怎樣比較羅馬與近代各國對外國人民的態度？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研究宗教與理智之關係。唯理主義如何影響古希拉人的情感和理智生活？試說明其故。

2. 描寫典型的古羅馬敬拜。

3. 古代的宗教之混雜與美國的宗教之「熔爐」的比較觀。

(四) 猶太人中之進展。——「救恩是從猶太人出來的」¹⁴。這不但是一般猶太人自己的共同信仰，也是許多異教人的共同信仰。這救恩——即基督敎的福音中所表現的——乃是近代西方文化的基石之一；另外的幾個基石就是羅馬的法律，希拉的哲學，和條頓民族的幾個特點——如條頓人的生活與精力，尊重婦女，知廉恥，愛自由等等。

猶太人從亞伯拉罕的時代即爲上帝的選民¹⁵。藉着一種直接由神而來的引導與啟示，他們會享有非常的特權。上帝會藉着律法先知對他們說話。他曾賜給他們一個特殊的國以及特殊的制度與律例，使他們的全民族能按着神的計畫進展。以色列人對這些特權發生怎樣的反應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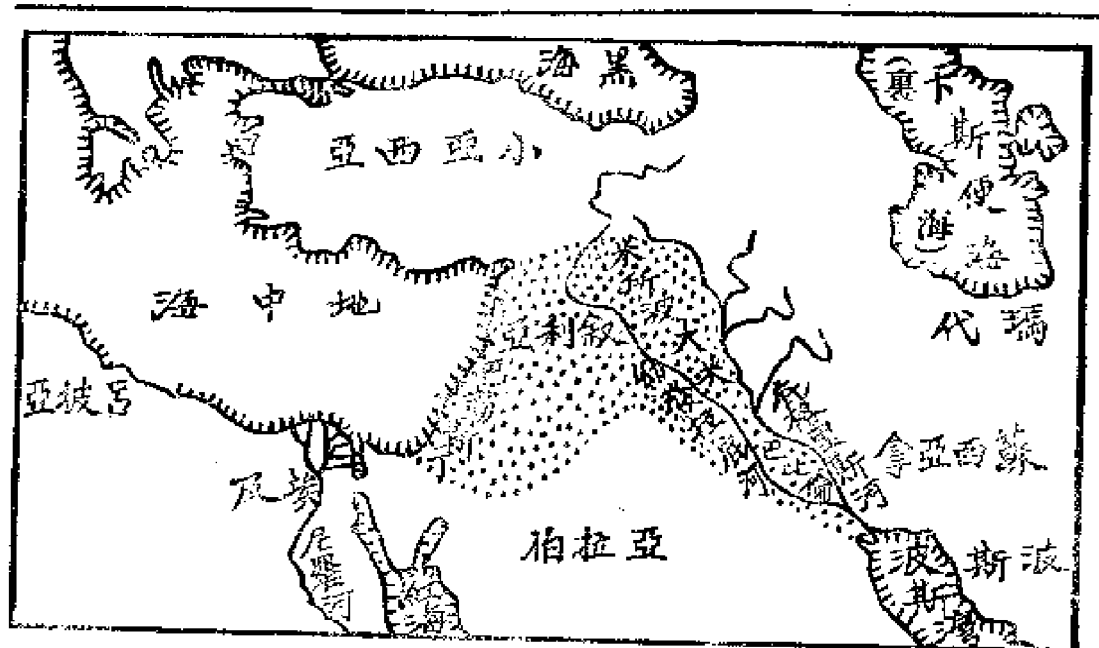
舊約指明以色列人背棄了上帝。普遍的離道反教招致了可怕的刑罰。有十個支派會於主前七二二年被擄到亞述去。有兩個支派於主前五八六年被擄到巴比倫去，其中只有少數剩下的人——五萬至六萬——在所羅巴伯的領導之下，於主前五三六年重返故國。他們於主前五二〇至五一六年重建了耶路撒冷的聖殿。以斯拉與尼希米於主前四五六至四三三年之間被允許回到巴勒斯坦來教養被擄歸回剩下的猶太人。尼希米藉着建造耶路撒冷的城牆以及在城中築堡壘而加強了猶太民族的力量。以斯拉藉着制定一種宗教的和社會的制度（神治政體）而從內面建立了以色列國。這種制度保持了猶太民族之統一，歷數世紀之久。

大亞力山大（主前三三六——三二三）使巴勒斯坦歸希利尼人統治。從主前三二三至二〇三年統治巴勒斯坦的乃是埃及的多利買王朝（Ptolemies）。後來這地方的統治權又從埃及人手中轉移到敘利亞的安提阿哥第三 Antiochus III 的手中。他的繼位者，安提阿哥（第四）伊皮法尼斯 Epiphanes（主前一七五——一六四），敗壞了猶太人的祭司制，引進了異教人的禮儀，並污穢了猶太人的聖殿（主前一七〇——一六八）。這引起了馬加比的叛變（主前一六七——一四一）。西門馬加比 Simon Maccabens 最後建立了一個獨立的猶太政府——從主前一四一年延續到主前六三年爲止。大龐培 Pompey the Great 於主前六十三年使敘利亞成爲羅馬的一省，而以巴勒斯坦爲其一部。

大希律於主前三十七至四年作加利利的巡撫和猶太的王。耶穌基督生於他在位的最後幾個月之內¹⁶。希律死後，他的國被分給他的三個兒子治理。亞基老（主前四年到主後六年）得了猶太，以土買，和撒瑪利亞。希律安提帕（主前四年到主後二十七年）得了加利利和比哩亞。這希律就是斬了施洗約翰的那一個。腓力（主前四年到主後三十四年）得了約但河外的地方¹⁷。後來亞基老被該撒亞古士督所放逐（主後六年）；他的領土變成了一個以皇帝的代表為省長的省份，居民向羅馬負責登記和納稅的責任。那審判耶穌基督的本丟彼拉多乃是猶太，以土買和撒瑪利亞的第五個省長 Procurator。主後二六至二六六年是他在位的時期。

在基督以前的五百年之間，猶太人民曾經過一種極重要的進展。在主前五八六年耶路撒冷失陷以後不久的時候，猶太人被安置在古代的三個大中心，就是埃及，巴比倫，和巴勒斯坦。在埃及的猶太僑民大都以商業的中心——城市——為安身之處。因為商業對於猶太人，成了一種新開的主要職業，所以從前作牧人和農夫的猶太人不久都變成了商人。然而他們却保持了他們民族的完整；他們的商業雖散布於各處，却利用他們的許多經理與支店來組織了一些大規模的商業公司。曾有一個時期，埃及和巴比倫的猶太僑民操縱着世界商業的一大部分。

被放逐到巴比倫的猶太人曾被尼布甲尼撒遣送到底格里斯和幼發拉底兩河之間平原的北部的一個殖民地去居住。巴比倫的那種生氣勃勃的商務生活不久就使他們大受影響。像他們在埃及的同胞一樣，他們不久就放棄了耕種與畜牧的生活而從事於貿易與商業。於是閃族人潛伏着的經商的天才就大大的顯露而使他們富裕起來了。大多數被放逐的猶太人都非常愛戀他們在巴比倫的新家，甚至雖然多次有回本鄉的機會，却不想回



(處點黑有) 域領國帝倫比巴：二圖地

巴勒斯丁去。散居各處的猶太人正是在巴比倫時代與希拉時代開始立下了『黃金的國際主義』(Golden Internationalism) 的基礎，這就是說，猶太人支配着全世界的金錢。

當主前五八六年耶路撒冷失陷之時，大多數的猶太牧人與農民都被准許仍舊留居本國。那些被擄到巴比倫去的猶太人差不多全然是從耶路撒冷城以及猶太的其他城市被擄去的。那些留下的猶太人——差不多全然限於猶太的高地——和那些被擄歸回剩下的人，構成了基督在世之時居住在猶太之猶太人民的中心。

當大亞歷山大(主前三三六——三二三)建立了亞歷山大城之時，那裏就有猶太人，而且他們不久就在這個大都會佔有一個地位，與今日的猶太人在紐約或倫敦所佔有的地位相似。大亞歷山大准許猶太人和馬其頓人享受同等的權利和特別的優待。在埃及的居民中大約有八分之一，或七百八十萬，是猶太人。歷史家斯特拉波(Strabo) (主前六三)？——主後二四)說，當他那個時候，在可居住的世界中，各城各地都有猶太人。

當時有很多的猶太人散布在東方各處，也有很多的猶太人散布在西方各處。只有少數的猶太人居住在巴勒斯坦本地。關於此點，我們可以參考使徒行傳二章九至十一節中關於第一個五旬節出現於耶路撒冷的非巴勒斯的猶太人的記載。以色列人已成爲一個世界的民族，而以耶路撒冷爲其重要的宗教中心。

以色列人從一個特殊的民族變成了一個世界的民族，這種轉變的一個自然的結果就是：他們迫切需要一種舊約的希拉文譯本。散布在西方各處的猶太人需要希拉文聖經。這種譯本——即著名的七十譯本——也許是在多利買第三在位之時（主前二四七——二二二）就早已譯成了。還有些人以爲譯成的時期較晚。這種希拉文舊約在將舊約宗教傳到受希拉文化之影響的地方這件工作上是很重要的。另一種工具就是猶太人的會堂（猶太人在各地方聚會作禮拜的處所）。

散居各地的猶太人因經商的緣故，曾與當時文明世界的各種人民有了密切的與繼續不斷的接觸。這種接觸對於猶太人不無顯著之影響。那些散在西方各處的猶太人曾受了希拉文化與埃及敬拜的幾種特點所吸引。那些散布在東方各處的猶太人曾受了迦勒底的占星術，定命論，法術，和波斯人的二元論，以及東方的神祕主義的影響。有許多證據表明有一派猶太人曾開始把這些要素當作一種附帶的啟示。在這些證據當中有幾項是很可注意的：（1）舊約的旁經和偽經，（2）這一時期的希拉化的猶太著作，（3）古代神祕的玄想（Kabbalistic Speculations），（4）猶太人的各教派之組成。

這種進展不可避免的結果就是：將一切猶太人總分爲兩大派，類似今日的保守派的和改革派的猶太人。一派是猶太人——保守派——試圖排除外來的影響，儘可能的高高築起防護「西律法的籬籬」。這就是法利

賽人，又名『與人分離者』的態度。另一派的猶太人——以撒都該人為代表——試圖承認並效法其他民族之文化與宗教中被看為美之事物。撒都該人乃是近代自由猶太教的先鋒。

自由派之進展可以分為三個階段。第一階段，四鄰各民族之文化，科學，和宗教的某幾個特點被看為舊約附帶的啟示。第二階段，在這些要素之中有幾種要素，特別是希拉的哲學與科學，被看為和舊約本身一樣真實而有權威的。第三階段，最後有些人竟以為這些要素超乎聖經之上。在近代也有一種有趣的與此相似的情形。當近世科學運動勃興的時候，曾有些人斷定它全不足信。另外有些人開始看科學為一種附帶的啟示。還有些人以為科學與聖經有同等的權威。最後，科學竟被尊為真理的最高權威。今日有不少的人寧願聽科學的教訓而不願聽聖經的話（其實科學與基督教並無衝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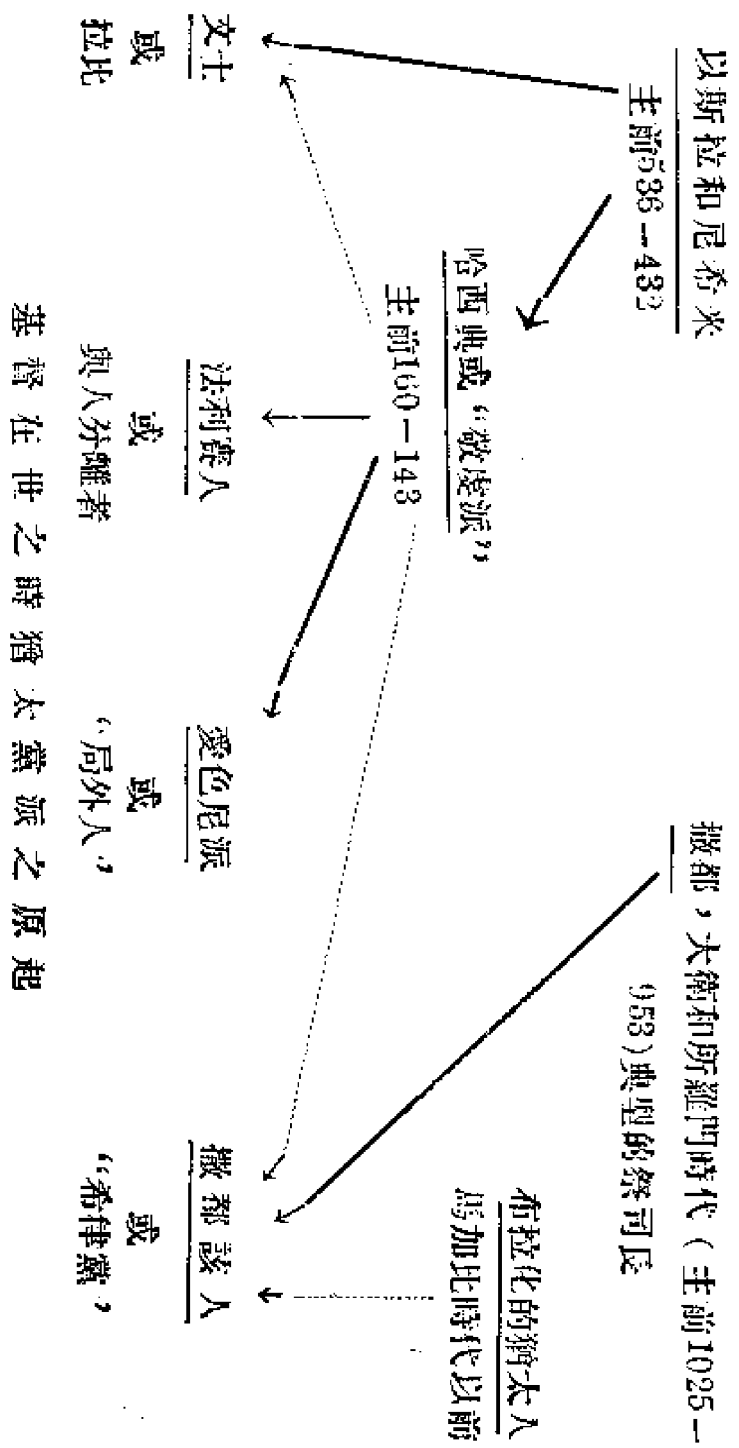
論到保守派與自由派在它們的意見與信仰上究竟有多大的差別，我們可以憑着以下的幾種比較而得知一部分：(1) 以法利賽人的意見來與撒都該人的意見相比較，(2) 以亞歷山太的斐羅 Philo Judeas (主前二〇——主後四〇) 的著作來與同時代的巴勒斯丁之拉比的著作相比較，(3) 以舊約的旁經 Epigrapha 和偽經。來與舊約自身相對照。我們研究馬加比在巴勒斯丁之叛變(主前一六七——一四一)，就可以知道守舊的希伯來宗教與希利尼文化二者之間最初的衝突是如何的劇烈。

當基督在世之時，在巴勒斯丁最著名的猶太人的黨派之中可注意的有法利賽人，撒都該人，和愛色尼派 Essenes，這三派的人各代表形式主義 (formalism)，懷疑論 (scepticism)，和神秘主義 (mysticism)。此外還有文士，他們是當日宗教的律法師。這種文士並不會組織一個教派。他們都是有專門職業的人。愛色尼派

的人當基督在世之時，他們在巴勒斯坦的人數約有四千——曾組織了一個極端厭世的宗教團體。他們是隱士和修道士的先鋒。新近的研究業已證明：愛色尼派的教義根本是屬於諾斯底派的。

下面的圖表可以幫助我們追溯這些猶太黨派之原起與歷史。

(圖表三)



將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主要的意見作一概括的比較，這也許是很有趣味的。

1. 他們構成了宗教的和知識界的貴族政體。
2. 他們說，靈魂是不滅的。因此，人必從死裏復活，且有將來的賞罰。
3. 他們相信天使與鬼魂（二者都有善有惡）的存在。
4. 他們是十足的預定派，幾乎到了信奉定命論的地步。然而他們却斷言人有一種自由意志，且負有道德上的責任。
5. 他們以爲口傳的律法（遺傳）與書寫的律法（舊約）是同等的，同爲信仰與行爲之規則。
6. 他們尊重遺傳的猶太教，且使它成爲那約束以色列人一切生活的一大組詳細律例的基礎，人變成了一部律法的機器。
7. 他們試圖靠好行爲而得救；這就使他們整個宗教的和道德的生活趨於表面化了。

撒 都 該 人

1. 他們構成了祭司的，政治的，和社會的貴族政體。
2. 他們說，人不會從死裏復活，也沒有將來的賞罰。因此，人只爲今世度生活。
3. 他們斷言沒有天使，也沒有鬼魂。
4. 他們著重人之意志和自決的絕對自由。屬神的要素並不影響人善惡之選擇。
5. 他們堅決地主張：舊約是人受靈感而寫的啟示，是信仰與行爲唯一無錯誤的規則。
6. 他們拆除了遺傳的猶太教之「籬籬」；他們以爲希拉文化縱然不在遺傳主義之上，至少亦當與之並列。他們是唯理主義者。
7. 他們試圖專爲今生度生活，因爲他們否認死人的復活，這就使他們宗教的和道德的生活趨於唯理化了。

18 羅 1 17
19 約 18 36
20 約 1 11

8. 他們的宗教活動大都以會堂爲限。他們是強有力的宗教的和政治的領袖。

8. 他們的宗教活動大都限於聖殿。他們是「大祭司」，祭司長就是從他們中間選出來的。

或者我們可以在這裏附帶的提一提基督在世之時巴勒斯丁的學校制度。約在主前七五至主後七〇年之間，巴勒斯丁的教育制度已經發展到了極完滿的地步。一位基督以前的拉比西面本涉大 *Shimon ben Shetach* 創行了一種新的小學制度（主前六四），這制度似乎是強迫人人學。據傳說，後來又有一位拉比加馬拉 *Joshua ben Gamala*，將這原則推行到了巴勒斯丁以外猶太人所居住的每一個市鎮和鄉村。在這個進展之中，我們也可以看見一種對彌賽亞降臨之預備。

從猶太人對彌賽亞一般的概念上可以看出來，基督在世之時猶太各黨派都同樣的遠離了福音的一個中心真理：「義人必因信得生」¹⁸ 他們想要靠自己的好行爲度生活。他們要有一位爲猶太人建立一個具有特權強大世國的彌賽亞。當耶穌基督——彌賽亞——向他們說明他的國不屬這世界的時候¹⁹，猶太全國的人都棄絕他。「他到自己的地方來，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²⁰。就全民族說來，當時以色列人的生活狀況差不多與按上帝的計畫他們所應有的狀況是相反的。

雖有這種相反的情形，然而上帝還是非常順利的利用了選民來預備人類，直到「時候滿足」。以色列人首先接受，保存，並且傳達了上帝神聖的啟示，如正典的舊約中所記載的。在基督以前約有兩世紀之久，這啟示在所謂七十譯本中，很容易爲說希拉話的人所領悟。散在世界各處的許多猶太人的社羣都有他們的會堂，他們的舊約，和他們正式的禮拜。他們都是誠懇熱心的宣教師，竭力引人入教，正如馬太二十三節十五節

所明說的：『你們走遍洋海陸地，勾引一個人入教』。上帝曾用這些會堂為傳播獨一，公義，聖潔，仁愛之上帝觀念的中心；為傳講律法和先知的中心；為宣傳來生賞罰觀念的中心，為講解舊約中關於罪的教義和赦罪之工具的中心；最要緊的乃是用會堂為宣講上帝關於救世主之應許的中心。

當『時候滿足』已經近了的時分，猶太人和外邦人終於都看出來——在他們所能看的範圍內看出來：人類全然不能自救或自贖。救恩必須從上頭來。猶太人宣傳了——雖然宣傳得很有有限——上帝關於救世主的應許。後來，『及至時候滿足，上帝就差遣他的兒子，為女子所生』。

習問四

1. 『救恩』為甚麼要從猶太人出來？
2. 上帝怎樣預備選民，使他們能够接着神的計畫發展？
3. 馬加比的叛變因何而起？
4. 猶太的牧人和農夫在甚麼時候，因甚麼緣故變成了商人？
5. 猶太人散布於一切可居住的地方，這對於基督教有何重大的意義？
6. 猶太人與世上其餘的人的這種廣泛的接觸，對於猶太人自己有何影響？為甚麼？
7. 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的意見，在那幾個重要方面與基督教福音的意見不同？
8. 上帝怎樣藉着選民豫備人類接受基督降臨？

第二章 使徒時代（主後一——一〇〇）

1 太 5 17

（一）耶穌基督，基督教的創立者。——我們所有關於耶穌基督在世上的生活的知識，根本是以正典的四福音——馬太，馬可，路加，和約翰——為根據；也有一部分是以使徒行傳，新約書信，和啟示錄為根據。舊約也可以包括在內，因為它預言彌賽亞降臨及其在世上的任務。耶穌基督在世上的生活，乃是律法和先知中關於他的記載之應驗¹。

2 約 1 1 4
3 約 1 14

我們從四福音中可以得到甚麼關於基督教會之創立者的知識呢？太初之幕在約翰福音中被揭開了，於是我們可以看見基督與上帝並與宇宙的關係。「太初有道（洛哥斯 *Logos*），道與上帝同在，道就是上帝。這道太初與上帝同在。萬物是藉着他造的；凡被造的，沒有一樣不是藉着他造的。生命在他裏頭，這生命就是人的光」²。這是對於一種高超無比之位格的一種高超無比的描寫。這位福音的著者又加上一句話說，這洛哥斯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³。

馬太福音一章一至十七節中的家譜將這成為肉身的道與大衛並亞伯拉罕連接起來。路加三章二十三至三十八節中的家譜更追溯到亞伯拉罕以前，而將基督與亞當，與上帝連接起來。馬太與路加都記載了那奇妙的懷孕與童女生子——「因着聖靈成孕，從童女馬利亞所生」（參看使徒信經）。救主生於猶太的伯利恆，而長於加利利的拿撒勒。

關於耶穌基督降生的確切時期，前人議論紛紛，莫衷一是，馬太二章一節記着說，救主生於希律王的

時候，這希律王卒於羅馬立國後（羅馬以建城之年為立國之年）第七百五十年猶太逾越節前數日之內；這一年相當於我們現行曆法中的主前四年。

原來我們現在所用從『救主降生』開始紀年的方法，乃創始於小丟尼修 Dionysius the Little（約在主後五三〇年），而普遍通行於查理曼 Charlemagne 在位之時（主後七六八——八一四）。丟尼修以羅馬立國後七五四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為救主降生的日期，而以同年三月二十五日為天使向馬利亞報信——即『神成人身』或說成孕——的日期。然而他的新曆法開始的日期並不是神成人身的日期——三月二十五日——乃是同年一月一日。故此，羅馬立國後第七五四年一月一日，乃是丟尼修曆的新紀元，或我們的耶穌紀元——相當於我們現行曆的主後一年一月一日。

由此可知，丟尼修把基督的降生錯算了幾年。據厄德賽恩 Eusebius 的計算基督係生於羅馬立國後七四九年十二月，相當於現行曆的主前五年。三博士於羅馬立國後第七五〇年二月從東方到伯利恆來拜主⁴。他們去後，天使向約瑟夢中顯現，吩咐他帶着小孩子同他母親，逃往埃及⁵。此後不久，希律殺盡了伯利恆的男孩⁶。然而在羅馬建都七五〇年，或主前四年三月，『希律死了以後』，約瑟卻帶着小孩子和他母親由埃及回到加利利的拿撒勒，就住在那裏⁷。基督降生的這個較早的時期對於新約之真實可靠，沒有一點影響，這是不辯自明的。這個錯處不在聖經，而在小丟尼修。當他選定羅馬立國後第七五四年為救主降生之年的時候，顯然是為不正確的年代考據所誤。

因為丟尼修把基督降生的時期提早了幾年，所以尋常都以主後三十年為第一次五旬節⁸的那一年。主開

4 太 2 1-12

5 太 2 13-15

6 太 2 16-18

7 太 2 19-23

8 徒 2

6 路 3 23
 10 民 4 8
 11 路 1 26
 12 路 3 1

13 徒 1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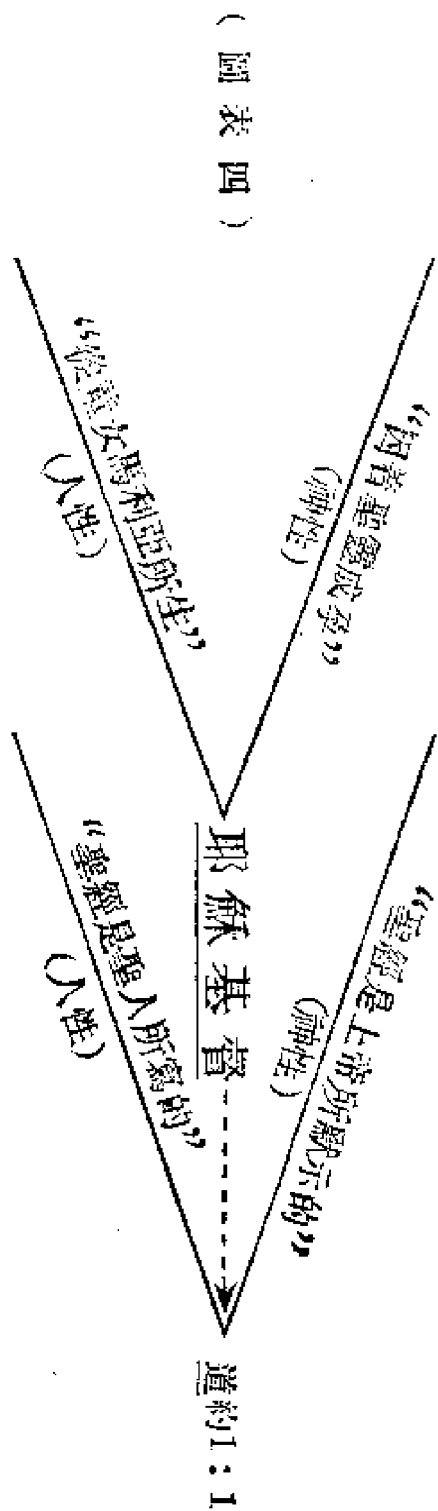
14 路 2 40-52
 15 來 4 15
 16 約 1 8
 17 約 1 146
 太 128 4
 羅 4 18
 及其他經節

始出身傳道，「年紀約有二十歲」⁹。這是猶太的利未人開始在聖殿服務的年齡¹⁰。故此，施洗的約翰——基督的開路者——大概也是在三十歲的時候開始教訓人和施洗。基督與施洗約翰的年齡，相差半歲¹¹。

路加說，施洗的約翰於「該撒提庇留在位第十五年」¹²開始傳道並施洗。羅馬立國後第七六四年，或七六五年初，提庇留和與他同時在位的繼父該撒亞古士督一同執政。從羅馬城建立後第七六七年——相當於主後十四年——八月十九日開始，亞古士督成了唯一的執政者，路加顯然是從提庇留與亞古士督一同執政時算起的。因為他是離羅馬很遠的一個外省人，故此，所謂「第十五年」，必是從羅馬城建立後第七七九年算起的。從這個數目中減去三十年，可知施洗約翰大約是生於羅馬立國後第七四九年六月，而基督則生於同年十二月。這與以上所說的數目相合。如此說來，則施洗約翰於羅馬立國後第七七九年六月前後，當已開始傳道；而基督之開始傳道，必在主後二十七年初。在巴西理得派 *Priscillians*——諾斯底教派之一——當中有一個老傳說：主受洗於一月六日或十日，他出身傳道的時期約有三年。故此，他恰恰在主後三十年的逾越節前被釘於十字架，而基督教會的生日則在其後的五旬節那一天¹³。

關於耶穌基督兒童時代和少年時代的事蹟，聖經記載的很少。路加說，孩子漸漸長大，強健起來，充滿智慧；又有上帝的恩在他身上¹⁴。主為真人，所以他按着「人」極圓滿的意義有了正常的發展。他在身體智識和靈性方面，都一齊增長。他的智慧漸漸增長。他也曾凡事受過試探，與我們一樣；只是他沒有罪¹⁵。他是創世以來唯一的完全人¹⁶。他也是真上帝¹⁷。

當他十二歲的時候，他到耶路撒冷去過逾越節。我們可以從想像中描寫這位年幼的主——這個高超無比



(圖表四)

在耶穌基督裏面以及在聖靈裏面神與人性的關係

的人——當年行近耶路撒冷時，以及在聖殿中參加禮拜儀式時的情況。他豈不是在這很年幼的時候就已經確實知道逾越節和逾越節羔羊更深的意義嗎？他的聰明，他的詢問，和他的應對，一定會使有學問的神學博士驚奇。這時候耶穌也按着一種與我們今日的堅振禮相當的猶太人的規矩，變成了一個「律法之子」。這規矩就是在額上和臂上各繫一經匣(註)作記號，表明從今以後這個青年願意在思想和行為上被上帝的道所引導。

主耶穌十二歲以後的十八年差不多是全無聲息地過去了。他與他的父母同居於拿撒勒；他順從他們；他的智慧和身量，以及上帝和人喜悅他的心都一齊增長。殉道者游斯丁 Justin Martyr 在其所著『與推弗對話』(Dialogue with Trypho) 第八十八章中記着說，主製造犁和帆，並藉着他那安靜的職業教導人行義。這顯然是記載一個大家都知道的傳說。馬可六章三節記着說，他是「木匠，是馬利亞的兒子」。

註：經匣是一個長方形木匣，裏面裝着一些聖經節。在這木匣上綁着兩根皮帶，以便將它繫於額上或臂上。

無疑的，主在這十餘年安靜的生活中必有豐富的經驗。他是一個模範的兒子，順服他的父母。據傳說，他的養父約瑟死得很早，於是這作一家之長子的耶穌就負起贍養全家的責任。他對家庭的態度，很明顯的從他與伯大尼一家庭——馬大，馬利亞，和拉撒路——的關係上反映出來。他對於憂傷的與受苦的人，都深表同情。十八年來，他天天在各色各樣的人中間兩手做工，遂使他熟悉了日常生活的真相。「他也曾凡事受過試探，和我們一樣；只是他沒有犯罪」¹⁸，這話必是十分確實的。

在福音書中，有許多關於他的私生活直接的記述。他知道拿撒勒的兒童們兩種最流行的遊戲：結婚與喪葬¹⁹。「好像母雞把小雞聚集在翅膀底下」²⁰，這比喻大概是以他對他母親養雞的觀察為根據。他曾論到婦人拿來藏在三斗麵裏的麪酵²¹，這大約是根據他在他母親的廚房中的記憶。他很熟悉農家的生活²²及其他；也深知牧人的生活，這表明他也許在兒童時代牧過羊。他曾注意自然之美，尤其注意野地裏的百合花²³。他熟悉鳥類的生活，並知道狐狸的習慣²⁴。他曾論到天氣的預測²⁵，這也許是根據這樣的一個事實，就是有許多黃昏，當他傾聽拿撒勒人發表關於天氣之預言的時候，曾觀察美麗的日落。在兒童時代，他也養成了一種退到僻靜的地方去禱告並默想的習慣。

主曾進過學校麼？猶太人對於一切六歲以上的兒童，有一種強迫的初等教育，但對於未達到學齡的兒童，則由父母，尤其是父親，負宗教教育之責。約瑟與馬利亞必不會不注意按法律所規定的去教育他們的孩子。我們猜想主曾畢業於初等學校，或者也曾畢業於較高的學校，這是很合理的。另一方面，我們也可以斷定他未曾進過高等專門的學校。文士和法利賽人並沒有將他列入「有學問的人」中間²⁶。

然而主却有一個非常的機會來與他百姓的宗教生活發生直接的接觸。拿撒勒乃是猶太人聖殿生活的中心。祭司們分爲二十四「班」。住在加利利的祭司們先要聚集在拿撒勒，然後到耶路撒冷去舉行他們在聖殿中的禮拜儀式，而且他們回來的時候也是在拿撒勒解散。約瑟與馬利亞都是猶太王族的嫡裔。故此，我們猜想衆祭司必常常在他們的家中聚會，這也是很有理由的。耶穌必會傾聽他們的談話而深感興趣，因爲這時候馬利亞大概已經告訴他說他要作彌賽亞。

拿撒勒也因爲有一條經過本城而通到海邊的大路——Via Maris（通海驛道）——而與外界有了接觸。當時必有各國的人——他們爲另一種與猶太人生活不同的生活忙碌——出現於拿撒勒的街市上。在這些行旅之中有一些是從遠方來的猶太人。還有一些是偉大的希拉羅馬之文明與文化典型的代表。兩種社會的人——希拉人和猶太人——相遇於主的家鄉。

主的心中一方面感覺到有力的激動要出來行大事，一方面他外面的處境却困難叢生，他曾感覺到這兩方面的衝突麼？他曾否因自己所處卑微的境況而以爲自己決沒有機會向世人顯明他是彌賽亞呢？他對自己的奇異的本能之認識，曾否使他發生一個志願，要向其他路線上努力好使自己成名呢？他「也曾凡事受過試探，與我們一樣；只是他沒有罪」²⁷。

耶穌知道施洗約翰要作他的開路者。從主後二十六年秋到二十七年秋（羅馬城建立後第七七九——七八〇年）的這一年乃是猶太人的安息年。因此他們有特別的機會去聚集圍繞施洗約翰。耶穌聽說約翰獲得成功，並且明明的斷定：他自己的出身傳道，不久亦將開始。這種具體的情形與內心屬靈的信念聯合起來，遂

28
 路可 3 1 3
 1 21 9 13
 1 1 1 1 1
 13 13 11 38 11 17

使主於約有三十歲時開始出身傳道。

耶穌基督受洗，乃是表示他私人生活轉變為公開生活的一個記號。這時發生了三件非常的事：第一，天開了；第二，聖靈彷彿鴿子降下，落在他身上；第三，從天上有聲音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²⁸。受洗以後，他立即被聖靈引到曠野，在那裏受試探四十晝夜²⁹。此後不久，他就開始教訓人，傳道，並行神蹟。我們可以把他的出身傳道概括地分為六期：(1) 初傳道於猶太；(2) 傳道於加利利；(3) 傳道於加利利北部；(4) 傳道於庇哩亞以及再傳道於猶太；(5) 受苦之一禮拜；(6) 復活以後所行之事。

他彌賽亞任務的主要動機是甚麼？約翰三章十六節就是這問題的答案：『上帝愛世人，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他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他來了，是要救贖人類，並建立上帝的國在地上。第一個亞當把罪惡，憂愁，疾病，和死亡帶到世界上來，照樣，在基督裏衆人也都要因信他而復活。『義人必因信得生』。

他的彌賽亞事工有兩方面：就是他所說的，和他所行的。他所行的就是他的異能和神蹟；他用這工作作為一種鑰匙，藉以打開人心，他醫治了百姓中各樣的疾病，甚至趕鬼，並叫死人復活。他在他出身傳道期間所說的話可分為兩類：就是教訓人的工作和講道的工作。論到他的教訓，路加說，百姓『很希奇他的教訓，因為他的話裏有權柄』³⁰。他講的道是非常奇妙的：『從來沒有像他這樣說話的』³¹。

在他的感化力日見增強的時候，他覺得他的工作必須採取一種更確定的和永久的方式。時候已經到了，他必須從他少數忠心的朋友中揀選父『所賜給』他的人，要成為恆久為他服務的使徒。他揀選了十二人，這數

31 30
 約路 7 4
 46 32

32 啓 21 14
 33 路 6 13
 太 28 16 13
 | 20

目與以色列的十二支派相當(註)。這些人要作新的屬靈之以色列人的代表³²。基督藉着這個選擇，創立了「使徒制」——基督教會的第一個職分³³。這些使徒在初期教會中有一種特殊的權柄：(1)因為他們是主所特別選召的；(2)因為他們是主所特別訓練出來的；(3)因為他們在主復活以後，得了特別的啟示。

基督的傳道工作使人民受到一種極深刻的印象。他們曾幾次打算要強逼他作他們的王。但他卻屢次拒絕建立一個屬世的國，因此就引起了他們的反感。「我的國不屬這世界」，這是他堅決的答覆。他毫不留情地揭發了巴勒斯丁的宗教領袖的偽善和屬靈的驕傲，這使他們對他的仇恨更增加到了極點。最後他為仇敵所捕，在該亞法和彼拉多面前受審，並於主後三十年的受難日被釘在十字架上。復活節的早晨，他從死裏復活了。此後四十天之內，他曾幾次向個人和團體顯現。滿了四十天，在他應許要賜下聖靈來給門徒之後，就升天了。他在地上的任務已經完畢。一粒麥子必須落在地裏死了，才可以結出許多子粒來³⁴，照樣，他也曾甘願受苦，受死，以贖人類的罪。「看哪，上帝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³⁵。他從死裏復活，證明他勝過死亡，並以大能顯明他是上帝的兒子³⁶。哥林多前書第十五章說明了基督復活對於基督教會的關係之重大。使徒信經第二段乃是主工作與生活的一個優美的總綱。

基督定意要組織教會，這可以從他所遺留下來關於教會之組織的幾個基本要素上清清楚楚的看出來。請注意奧斯堡信條(第七條)為教會所下的定義：「教會為聖徒的結合，而在這個結合之中，福音教導得正當，聖

註：這數目對於一切猶太人，必有一種很重大的意義，因為它在舊約中佔有一個很顯著的地位。在法蓮和瑪拿西代替了約瑟以後，以色列實有十三支派；在保羅蒙召以後，使徒也就有十三位了。

34 約 12 24
 35 約 1 29
 36 羅 1 4

37 太 18 15
16 11
19 20

38 林前 3 11

39 腓 3 8

40 林前 2 2

禮施行得正當」。基督所留給他教會的幾個基本要素就是：(1)上帝之道的傳講。基督自己就是這道；(2)聖洗與聖餐。基督親自設立了這兩個聖禮，而且只設立了這兩個聖禮；(3)蒙了特別選召，並受了特別訓練的教會領袖，或使徒；(4)聖靈的特別引導；(5)實行必要之教會管理法的權柄³⁷。

有幾派的人曾熱烈地承認保羅為基督教會真正的建立者。這種主張，並沒有事實上的根據。基督乃是基督教的建立者。保羅自己說：「因為那已立好的根基就是耶穌基督，此外沒有人能立別的根基」³⁸。在另一書信中他說，「我將萬事當作有損的，因我以認識我主耶穌基督為至寶」³⁹。他定了主意，不知道別的，只知道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⁴⁰。在他所寫的一切書信中都表明：他所講的福音，和他所作的工，都是以他從他的主耶穌基督所得的啓示為根據。

習問五

1. 耶穌基督為甚麼是一個高超無比之人？
2. 歷史上為甚麼以主後三十年為基督教會誕生之年？
3. 論到主的兒童時代和少年時代，你能說些甚麼？
4. 上帝為甚麼把他的獨生子安置在拿撒勒的一個家庭裏？你以為還能找着更適宜的地方麼？為甚麼不能？
5. 主曾進過學校麼？他曾被列入「有學問的人」之中麼？
6. 他的彌賽亞任務主要的動機是甚麼？

7. 他爲甚麼揀選並訓練使徒？這些使徒在初期教會中爲甚麼有一種特別的權柄？
8. 彌賽亞爲甚麼被他的百姓所棄絕？
9. 基督爲他的教會留下了甚麼基本要素？
10. 基督教會真正的建立者爲甚麼不是使徒保羅，而是耶穌基督？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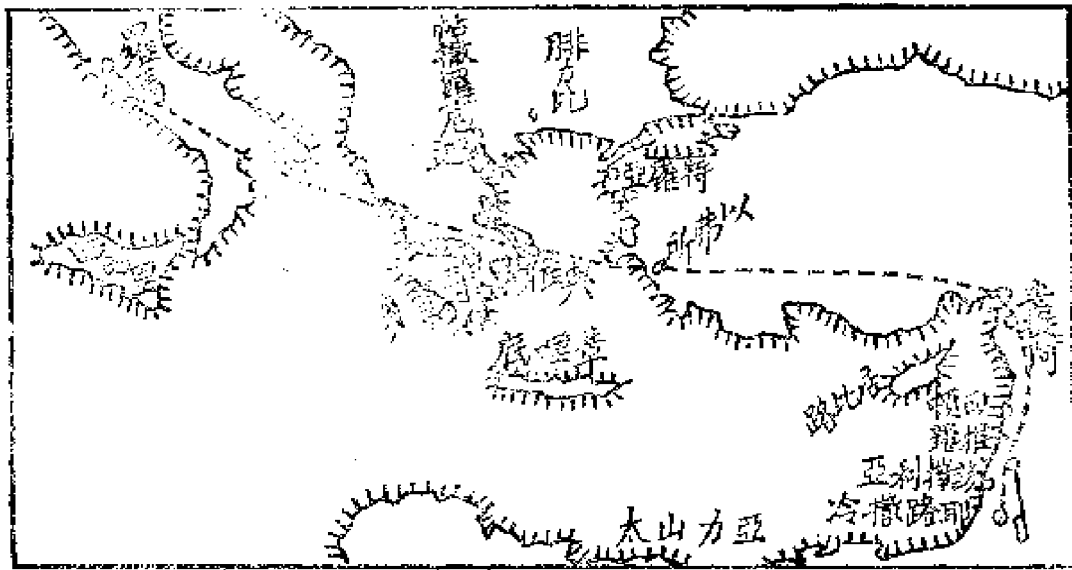
1. 比較馬太一章一至十七節路加三章二十三至三十八節約翰一章一至四節所記載基督的來歷，看它們有甚麼不同之處，並說明其所以不同之故。

2. 將耶穌基督與上帝之道的關係作一概括的敘述⁴¹；和圖表。

3. 比較基督在世之時，猶太，希拉，和羅馬的教育系統。

(二) 古耶路撒冷教會(主後三〇—四四)。——研究教會史者對於使徒時代應有一種清晰的透視，這是最要緊的。讀者當研究本書目錄中之大綱和地圖三(第四十七面)，並注意：(1) 從主後三〇到四四年，耶路撒冷是教會的中心。使徒彼得和主的兄弟雅各是當時教會的大領袖。(2) 從主後四四到六八年，使徒保羅使敘利亞的安提阿成爲國外佈道的中心。(3) 從主後六八到一〇〇年，使徒約翰使以弗所成爲世界教會的中心。羅馬之成爲著名的教會中心，乃在使徒時代之後。

使徒行傳實際上乃是直接記述主後三〇到四四年古耶路撒冷教會事蹟的唯一歷史著作。只有少數附加的記述散見於各卷新約書信中。



地 圖 三：使 徒 時 代 基 督 教 之 中 心 點

使徒行傳的著者路加將當時的事蹟作一種根本的，活潑的，可靠的，和有靈感的敘述；其中一部分是根據他個人的觀察與經驗。這本書的主旨記在使徒一章八節：『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着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所以作者在頭七章專一敘述古耶路撒冷教會之起始與發展。八至十二章敘述教會擴展到猶太和撒瑪利亞；十三至二十八章敘述福音廣播『到地極』。

我們可以把使徒行傳當作基督教會最初的歷史看。這卷書的記事大都集中於兩個使徒：一至十二章集中於彼得；十三至二十八章集中於保羅。教會以耶路撒冷為發祥地。以後敘利亞的安提阿成了第二個中心，從該處向外佈道。保羅向北，向西傳播福音，直傳到世界的大都會羅馬。在地理方面，本書敘述一個起於耶路撒冷。終於羅馬的半圓形。『帝國的主權向西發展』。路加原是要使博學而有權勢的提阿非羅確信：基督教正是為這個大帝國預備的一種宗教⁴²。

使徒行傳繼續四福音未完之記載。第一章敘述主於復活後

四十日之內怎樣召集門徒於橄欖山上，在那裏給他們最後的遺命。以後他被接升天了。門徒們回到耶路撒冷，在一個房子裏聚會。他們住在那裏，恆切禱告，等候主所應許要賜給他們的聖靈。這一個團體約有一百二十人。在等候聖靈降臨的這十天之內，馬提亞被選為使徒，以補加略人猶大的遺缺。

門徒們在耶路撒冷等候聖靈降臨，這為甚麼是極關重要的事呢？主曾告訴門徒說，他去是與他們有益的。他若不去，保惠師——聖靈——就不來⁴³。他若升天，父必因他的（主的）名差遣聖靈下來。「他要將一切的事指教你們，並且要叫你們想起我對你們所說的一切話」⁴⁴。「他既來了，就要叫世人為罪，為義，為審判，自己責備自己」⁴⁵。門徒在未受聖靈以前必是軟弱無能的。因此，尋常都以主後三十年的五旬節為基督教會真正的生日。

故此，研究教會史者對使徒行傳第二章加以精密之研究，必大得助益。在基督復活以後的第一個五旬節，那一百二十個人都聚集在一處。被稱為「禱告的時候」的，乃是白晝的第三個時辰，即上午九點鐘。「忽然從天上有響聲下來，好像一陣大風吹過，充滿了他們所坐的屋子。又有舌頭如火焰顯現出來，分開落在他們各人頭上。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按着聖靈所賜的口才，說起別國的話來」⁴⁶。聖靈降臨在門徒和使徒身上，無論男女，不分甚麼人，都一樣的領受了。

五旬節原是一個被稱為「收割節」的猶太節期⁴⁷，對這一點加以注意，也許是很有趣味的。後來這節期也被當作西乃山賜律法的紀念日，舊約的猶太教會即組成於西乃山賜律法之時。這節期只有一天，日期是在逾越節第一天以後的第五十天⁴⁸。基督於禮拜五——尼散月十四日——被釘十字架⁴⁹。按照猶太人計算日子的

9 48 47
約利民出申
18 23 28 23 16
28 15 26 16 9
| 16 | 10

46
徒 2 2 | 4

43 約 16 7
44 約 14 26
45 約 16 8

方法——從日落到日落——逾越節係從尼散月十五日禮拜五的黃昏開始，直到禮拜六日落時為止。把尼散月十六日的那個主日算爲五十天的第一天，就知道：古教會以一個主日爲基督教的第一個五旬節，是不錯的。

聖靈的澆灌大大的驚動了耶路撒冷人民。他們都來聚集，聽見衆門徒講說上帝的大作爲。在聽衆之中有虔誠的猶太人「從天下各國來」。然而他們卻聽見這些被聖靈充滿的門徒「用各人的鄉談講說上帝的大作爲」。衆人都驚訝；有些人惶惑不安；還有些人譏誚³⁰。那時候十二個使徒都站起來，彼得代表他們發言。他以約珥三章一至五節爲題，根據舊約預言來解釋那一天所發生之事，並說明這一件非常之事——聖靈的澆灌——與被釘十字架，又從死裏復活的救主的生活和工作的關係。衆人聽見這些事，「覺得扎心」，就問彼得和其餘的使徒，他們應當怎樣行。彼得回答說：「你們各人要悔改，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洗，叫你們的罪得赦，就必領受所賜的聖靈」。那一天領受他話而受洗的，約有三千人。

從天下各國到耶路撒冷來的虔誠的猶太人之中，是否有一些是列在這三千悔改歸正者之內呢？假若有的話，那末這些歸正的基督徒在各回本地之時，對於他們在五旬節所親歷的這種極希奇，極緊張的經驗，豈能緘默不言呢？麴酵之喻和芥菜種之喻³¹在這裏得到它們第一次實際的應用了。

路加對於耶路撒冷的古基督教團體，有一種很有趣味的描寫。基督教會從她誕生之日即有一切組織的要素，和一切基督教公共敬拜的特點。這個古教會乃是後代基督教會的一個真實的模型。請注意下述各要點：

1. 基督教會的創立者曾給與其教會以一切組織的要素：(a) 真道之宣講；(b) 聖洗與聖餐；(c) 懲戒權；(d) 受過訓練的教會領袖(參考四十五頁)。其他附帶的組織可由各地方教會便宜行事。

2. 在基督教的頭一個五旬節中，聖靈被差遣下來，使教會在一切事上受神的引導。耶路撒冷教會在聖經所記載的第一件關於懲戒的事上承認聖靈的威權，這是很有意義的。使徒以為亞拿尼亞所犯的罪乃是「欺哄聖靈」，而不是欺哄彼得及其他使徒。(註)

3. 主藉着使徒安排下了教會的領導者。古基督徒承認使徒的這個權柄。他們恆心遵守使徒的教訓⁵²。使徒與其他有神賜之能力的人——就是具有特殊恩賜的人⁵³——不同，因為(a)他們蒙了主特別的選召，(b)他們受了主特別的訓練，(c)他們有神奇的能力和不容置疑的權柄，(d)他們在主復活以後，與主有特別的關係——主屢次向他們顯現。

4. 他們恆切的彼此「交接」⁵⁴。主曾賜給門徒一條新命令，就是要他們彼此相愛⁵⁵。馬丁路德根據唯獨因信稱義的事實，稱這種交接為「一切信徒的祭司職」。古基督徒並不限定要藉着某種教會律例，或藉着某種有特殊職位的人去親近上帝，像後來天主教的情形一樣。每一個基督徒都可以因信耶穌基督而自由直接地親近上帝。他們也相信主的應許：「無論在那裏，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那裏就有我在他們中間」⁵⁶。

5. 他們不斷的「擘餅」。因為聖餐之設立是在一個晚餐之後⁵⁷，所以古基督徒繼續遵守這個慣例，直到使徒時代的末了。後來聖餐的時間漸漸有了改變，只在主日上午禮拜時舉行，因為基督徒的仇敵誣告他們在晚餐時有不道德的行爲，說他們殺戮兒童而飲其血，食其肉。

(6) 基督徒天天「同心合意恆切的在殿裏」⁵⁸。他們不願意與耶路撒冷大眾的，有組織的宗教生活隔絕，

註：新約中有許多地方提到聖靈的直接引導。使徒信經第三段也提到聖靈。

52 徒 2 42

53 林前 12
6-12 和 28

54 徒 2 42
約 13 34

55 太 18 20

56 路 24 30

57 徒 2 46

59 徒 2 47

60 徒 2 38 1 41
61 徒 2 42

62 雅 2 2
63 太 14 26 26 30

64 西 3 16

65 路 12 38
66 徒 2 44 1 45

寧願竭力將新生命與新意義灌輸到當時原有的宗教生活方式裏面。他們盡心竭力地要為主得着摩西的門徒。這種關係後來繼續存在於「公義的」雅各（卒於主後六十年前後）的領導之下。

(7) 基督教的崇拜從教會誕生之日就已經有了它的幾個特點。(1) 彼得先讀聖經，然後開始講道，他們也讀口傳的福音書，「他們都恒心遵守使徒的教訓」。(2) 講福音。彼得乃是教會生日的主講者，而且他的演講乃是一種真正名副其實的奮興講道。(3) 常行聖禮。「主將得救的人，天天加給他們」⁵⁹。但人們必須先悔改受洗，然後纔能得救⁶⁰。而且那些已得救的人都恒心「擘餅」。(4) 他們實行公共祈禱⁶¹——包括幾種從前猶太人的禱告，以及基督徒所正式規定的那些禱告。(5) 他們的公共禮拜有一定的地方，就是聖殿。故此，古基督徒的禮拜必不僅以動人的興趣和非常的能力為特色，必也有莊嚴的特色。在耶路撒冷之外，他們時常利用會堂⁶²。(6) 他們做禮拜，有一定的時間，起初他們每日聚會，但不久他們就選定主日為一個特別的禮拜日。(7) 關於五旬節唱詩之事，聖經上沒有明確的記載，但主於設立聖晚餐之時曾用過聖詩⁶³；如果使徒們在他們的禮拜中除去了最初儀式中唱詩的這一部分，那必會使人覺得很稀奇。唱詩變成了古基督徒禮拜的一種吸引人的特點⁶⁴，而且使徒教會有極豐富的關於聖詩和音樂的材料。(8) 聖經上當然沒有提到在五旬節有甚麼正式的信條。使徒信經是以後規定的，但彼得於五旬節講道之時卻已經說出了這信經的根本要素。

(8) 主和他的使徒原是凡物共有的。後來使徒很自然的把這種關係推廣到耶路撒冷整個基督徒團體中。他們如此遵行了主所給他們的勸告⁶⁵。他們「凡物公用，並且賣了田產業，照各人所需用的分給各人」⁶⁶。但使徒並沒有使這成為法定的規條，這種凡物公用的實驗，以後顯然沒有再實行於其他任何教會中。如雅各

書中論到富人和窮人的話，即其一例。

67 徒 2 43
68 徒 4 43
69 徒 5 14
70 徒 6 7

(9) 那些不屬於這個幼年教會的人，當時還有所顧忌，不敢冒然攻擊基督徒。衆人都懼怕⁶⁷。在屬靈方面，教會有一種驚人的能力。使徒行了許多神蹟奇事⁶⁸。基督徒的數目隨即加到了五千⁶⁹。不久之後，路加說，『信而歸主的人越發增添，連男帶女很多』⁷⁰。『上帝的道興旺起來；在耶路撒冷門徒數目加增的甚多；也有許多祭司信從了這道』⁷¹。

(10) 在外面，基督徒不得不忍受耶路撒冷執掌教權者所加於他們的三次逼迫。第一次記在使徒行傳第四章；第二次記在第五章十七至四十二節；第三次記在第七章五十七至八章三節。然而沒有一次逼迫能够阻止基督教會勝利的進展。

72 徒 6 1

(11) 不久，教會不得不準備應付內部或有之分裂。教會既逐漸發達，所辦的事也就隨着繁多起來，而且有了困難。於是『有說希利尼語的猶太人，向希伯來人發怨言；因為在天天的供給上忽畧了他們的寡婦』⁷²。教會——在使徒的領導之下——爲便利計，就選出了『七個有好名聲，被聖靈充滿，智慧充足的人』，他們的主要職務就是照顧教會裏的窮苦人。我們當注意：選舉權屬於會衆，而任命與授聖職之事則由使徒擔任。選舉一個正式的委員會以管理賑濟之事，這個舉動和這種任命方法表示執事制之創始。長老之職依然歸使徒自己擔任。這七個人乃是使徒的助理員，正如後來的執事は長老的助理員一樣。(註)

(12) 長老職大約是教會所設立的第三個職位。這個職分的來歷無從稽考，大約是按照會堂原有的長老職

註：這七個人在使徒行傳第六章中並沒有被稱爲執事，參看圖表八。

78 創 9 18 | 21

74 創 9 18 | 27

75 徒 11 19 | 21

76 徒 8 14 | 24

77 徒 9 36 | 43

而規定的。(參考圖表八及其說明)。

(13) 隨着最初殉道者司提反之遭石擊而發生的逼迫，驅使基督徒分散於猶太和撒瑪利亞各處，他們在這些地方設立了一些基督教會。腓利爲埃提阿伯的太監——舍族⁷³的一個代表——施了洗。彼得爲哥尼流——雅弗族⁷⁴的一個代表——施了洗。福音之普遍性開始被證實了。有一些遭逼迫的基督徒寄居於古利奈，還有一些走到腓尼基，居比路，和敘利亞的安提阿⁷⁵。在安提阿有一些希拉人接受了福音。於是他們在那裏設立了第一個猶太人與外邦人合成的基督教會。

(14) 教會在撒瑪利亞曾與古教父所稱爲諾斯底異端之鼻祖就是行邪術的西門有了接觸⁷⁶。據傳說，這西門曾爲施洗約翰的三十門徒之一。相傳在施洗約翰坐監被殺以後，西門曾圖謀作約翰門徒之領袖而未獲成功。又說，以後他曾往埃及去研究法術，以後又回到撒瑪利亞，在那裏他因行邪術而大得尊敬。他曾拿錢給使徒，要買聖靈的能力。「西摩尼」(Simon)一名詞就是根據這件事實而來的，意思就是買賣聖職。

(15) 掃羅歸正就在此教會初期之內。上帝曾重用了他——過於用其他任何人——來擴展在地上上帝的國。

(16) 在大比大——即多加——事蹟之記載⁷⁷中含有一個有趣味的信息，講到教會在幾個地方的慈善事業。多加曾「廣行善事，多施賑濟」。她爲寡婦和窮人縫衣，藉此幫助他們。她爲基督教的這種慈善事工留下了一個榜樣；這種事工從那時直到如今，始終是藉着婦女所組織服務教會的機關大規模的進行着。

(17) 使徒行傳第十一章和第十五章說明了當時各教會彼此間之關係；第十一章說到安提阿的基督徒送捐

款去救濟住在猶太的遭遇饑荒的基督徒，第十五章說到各教會派代表來到耶路撒冷去參加使徒會議。

(18) 使徒行傳第十二章中記載着第一次的屬世的官長——希律亞基帕第一——逼迫教會的事。但我們從這個記載中可以看出來，他逼迫基督徒為的是要更多得猶太人的歡心，並不是因為他奉了羅馬政府特別的命令。這件事——發生於主後四十四年——表示使徒歷史中的一個小轉變。從此以後，彼得不常住在耶路撒冷，只是時來時去。『公義的』雅各接着彼得，作耶路撒冷教會的領袖。這位主的弟兄雅各在基督教第二世紀的著作中被稱為耶路撒冷的第一個主教。

(19) 古耶路撒冷教會乃是一個宣教的教會，它『從耶路撒冷』開始傳道，直傳到地極。它也是一個滿有能力的教會，常有許多神蹟奇事以及聖靈特殊的和非常的恩賜隨着。

(20) 古教會實在是後代基督教會一個真正的雛型。它好像一粒芥菜種一樣，包含着那活潑的機體，就是聖基督教會之唯一真實的幼芽。

習問六

1. 甚麼書是直接記載古耶路撒冷教會事蹟的書？
2. 你怎樣描寫基督教的第一個五旬節？（參考使徒行傳）
3. 我們怎樣知道這件大事是發生於一個主日？
4. 五旬節的那三千人是憑着甚麼條件得救的？
5. 在那些從天下各國到耶路撒冷來的虔誠猶太人之中，大概也有一些是在這三千悔改歸正者之列麼？假

若有的話，那末這事對於當時的福音之傳播，會要產生甚麼自然的結果呢？

6. 你怎樣知道古耶路撒冷教會已有關於組織的一切根本要素，和基督教崇拜的一切特點？
7. 聖靈在古教會中佔甚麼地位？
8. 主怎樣為他的教會預備合宜的領袖？
9. 古教會分派別麼？為什麼不分派別？
10. 據你看，古教會的生活還有別的有趣味的特點麼？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概括的話說明各種教會行政制度——如使徒制，原始主教制，省主教與主教長制，教皇制，主教制，長老制，以及區會制等——的特點。那一種最合乎聖經？
2. 使徒時代得有特殊恩賜之人與今日的平信徒講道員之比較觀。
3. 使徒時代聖餐之舉行與今日聖餐之舉行。
4. 凡物公用之試驗與今日與此相類似之試驗的比較觀。你的結論何如？

(三) 為教會第二中心的敘利亞的安提阿(主後四四——六八)。——使徒行傳是直接記載主後四十四至六十八年的教會事蹟的一部主要著作，其所記之事到主後六十年，或六十二年為止。雅各書以及保羅和彼得的書信，可作為使徒行傳的附錄和補遺。在世俗的著作之中，約瑟夫的著作算是特別有價值的。

在基督教會生活的頭十四年(主後三〇——四四)之中，那一粒芥菜種78已經長成了一棵大樹。它的枝子已

經伸展到世界多處上帝的選民——以色列人——當中。這棵樹是不是也要遮蔽那廣大的外邦世界呢？基督教會到底是專為猶太人以及少數歸化猶太教的外邦人而設的，抑或要成爲一個普遍的教會，而以信耶穌基督爲入教的主要條件呢？

基督曾屢次堅定明說他在地上的國是爲普世之人預備的，但古猶太基督徒的眼光卻顯然受了猶太人特殊權利說（Particularism）的蒙蔽。有一個時期他們『不向別人講道，只向猶太人講』⁷⁹。然而主卻準備了要將他的福音傳給外邦人，正如尼羅河在適當之時漲溢兩岸，而使它鄰近的區域變爲出產豐饒的沃土一樣。

再請注意主怎樣逐漸預備教會，使之完成在外邦人中的大使命：（1）那隨着司提反之殉道而來的逼迫⁸⁰使基督徒分散到他們世代的仇敵，就是外邦的撒瑪利亞人中間去了。這些撒瑪利亞人接受了福音⁸¹。正如主在世之時有些撒瑪利亞人接受了福音一樣。（2）傳福音的腓利爲埃提阿伯的太監施了洗⁸²。教會從此有了南方含族人當中的一個代表。（3）哥尼流是希拉羅馬的一個代表，雅弗的一個後裔，他和他全家都受了洗⁸³。（4）在安提阿有許多希拉人『信而歸主』⁸⁴。

耶路撒冷的教會曾打發它有特權的職員之一，就是一個從居比路來的利未人巴拿巴（約瑟）⁸⁵，到敘利亞的安提阿猶太人與外邦人合成的教會去⁸⁶。視察那地方的工作。他的工作的重要和效果，使他得到了『使徒』（廣義的）的名號⁸⁷。不久他獲得了他的朋友大數的掃羅有力的幫助。這兩個人安提阿一同工作，『足有一年的工夫』（主後四三——四四），然後被派，送捐款到那些在耶路撒冷遭遇饑荒的基督徒那裏去⁸⁸。

從此以後，使徒行傳記事興趣的中心就從耶路撒冷轉移到安提阿，從使徒彼得轉移到使徒保羅。從主後

79 徒 11 19

80 徒 8 1

81 徒 8 4 | 8

82 約 4 4 | 42
徒 8 26 | 39

83 徒 11 10 | 21

84 徒 11 20 | 21

85 徒 11 22 | 36

86 徒 11 22 | 36

87 徒 14 4 | 14

88 徒 11 25 | 30

四十四年以後，敘利亞的安提阿就變爲外邦基督教的中心，正如耶路撒冷是猶太基督教的中心一樣。

使徒行傳十三章一節說明了外邦基督教之母會的先知和教師是如何的衆多。馬念——希律安提帕王的同養的弟兄——也被列入這些先知和教師之中。當安提阿的這些先知和教師「事奉主，禁食的時候，聖靈說，要爲我分派巴拿巴和掃羅，去作我召他們所作的工。於是禁食禱告，按手在他們頭上，就打發他們去了」⁸⁹。第一次的旅行佈道就是這樣開始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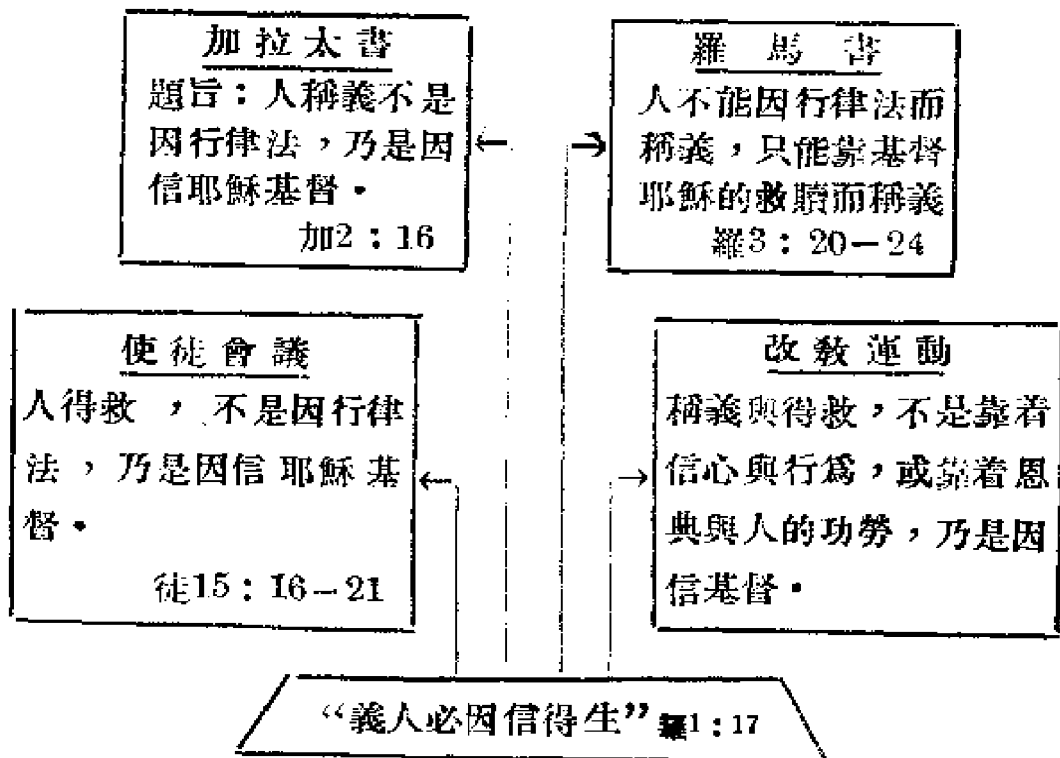
這第一次的旅行佈道，表示基督教會一個極關重要的新時代。這時候，那位蒙召作「外邦人使徒」的就開頭熱心在外邦人中傳福音，不過也並不拒絕猶太人。保羅和巴拿巴往居比路島——巴拿巴的本鄉——去了，因此可以說，他們從耶路撒冷——意思就是從他們的家鄉——出發了。其次他們選擇了以下諸城：彼西底的安提阿，以哥念，路司得，和特庇。福音從這些中心傳到周圍的地方去。那些不接受福音的猶太人顯然是這兩位宣教師最惡劣的仇敵，隨時隨地儘可能的逼迫他們。成立於此次旅行中的各教會都是保羅和巴拿巴所細心組織的。一些經過適當之揀選和專供聖職的「長老」接着使徒，作各教會屬靈的領袖和監督⁹⁰。

主爲外邦人開了一個信心的門。有許多人歸向主。這種情形使猶太人的特殊權利說與基督福音之普遍性發生了一種劇烈的衝突。這些外邦基督徒應當憑着什麼條件而被認爲教會的教友呢？他們豈不是要藉着猶太基督教，就是說，藉着割禮和遵守禮儀律，而進入教會麼？抑或不需要割禮和摩西教條，惟獨因信耶穌基督而稱義，就足有作教友的資格呢？

這個爭辯在耶路撒冷的使徒會議中得了解決，使徒行傳第十五章對於這事的處置，有一段生動的敘述。

公義的雅各，就是耶路撒冷教會有權柄的首領，使這個問題按着預言的見證得到了一個有利於外邦人的解決⁹¹。他的裁判得了使徒和長老並全教會的認可，外邦基督教從割禮和猶太禮儀律的束縛中得到了解放，而且保羅被正式承認為一個外邦人的使徒。這是一個重大的且所關甚廣的決定。唯獨因信稱義，被認為在地上上帝國裏的一個普遍定律。這就是保羅在他的加拉太書和羅馬書中所擁護的那個原則。這也就是路德的改教運動所重新維護的那個基本定律。耶路撒冷的使徒會議，加拉太書，羅馬書，和路德的改教運動：這四樣好比一棵樹上的四根枝子，因為它們都是討論一個問題：人稱義與得救，完全在乎信靠耶穌基督，並不在乎人的功勞。

(圖表五)



此圖表示
使徒會議，加拉太書，羅馬書，和改教運動
之間的關係

在耶路撒冷會議之後不久，保羅就出發作第二次的旅行佈道。在這一次的旅途中，保羅傳福音於歐羅巴而大見功效：腓立比，帖撒羅尼迦，庇哩亞，雅典，和哥林多。在他留居於哥林多的兩年之內，寫了帖撒羅尼迦前書和後書，還有加拉太書大約也是在這時候寫的。使徒行傳十五章三十六節至十八章二十二節就是這一次旅行的記錄。

保羅在他的根據地——敘利亞的安提阿——住了些日子以後，就開工作第三次的旅行佈道⁹²。他再一次巡視了加拉太和弗呂家的教會，隨即來到以弗所，在那裏住了三年之久⁹³。他在以弗所寫了哥林多前書。保羅在以弗所住了很長的時候，這表明他是一個有聰明見識的基督徒領袖。他明明的看出來歷史的潮流，商業和文化都向西移動，並且看出來以弗所必會成爲教會的一個大中心。在保羅離開以弗所之後，年青而具有天才的提摩太就被選作這個重要之教會的領袖。

保羅從以弗所起行，往馬其頓去，在那裏寫了哥林多後書。以後他從馬其頓起行，往哥林多去，在那裏過冬，住了三個月。在這個時期內，他寫了他的傑作羅馬書。他覺得他在東方的主要工作已經完畢，故此，他想要轉向西方去開闢新工場。他選定了羅馬爲新根據地以進行這擬定的宣教事工。從羅馬他打算要向西遠行，往西班牙去⁹⁴。但是，在他還未往羅馬去以前，聖靈卻引導他先往耶路撒冷去⁹⁵。這一次的旅行結束了他第三次的遊行佈道。

他到了耶路撒冷，隨後在該撒利亞坐了兩年的監。後來他們用船把他解到羅馬去，在那裏他接着又坐了兩年的監。在第一次被監禁於羅馬的時期內，他寫了四封書信：以弗所書，歌羅西書，腓利門書，和腓立比

書。路加在使徒行傳中所記的事只到這裏為止。

保羅在經過使徒行傳末章所記載的監禁以後，得了釋放，關於這事我們可以從各方面得到一些有力的證據，今畧舉數例如下：（1）提摩太前後書與提多書中所包含的歷史背景和事實，與使徒行傳所敘述的保羅早年的生活不相合。這幾封書信必是他得釋放之後所寫的。（2）我們從使徒行傳和監獄書信——以弗所書，歌羅西書，腓利門書，和腓立比書——中可以看出來，保羅大約是將要得釋放。（3）羅馬革利免第一書（*First Epistle of Clement of Rome*）——大約是寫於主後九十五年——五章五節以下記着說：『保羅傳道於東方和西方……教道舉世之人學義，並來到西方的盡頭』。『西方的盡頭』，按普通的說法，只能認為是指西班牙而言。這話是一個羅馬基督徒在保羅死後僅有三十年的時候寫的。（4）穆拉多利經典（*Muratorian Canon*）第三十八行，和彼得行傳第一章都提到保羅遊歷西班牙。不過這些見證是後來才有的，所以價值較小。

假定保羅是在主後六十二年得了釋放，那末他以後走的是什麼路線呢？以他的末三封書信為根據，我們可以推知他是在主後六十二年得了釋放，而在尼哥波立過冬，他的提摩太前書和提多書大約就是在這裏寫的。六十三年春，他大約曾有一次短促的旅行以巡視東方（包括以弗所和革哩底在內）的教會。以後他就坐船往西班牙去了。主後六十四年七月十八十九兩日間的夜裏，羅馬起了大火，延燒至六日之久。羅馬人以此火歸咎於基督徒，而逼迫他們。彼得因此殉道了；但保羅這時候顯然是仍在西班牙，而未遭誣陷。按着最早的傳說，保羅殉道，是在彼得之後。

保羅從西班牙回來以後，又被監禁起來。當他寫提摩太後書的時候，他已經坐了一些日子的牢。從這封

書信裏，我們可以清清楚楚的看出來，保羅自己並不希望得釋放。「我現在被澆奠，我離世的時候到了」⁹⁶。當尼祿在位之時，他爲道殉難於主後六十六，或六十七年。論到別的使徒和領袖，除了約翰的哥哥雅各，公義的雅各，和約翰以外，沒有確實可靠的記載可供我們參考。約翰的哥哥雅各在主後四十四年殉道了⁹⁷；公義的雅各在主後六十六年爲狂熱的猶太人所殺；約翰享壽極高，卒於他雅努（主後九八——一一七）即位之後。

據傳說，各個使徒與傳福音者的工作區域是這樣分配的：安得烈曾在西古提傳道，所以俄國人尊他爲他們的使徒；腓力晚年傳道於弗呂家的希拉波立；巴多羅買曾將馬太福音傳入印度；多馬曾爲帕提亞的使徒，亦曾爲印度的使徒。關於馬太的傳說，比較複雜些。相傳，他先向本國人傳道，然後傳道於外邦各地。據傳說，亞勒腓的兒子雅各曾工作於埃及。達太曾爲波斯的宣教師。奮銳黨的西門曾工作於埃及和不列顛；而另一傳說則以波斯和巴比倫爲他的工作場所。又據傳說，福音著者稱呼馬可的約翰設立了亞歷山太的教會。

基督教業已開始作其勝過全世界的工作。在基督死後不滿三十年之內，在地中海東方和北方沿岸一帶一切重要的城市中都已經有了那方興未艾的基督徒團體。在主後六十六年保羅殉道之時，福音似乎確已傳遍了羅馬帝國東南西各部的一切重要地方。這時候多瑙河流域和萊茵河流域似乎還沒有使徒或傳福音者的足跡。在未滿三世紀之後，基督教業已征服了羅馬帝國，而漸變爲正式的羅馬宗教。

使徒教會之進展中的第二階段終止於主後六六——六八。這時除了使徒約翰以外，一切著名的使徒和老領袖都去世了。當主後六十六年猶太戰爭爆發時，他離開了耶路撒冷，而遷居於以弗所。公義的雅各，他曾

使耶路撒冷教會大得尊重也於主後六十六年被殺，猶太的戰事就是正爆發於這一年。那時，許多相信主關於耶路撒冷毀滅之豫言的基督徒，都離開了這城。耶路撒冷大大喪失了它昔日為母會的聲勢；敘利亞的安提阿也遭遇了同樣的命運。從主後六十八年以來，以弗所即已成為基督教的首要的中心，而使徒約翰為無不承認的領袖。

在基督教的第一世紀之內，人們對於得救，抱有三種不同的見解，(1)法利賽人和一部分的猶太派基督徒以為人得救，是靠著信心，再加上好行為。保羅曾在加拉太書和羅馬書中反駁這種意見。(2)有幾派人這樣講：人得救，是靠著知識或靠著教育。保羅曾在提摩太前書和歌羅西書中揭發並駁斥這種意見。(3)耶穌基督和他的使徒這樣講：人稱義與得救，是因信基督，並不是靠著行為或人的功勞。因此就產生了 *Sola fide* (唯獨因信) 的教義。

習問七

1. 在甚麼書裏頭有關於主後四四——六八年之教會生活的可靠的記載？
2. 猶太人如何維護特殊權利說以反對基督教的普遍性？
3. 敘利亞的安提阿為甚麼成了一個新的教會中心？
4. 耶路撒冷的使徒會議是為甚麼舉行的？
5. 使徒會議，加拉太書，羅馬書，和改教運動，這四者為甚麼有根本的關連？
6. 保羅為甚麼在哥林多住了兩年，在以弗所住了三年？

7. 我們有甚麼證據證明保羅曾傳福音於西班牙？
8. 別的使徒大約曾在那些地方工作？
9. 主後六六——六八年爲甚麼算是使徒歷史中的一個轉關？
- 10 討論教會中關於得救的各種意見。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作宣教師與教會領袖的保羅。
2. 彼得是羅馬的第一個主教麼？
3. 雅各書——作於主後四十九或五十年——及其與使徒教會之關係。
4. 哥林多教會的各種問題。
5. 作教會領袖之公義的雅各。

(四) 爲教會中心的以弗所(主後六八——一〇〇)。——這一時期(主後六八——一〇〇)的歷史材料是很散漫的。猶大書，希伯來書，和約翰的著作，都寫於這一時期之內。羅馬的革利免第一書——約在主後九十五年寫給哥林多教會——乃是一種有價值的歷史材料。十二使徒遺訓也許是作於第一世紀。黑馬牧人書係作於主後百年以後不久的時候。有些材料也許可以從教外的著作家，如約瑟夫，塔西圖，梭屯 Suetonius，和迦修斯地阿 Cassius Dio 等人的著作中得到。

以弗所成了基督教的第三個中心。『帝國的路線向西進展』。當時這城約有居民二十二萬五千人，且被

稱爲「亞細亞的第一個大都會」。它也是那著名的「看守大亞底米廟」的城⁹⁸；這廟就是著名的世界七大奇蹟之一。這城有一座可坐三萬人的戲園。當時的以弗所乃是亞細亞商業，政治，和宗教的大中心。

保羅費了三年的工夫在這裏設立了一個教會。提摩太接着保羅作它的領袖，但他在保羅第二次被監禁的時候被召到羅馬去⁹⁹，並且他自己顯然也被監禁起來¹⁰⁰。這時候（主後六六）猶太戰爭爆發，於是約翰來到了以弗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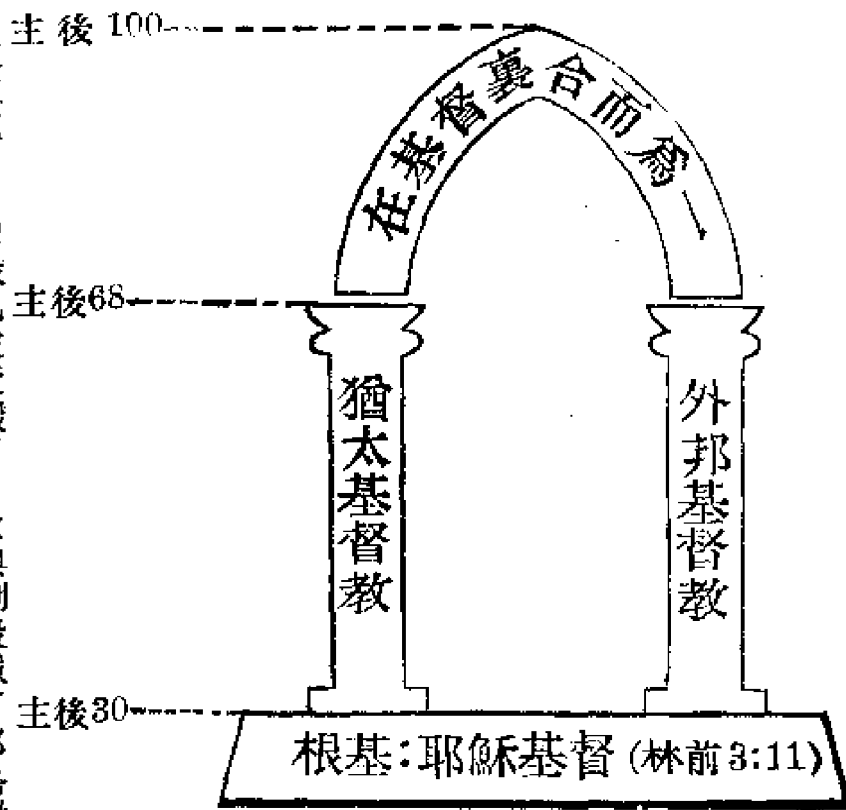
約翰的資格特別宜於作教會的領袖。當時在教會中的猶太人與外邦人顯然是互相嫉恨的，但約翰卻是一個超乎黨派與分爭之外的人。

彼得時代與保羅時代的基督教之進展，好比兩根大柱子。這兩根柱子在約翰當領袖的時候，被一個美麗的拱門連接起來了。保羅和彼得在爲基督教的外表之發展建立根基這件工作上，顯出了可注意的能力和偉大進取的精神。同時約翰在神秘沉靜與默想上也顯出了他特殊的天才。他的注意力多集中於教會屬靈的生活和長進上。他在使猶太基督徒與外邦基督徒密切地聯合起來這件事上曾有非常好的準備。有一些野枝子與假枝子（教派與異端）在這生長得很快的芥菜樹上顯露出來了。約翰乃是一個領導教會反抗強有力的和靈巧的屬靈之仇敵，並在遭遇逼迫之時給教會以適當鼓勵的人。

在約翰來到以弗所以後不久，全教會的注意力都集中於巴勒斯丁。猶太戰爭（主後六六——七〇）曾使聖地陷入一種可怕的情形中。提多於主後七十年逾越節前開始率兵圍攻耶路撒冷——從四月到九月。聖殿中永久的祭祀從七月十七日以後永遠停止了，因爲既缺少祭司，又缺少祭牲（參考約瑟夫著猶太戰爭II.2.1.）。

99 提後 4 9
100 來13 23

(圖表六)



從主後30-68, 以及從主後68-100, 基督教之長進

全耶路撒冷於九月八日被攻克了，聖殿也被焚燬了。火與劍毀滅了耶路撒冷的一切，以致約瑟夫說，「這裏甚麼也沒有存留的，以致凡到這裏來的沒有一個人相信這裏會住過人」。

耶路撒冷與聖殿之毀滅，在幾方面影響了基督教的發展，今略舉幾端如下：(1) 它使基督教與猶太教永

遠分離，從此以後，希拉羅馬人再不能看基督教爲一個純粹的猶太教派。摩西神治政體的機構已經完全破壞，再不能被看爲基督教的支架了。(2)這種分離乃是脫離那會拒絕真彌賽亞的猶太教，並不是脫離舊約啟示的精神。基督教會只承受了舊約屬靈的以色列的遺產。(3)因爲耶路撒冷教會會一時設立於外邦人佔大多數之低加波利的伯拉 (Pella) 城的緣故，於是那個大母會作護庇者的威望就喪失了。從此以後，那在耶路撒冷所養成不能容忍的和排外的猶太教的傾向再不能阻礙這新興的外邦教會之進展。(4)彼得所代表的古教會的保守的傾向和保羅所代表的進取的傾向，大有釀成教會分裂之可能。若果分裂，則基督教必大受其害。耶路撒冷之毀滅，幫助拆毀了「猶太人」與「外邦人」中間隔斷的牆，並促成了一種新的和更高尙的屬靈的體上的連合——不同者的大團結，就是一種因信耶穌基督而成聖之人的連合。

關於主後七十至一百一十年基督教在地域方面之擴展的史料，是很缺乏的。因爲主要的興趣都集中於教會在外的逼迫，離道反教，和纏累它的異端包圍之中，其靈性方面的進展。

使徒與傳福音的人在帝國的各部分做了許多傳福音的初步工作。在這些教會中大多數都有可驚的進步，它們不久都成爲向周圍各社會團體發展緊張熱烈之宣教事工的中心。基督教傳到了西歐(註)。第二世紀的中葉，在高盧 (Gaul)，特別是在里昂和維也納，已有很興旺的基督徒團體。約在主後八十年，羅馬政府曾建省於上日爾曼和下日爾曼，而以科倫 (Cologne) 爲中心。當愛任紐 Irenaeus (卒於主後二〇二年) 提及福音傳播於日爾曼人和其他野蠻民族當中的時候，他顯然是指着這幾省說的，他說他們「沒有紙和墨；聖靈將

註：參看六十一頁所提到的古傳說。

救恩銘刻在他們心中」。不過使徒時代，福音在這幾個區域內傳播的範圍究竟有多大，那是不能確定的。

基督教無論在何處，都證明它能改變人心，並革新社會。試以基督教與異教相比，就可以略略知道這種改變是多麼可驚。異教的職務並不是要使人們成爲有道德的。「異教的主要目的是要預言將來，解釋宇宙，避免災禍，並求得神的幫助。它們沒有類似我們的講道制度，或類似關於接受聖禮的道德上之準備，或類似認罪，讀經，宗教教育，祈求屬靈福利的聯合禱告等等道德方面的教育工具。使人有道德，不是異教祭司的職務，正如不是醫生的職務一樣」。(以上引用萊克 W. E. H. Lecky 之歐洲道德史)。

屬靈的進展很清楚的反映於這一時期的新約著作中。當時猶大書的讀者是在一種極可怕的危險中，因爲他們中間多有放浪派和反律法的傾向。希伯來書的讀者當前有兩重難關：(1) 他們遭受一種有力的壓迫，要他們離開耶穌基督的宗教；(2) 他們也有一部外來的逼迫。使徒約翰在其著作中很明顯的攻擊那初發生的諾斯底派的傾向。(註)

以弗所及其鄰近的地方乃是一塊懷疑的思想的園地，連在保羅的日子也是如此。關於這事，有歌羅西書和保羅給以弗所長老的警告可爲明證：「我知道我去之後，必有兇暴的豺狼進入你們中間，不愛惜羊羣。就是你們中間也必有人起來，說悖謬的話，要引誘門徒跟從他們」¹⁰¹。保羅說這話，無疑的，是根據他個人的觀察和經驗¹⁰²。

當約翰住在以弗所的期間，保羅所預言的業已成爲事實。假師傅和不純正的傾向業已侵入此城。克林

註：關於諾斯底主義的討論，請看第三章。

安 (Cerinthus 一個與約翰同時的人) 就是這些師傅中最著名的一個。他的教訓可以概括的說明如下：在上帝與世人之間有一個寬闊無限的深淵。這深淵是以居間有神性之生物，即各等級的天使為橋梁。我們的世界不是上帝所創造的，乃是一個不認識至尊無對之上帝的低級的天使所造的。摩西律法乃是上帝藉着天使傳給摩西的，因此是次要的。這位創造世界的天使乃是猶太民族的統治者，舊約的耶和華。就全民族而論，猶太人斷不能超乎這耶和華之上。有真知識的人才真正認識至尊無對的上帝，並且敬拜他。克林安否認基督超然的成孕。他將耶穌基督分別為二，即身分較低的地上的彌賽亞，和那藉着聖洗降臨在耶穌身上，又於十架受苦以前離開他的天上的基督。因此克林安不重視十架之苦與基督之救贖工作的關係。伊皮法紐 Epiphanius 說，克林安也否認耶穌的復活。也有人說，他有一種粗淺的和屬肉體的觀念，以為將有一種屬世界的千禧年 103。

看了這種教義傳播於以弗所一帶地方的這個事實，我們就容易懂得這位可敬的使徒約翰為甚麼要努力在當時基督徒所已經驗的道論上更加堅固他們。這些道論就是(1)「叫你們信耶穌是基督」——並不是一位地上的耶穌和一位天上的基督；(2)「這位耶穌基督乃是『上帝的兒子』，並不僅是約瑟和馬利亞的兒子，或一位低級的，創造世界之天使的兒子；(3)「並且叫你們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這是約翰福音的主旨 104。約翰寫這福音，正是有意反對克林安的教義。

那寫給七教會的信 105 把使徒時代末期，小亞細亞基督徒團體的靈性生活狀況描寫得很清楚。外來的逼迫，內部的異端，以及對這些異端一種妥協的態度，勢將敗壞教會的靈性生活。當時主親密的朋友使徒約翰

103 啓 20 1-5

104 約 20 30-31

105 啓 2 1-3

還活着，他能說明基督的位格與任務，並能按着基督教的真理與那在改變中之環境的關係，來解釋這真理，這實在是教會的大幸。約翰的著作很清楚的描寫耶穌基督爲上帝的兒子，爲人子，以及爲除去世人罪孽的上帝羔羊。他的這種描寫沒有能出乎其右的。

約翰在以弗所住了一個長時期以後，就被驅逐了。他於多米田 *Dionysius* 在位之時（主後八一——九六），被放逐到拔摩島。在拔摩他寫了聖經的末卷，啓示錄 106。後來他得蒙准許，回到以弗所，享壽極高，於主後九十八年死在那裏。

從第一世紀之末，回溯既往，我們可以用兩個標號來說明基督教會之興起與進展：（1）猶太基督教與外邦基督教並駕齊驅，一同進展，直到主後七十年，好像兩根大而相稱的柱子（看圖表六）。從主後七十至一百年，這兩根柱子被一個美麗的拱門連接起來了。（2）一粒芥菜種被埋在地裏。它的根扎在舊約裏面。以後，莖和枝葉出現了。這棵芥菜長成了一棵大樹。但很早就有假枝子和野枝子出現。這些枝子很堅決的自以爲是真的，因爲它們以爲自己是與根相連的。教會能辨別真假麼？這些枝子得以繼續生長麼？抑或要像枯乾的枝子一樣被除掉呢？

習問八

1. 以弗所爲甚麼成了基督教的一個中心？
2. 使徒約翰怎樣宜於作當時的教會領袖？
3. 耶路撒冷之毀滅，對於教會之進展有甚麼影響？

4. 這些年間，教會外表之發展的情形怎樣？
5. 異教爲甚麼不能改變人心並革新社會？
6. 有甚麼特別的危險會使教會的靈性生活受威脅？
7. 克林妥的意見對於教會爲甚麼是很危險的？
8. 使徒約翰爲甚麼特別有資格，按着基督教的真理與那在改變之中環境的關係來解釋這真理？
9. 試約畧說明使徒教會之興起與進展的特性。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作教會領袖的使徒約翰。
2. 耶路撒冷毀滅之情形及結果。
3. 猶大書中所駁斥的假教訓。
4. 麥基洗德派的敬拜與希伯來書。
5. 尼哥拉黨的研究 107。
6. 啟示錄第二十章是否明顯地預言基督將在地上掌權？

(五)使徒時代的逼迫。——最先逼迫基督徒的乃是猶太人。那些曾拒絕他們的彌賽亞並將他釘在十字架上的，自然也要攻擊那些跟從他的人。『他們若逼迫了我，也要逼迫你們』 108。撒都該人是最先在耶路撒冷引起擾亂的，因爲基督徒本着耶穌，傳說死人復活 109。彼得和約翰被捉拿，帶到猶太人掌教權者面前受

107 啟 2
12
17

108 約 15
20

109 徒 4
2

110 徒 4 5 1 18

審；他們吩咐使徒，總不可奉耶穌的名講論教訓人 110。

撒都該人受了祭司長的指使，又對基督徒作第二次的攻擊。這一次，一切使徒都被捉拿。他們被帶到公會前，公會的人『想要殺他們』，但迦瑪列消除了這場災禍。最後，公會的人打了使徒，又吩咐他們不可奉耶穌的名講道，就把他們釋放了 111。

111 徒 5 18 1 40

第三次對基督徒的攻擊，乃是撒都該人與法利賽人聯合進行的，這是司提反殉道的一個結果。大數的掃羅——逼迫的領袖之一——原是一個嚴謹的法利賽人 112，無疑的，他曾藉着對基督徒有力的攻擊來擁護他的教派。他『向主的門徒，口吐威嚇兇殺的話』 113，甚至到很遠的大馬色去，為要捆綁基督徒，無論男女，把他們帶到耶路撒冷。

112 徒 23 6

113 徒 9 1

希律亞基帕第一乃是屬世掌政權者中第一個逼迫基督徒的。他『下手苦害教會中幾個人。用刀殺了約翰的哥哥雅各。他見猶太人喜歡這事，又去捉拿彼得』 114。這逼迫發生於主後四十四年。這是因為希律王要實行一種政策，就是藉着熱心保護猶太人的宗教以取悅於猶太民衆，沒有甚麼理由可使我們相信，希律行此事是於羅馬的命令。

114 徒 12 1 1 3

使徒行傳十八章二節記着說，皇帝革老丟下了一個諭旨，命猶太人都離開羅馬。綏屯（見所著革老丟 201）說，猶太人被逐，是由於赫熱斯士 Chrestus 所鼓動的不斷的擾亂。有人以為這個名字是指基督和基督徒而言。然而赫熱斯士其實是一個常用的希拉的和羅馬的名字。而且綏屯（見所著尼祿 XVI）對於稱爲基督徒的這個教派，有很詳盡的知識。由此可知，他決不會誤認基督教的創始者基督爲鼓動叛逆的赫熱斯士。如果他

116 徒 18 2

誤認基督爲赫熱斯士，那末，他必相信基督當時是在羅馬。但是，他很難得這樣相信，因爲不光是梭屯對於基督和基督徒，有很詳盡的知識，連皮里紐 Pliny 和塔西圖 Tacitus（見所著編年史）也有這種知識。而且當保羅在哥林多遇見亞居拉和百基拉 Priscilla 時，他們還是猶太人——並不是基督徒。他們被逐出羅馬，乃是因爲他們是猶太人，並不是因爲他們是基督徒。由此可知，這諭旨——約發於主後五十至五十二年——不是對基督徒而發，乃是對猶太人而發。

有許多加之於基督徒的誹謗與侮辱以及加之於基督教的褻瀆的批評，是猶太人所引起的。這些猶太人屢屢控告基督徒，說他們反抗該撒的命令 116，藉此煽動異教人來反對基督徒 117。使徒教會也曾受猶太人假作基督徒者的擾亂，他們煽動許多人對基督徒發生惡感。

新約絕對沒有表示基督和基督教是與政府爲仇的。基督曾吩咐他的門徒把該撒的物歸給該撒，上帝的物歸於上帝。保羅曾屢次說明政府是屬於上帝的，基督徒應當順服在上有权柄的。彼得和其他使徒也取同樣的態度。直到主後六十年，保羅到羅馬坐監時，政府與教會並不會互相仇視。住在耶路撒冷的一個千夫長曾殺了保羅的性命 118，並使他平平安安的達到該撒利亞。保羅在該撒利亞坐了兩年的監，那是因爲那些執政者要取悅於猶太人，並不是因爲他們恨惡保羅或其他基督徒。當他最後受審時，政府發覺他並沒有犯甚麼該死的罪 119。如果他沒有上告於該撒，這時候就可以得釋放了。他在羅馬很蒙優待，甚至准他住在自己所租的房子裏。他雖是一個被監禁的人，政府卻許他講道，寫作，並接待來訪的人。

基督徒所受外邦人的逼迫，並非起原於政府，乃起原於民衆。最初異教的逼迫大都是對基督徒加以誹謗與

118 徒 26 31

117 徒 21 31

116 徒 13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侮辱，對基督教加以褻瀆的批評。這種情形反映於彼得前書中——大約寫於主後六二至六四年。這時候一般人對基督徒的情感，業已到了十分仇視的地步；而且因為羅馬帝國中人民的一切舉動都是集中在國家上，就可以顯然的看出來羅馬政府遲早也必對基督徒採取積極的手段，以反映人民的公意。主後六十二年保羅的受審，以及主後六十四年尼祿之逼迫以前的法律的審問，使執政掌權者的注意力都集中在基督徒身上。

基督教與希拉羅馬人之間的大衝突是不可避免的。基督教差不多是向羅馬人所持守的一切挑戰，並指責或拒絕他們舊生活的許多形態。他們的意見和左之處至少有十六點。

1. 希拉羅馬人以國家為至善。國家包括人所能得的一切可能的福利，連宗教——它是隸屬於國家的——也包括在內。因此，極端的忠於國家，乃是羅馬人的最高準則。為國家服務，乃是人生之目的。然而基督徒卻是一個不屬這世界之國 *Civitas* 的國民。他們承認一種高於國家的權力；而且如果帝國的律法與上帝的律法相衝突，他們就順從上帝而不順從人 *Deo*。這種對羅馬律法之外另一種律法的極度忠誠，比一切其他對基督教的控告更多引起羅馬掌權者的憤怒和煩惱。基督教反對這種偏於一面，並統轄一切的政策，藉此向古羅馬主義的根本進攻。基督徒誘導羅馬人放棄當時的國教，而信奉唯一的真宗教——基督教。他們為此受控告，也是確有其事的，羅馬人斷定基督教是反國家的，是與政府為仇的，是不忠於皇帝的。因此，基督徒沒有生存之權。他們控基督徒以叛國之罪，且依此定刑。

2. 希拉羅馬人看基督教為一種不容存在的新宗教。羅馬反對新宗教的主要原則就是：「無論何人，凡介紹不知其傾向與特性的新宗教以致擾亂人心的，若屬於上流階級，即當遭放逐；若屬於下等階級，即處死

刑」。另有一種反對秘密集會的羅馬律法，於他雅努斯(Janus)在位時被移作反對基督徒之用的教會當作秘密會社，當作不合法的團體。

3. 基督徒不願意和別人度一樣的生活。羅馬人提倡感覺上的娛樂，幸福，和滿足，以此為個人的目的。基督徒宣講並實行捨己，而重視來生的福樂。他們不願為一個異教的節期裝飾自己的房屋；他們不願為貪圖利益而與異教人結婚；他們不願接受那其中包括須執行異教禮節的政府官職。這裏可引用開基流 *Caecilius* 的話，以供參考：「現在你們懷着猶豫與顧慮的心，禁戒適宜的娛樂。你們不看戲；不加入莊嚴的遊行；不參加公共的宴會；憎惡神聖的競賽，和獻過祭的酒肉。你們不用花包頭；不用香氣來裝飾你們的身體，卻保留這香料為喪禮之用，你們甚至不許將花圈放在你們的墳墓上——你們這些面上失色，戰兢可憐的人哪，不但我們可憐你們，連我們的神也可憐你們，因此，你們這些可憐虫永不能再興起，而且現在你們雖生猶死」。異教的民衆的政府，都看基督徒是一個反對人類中一切偉大優美和高貴之事物的族類。基督徒被指責為人類的公敵——憎恨人類者。

4. 羅馬的宗教純粹是外表的；因此它很能感動人。若沒有廟宇和偶像，祭壇和祭物，羅馬人就看不出甚麼宗教的禮拜來。古基督徒沒有動人的殿宇或圖像。他們沒有祭祀，也沒有祭壇。他們向一位看不見的上帝祈求。羅馬人對這樣的崇拜莫明其妙。他們斷定基督徒沒有神，因此他們是無神派。但無神論在羅馬帝國中乃是一種很嚴重的罪。因此，羅馬人喊着說，「驅逐無神派」！對無神論和迷信之攻擊，在多米田在位之時（主後八一——九六）是很普通的。

5. 基督徒堅決地拒絕敬拜皇帝，因為這種敬拜含有不認他們的主的意義。政府看這種抗拒為叛國行為，並治抗拒者以叛國之罪。他們也看基督徒為無政府黨。

6. 以奴隸制度為基礎的社會，其中充滿了各樣的階級。基督教宣稱一切人在上帝面前都是平等的，藉此搖動了奴隸制度的根基。然而使徒教會當時還不能採取積極的手段來對付這種罪惡。因此，這個意見不會招致積極的逼迫。

7. 當時的家庭生活是很腐敗的。不貞與離婚是很普通的。殺害嬰兒成了一種流行的習慣。基督教宣傳婚姻與家庭生活之神聖，並斷定遺棄嬰兒為謀殺行為。

8. 羅馬人把國家與宗教聯合起來，而使宗教隸屬於國家。基督教贊成政教分離。

9. 羅馬人敬拜多神，並寬容曾經正式承認的種種宗教。基督徒排斥其他一切宗教，只敬拜獨一無二的上帝。

10. 基督教尊重一切有益的勞工，並勸導各階級的人都去作工。「若有人不肯作工，就不可喫飯」^[1]。這與當時的思想，是完全相反的。

11. 基督徒所行的醫病趕鬼的神蹟使羅馬人猜疑他們是行法術，猜疑他們有行法術的書——聖經，猜疑他們是與黑暗的權勢為伍。行法術在羅馬是一種大罪。

12. 羅馬人控告保羅和西拉，說他們傳羅馬人所不可受，不可行的規矩^[2]。後來他們屢次控告基督徒，說基督徒破壞好的舊規矩，就是帝國與文化所恃以為根據的規矩。他們以為公眾的災難，如乾旱，地震，饑

饑，瘟疫，大水等等，是諸神的報復，因為人民容許基督徒存在他們中間。

13 那些靠異教之敬拜爲生的人，例如以弗所的銀匠¹³，賣家畜供異教祭祀之用的人，蓄娼妓者，用毒藥以殺人者，算命者等等，都指責基督徒妨害他們的職業。

14 有些逼迫是起因於家庭之不和，正如主所預告的¹⁴。

15 基督徒在遭遇逼迫之時的秘密聚會，引起了流傳甚廣的，且爲一般人所相信的謠言，就是說基督徒犯了極不道德的可憎之罪（親族行淫與食人肉）。

16 因爲除了基督徒以外沒有別人參加，所以他們聚會領聖餐是秘密舉行的。非信徒聽說基督徒在這樣的聚會當中吃『身體』，喝『血』，於是他們就散布流言，說基督徒吃人肉，喝人血，並且殺小孩子。民衆輕信這種謠傳，於是他們被煽動得暴怒起來，成了野蠻的暴徒，羣起攻擊基督徒。

基督徒第一次所受皇帝的逼迫——差不多是偶然發生的——發生於主後六十四年。主後六十四年，七月十九至二十四日，羅馬城發生大火。皇帝尼祿^{Nero}。想要轉移人民的注意，使他們不至猜疑這火是他放的。他知道基督徒久已成爲民衆憎恨的對象。藉着指責基督徒爲縱火者，他能享受新的娛樂以滿足其惡毒殘忍的心，並能加痛苦於衆所憎惡的基督徒，藉以取悅於民衆。因此，在羅馬的基督徒被控以縱火，憤世嫉俗，和違背常道之罪。隨即發生了一種可怕的逼迫。他們用極殘忍的方法殺害了許多基督徒。活活的燒死，乃是尋常處治縱火者的刑罰。因此，他們將基督徒釘在松柱上，用可燃燒的東西裹起來，然後在夜間點燭，使之照耀於公園中。有些基督徒是被釘在十字架上。又有一些是被縫在野獸皮裏，棄置野外，讓瘋狗來撕成碎塊。據

傳說，彼得於主後六十四年爲道殉難，死於尼祿之手。兩年以後，深羅也在這個皇帝手下殉道了。

這一次的逼迫似乎多半是只限於羅馬城，雖則有幾省也許曾效法這位皇帝的榜樣。但是，自此以後，帝國中許多地方的基督徒常是在危險中。繼尼祿之後作皇帝者爲維斯帕先 *Vespasian* (六八——七九)，和維斯帕先的兒子提多 *Titus* (七九——八二)。當這兩位皇帝在位之時，基督徒沒有遭遇政府的逼迫。然而維斯帕先卻要人民嚴格地忠於國家；而且提多覺得基督教與猶太教都有一種背叛國家的傾向。

多米田(主後八一——九六)是一個好逼迫的皇帝，尤以他在位的末期爲甚。不信基督的猶太人乃是這逼迫的直接原因，因爲他們抗拒不繳納丁稅給加比多連山上的猶皮得神。政府官吏與猶太人中間因此而起的衝突，往往把基督徒也牽連在內，因爲當時的羅馬人還分不清楚猶太人和基督徒。這位皇帝竭力壓迫他所認爲能有政治陰謀的一切宗教的和非宗教的組織。主的兄弟猶大的兩個孫子曾從很遠的巴勒斯坦丁被傳到羅馬來，因爲他們是主的親屬，又是大衛王的後裔。然而當他看見這些誠樸的鄉人和他們粗糙的手的時候，他就覺得他們不能有甚麼政治的圖謀，於是讓他們平安回去了。

敬拜皇帝，在當時是一切人都必須實行的。基督徒拒不參加這種敬拜。因此，他們的普通罪名就是叛國。無神教與迷信邪教的附帶罪名也是很普通的。我們不能確切知道多米田是否頒布了禁止任何人加入教會的諭旨，雖則有人以爲這諭旨當尼祿與他雅努在位期間必已預備好了，而且多米田確已預備了。基督徒受了各樣的刑罰，有的財產充公；有的被逐出境；還有一些被處死刑。

就全體而言，使徒時代的教會並沒有遭遇普遍有精密計畫的，蔓延的，和有系統的逼迫。尼祿與多米田

所主使的逼迫「不過是個人之殘忍的爆發和一時之任性暴虐」而已。他雅努及其後繼者大都是攻擊基督徒個人。德修 Decius (主後二四九——二五一) 乃是發動一種普遍之逼迫的第一個皇帝，這種逼迫的目的乃是要完全征服基督教。

習問九

1. 猶太人——特別是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爲甚麼逼迫基督徒？
2. 誰是逼迫基督徒的第一個屬世的掌權者？他的動機是甚麼？
3. 直到主後六十年左右，教會與國家的關係怎樣？
4. 外邦人怎樣開始逼迫基督徒？
5. 討論基督徒受逼迫的一些原因。
6. 爲預防逼迫，基督教的領袖可以藉着使教外人對基督教之原則有更明確的瞭解，而將衝突減少至最低限度麼？提出你的理由。
7. 論到基督教所受第一次皇帝的逼迫，你的意見如何？
8. 當多米田在位之時，教會與國家之關係如何？
9. 使徒時代的逼迫與德修的逼迫有甚麼不同之點？
10. 逼迫對於整個教會有甚麼影響？試列舉可能的好結果或壞結果。
11. 那關於食人的謠言證明當時的基督徒對於主的晚餐有何意見？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基督教在羅馬帝國中所佔法律上的地位。
2. 主後第一世紀之內，猶太人在羅馬帝國中所佔的地位。
3. 基督教與古代世界之對比：基督教的觀念和理想與古代的觀念和理想之衝突。
4. 教會與國家間之最圓滿的理想之關係。

(六) 組織，生活，懲戒，與崇拜。——基督教會是甚麼？基督教會與其他組織有何異點？就外表而論，「教會為聖徒的結合（一切信徒的集團）」，而在這個結合之中福音教導得正當（宣講得純正），聖禮施行得正當（按照福音施行）。教會真正的合一只在乎對於福音的道理和聖禮意見相符。凡人的遺傳，禮儀，或人所制定的儀式各地不必盡同。就內部而論，「教會不僅是屬於外表之事物和禮儀的一個團體，像其他行政機關一樣，她乃是在原則上屬於內心之信仰與聖靈的一個團契」（奧斯堡信條詳證 IV, 5.）

舊約的「會衆」與新約的「教會」有一種根本上的關係。然而這兩個制度在組織崇拜上卻大不相同。前者有舊約時代的一種特別祭司職分的特點。後者則有那因耶穌基督永遠作中保而使一切基督徒皆有的「一種祭司職分」。「他使我們成為國民，作他父上帝的祭司」¹²⁶。「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是有君尊的祭司，是聖潔的國度，是屬上帝的子民」¹²⁷。

這種信徒皆有的祭司之職，在基督，就是在教會的創立者與頭之下合成一個機體。上帝「將萬有服在他的脚下，使他為教會作萬有之首。教會是他的身體，是那充滿萬有者所充滿的」¹²⁸。「就如身子是一個，卻

126 啟 1 6

127 彼前 2 9

來 4 16

128 弗 1 22-23

120 林前 12 12

有許多肢體，而且肢體雖多，仍是一個身子；基督也是這樣」¹²⁹。這身體是指着教會說的。

主會給他的教會以一切屬於組織方面的基本要素（參看四十四至四十五面）。請記着，他交託教會的乃是：（1）上帝聖道的宣講；（2）兩種聖禮之施行；（3）使徒制，基督教會的第一個職分；（4）管理權；（5）賜下聖靈的應許和實現。

130 約 14 26

131 約 16 13

主非常注重聖靈在教會一切事工上直接的引導。他論到聖靈說，「他要將一切的事指教你們，並且要叫你們想起我對你們所說的一切話」¹³⁰。『只等真理的聖靈來了，他要引導你們明白一切的真理』¹³¹。路德在他所著的基督徒要學中論到聖靈說，他「宣召人，聚攏人，光照人，扶持人，使人成聖」。

132 路 6 13

太 28 16 13

基督也藉着使徒的職分安排了教會的領導者¹³²。他很慎重的揀選並訓練了使徒。他們是公認的教會領袖，因為（1）他們是主所特別選召的，（2）他們是主所特別訓練的，（3）他們得了行神蹟的恩賜和上帝所賜

133 林 12 4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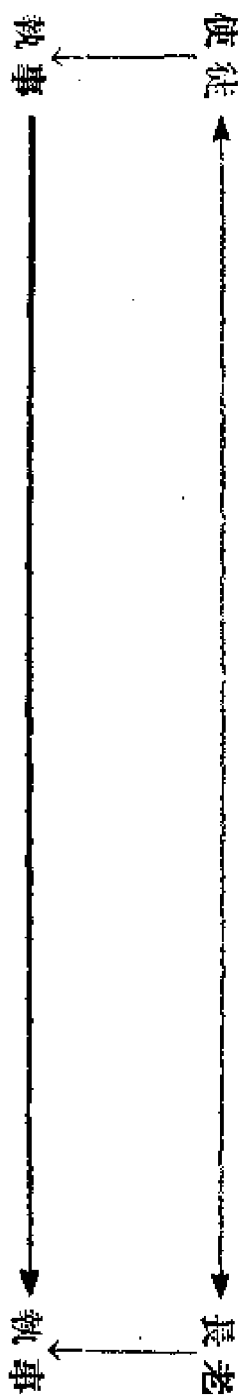
12 28

聖靈特別恩賜的古基督徒¹³³不同。使徒之職，正如前面所說的，包括教會所傳給後代的一切職任與職分（功能）。這些職分——後來由主教，長老，執事，牧師，先知，傳福音者，和得有恩賜的人擔任——就是當初集中於使徒的一切職分。

因為教會進展得很快，使徒的工作過於浩繁，於是耶路撒冷的教會就揀選了一個七人的委辦來幫助他們。使徒行傳第六章一至三節暗示了這七人的職務。由此可知，執事是教會所立的第二個職分。然而使徒行傳第六章一至六節上並沒有稱這七個人為執事，因此有人以為這七個人所接受的不是執事職，乃是長老職。但我

們當記得：長老的職分和任務在當時還是歸使徒自己擔任的。這七個人是使徒的助手，正如後來執事是長老的助手一樣¹³⁴。使徒，和以後的長老，保留了對執事的監督權和領導權。

使徒，執事，和長老在職分上的關係是這樣的：



長老職大約是教會所立的第三個職分，這個職分的起原無從稽考，它大約是按照會堂的制度而設立的。基督教的長老首見之於使徒行傳十一章三十節。在新約中，對於這個職分有兩個名稱可以交換使用，就是『長老』(“Presbyteroi” or presbyters) 和『監督』(“episcopoi” or bishops) (主教) (比較今日所用的牧師，長老)。有人以為『長老』是一種名義上的稱號，『主教』是與職務相合的一種稱號；然而提摩太前書三章一至七節和五章十七至二十二節所記載的事實並不足以證明這個推斷之可靠。長老與主教間的唯一差別，似乎只是一種名義上的差別。我們從使徒行傳十四章二十三節可以看出來，保羅和巴拿巴在第一次遊行佈道時，曾將他們所設立的各地方教會的監督職責交託各地方的長老。這些長老繼承使徒，作各地方教會屬靈的領袖和指導者。

保羅規定了一個慣例，就是按着一種一定的制度來組織他所設立或會與之接觸的一切教會。他的第一個

135 多 1 5

提前 3 1 13

136 腓 1 1

137 啓 2 1 3

138 啟 1 20

舉動就是從每一個地方教會中選出一個長老部，每一個長老部都應該爲自己的教會負起屬靈的領袖和指導者的責任來。他在第一次和第二次遊行佈道之時，以及他在世的末幾年之內，都實行了這個辦法¹³⁵。以各地方的長老繼承使徒作各教會的領袖，並以執事作長老的輔佐，這是保羅時代所盛行的教會組織法——至少在小亞細亞的幾個地方以及在歐羅巴是如此¹³⁶。

專制的主教職——在牧師書信中，或說在保羅時代，並沒有它的踪跡——在將近使徒時代的末期始得立足於亞細亞的各省。這可以從約翰的書信中和啓示錄中看出來。那時候專制的主教職已變成了地方教會最高的職位。這就是說，每一教會的領導權都集中於一人，他的職位高於其他長老和執事。這可以從主給七教會的信裏面看出來¹³⁷。發表這些信的時候（約在主後九四——九六），「主教」（*Episcopos*）一名稱顯然還沒有成爲各主教的正式稱號，這情形可以從伊格那丟 *Ignatius* 的書信（約寫於主後一一〇）中看出來。聖經中用了兩個象徵的名號來稱呼七個教會的領袖：「那七星就是七個教會的使者」¹³⁸。星，在聖經的語言中，往往是用以稱呼那些掌權者的；「使者」一名稱，在舊約中是用以稱呼奉上帝差遣，到百姓那裏去宣傳上帝旨意和道的那些先知和祭司。七教會中有職位的人被稱爲「星」，是因爲他們是教會的領袖；被稱爲「使者」，是因爲他們佔有高超的地位，並負有重大的責任。請注意主怎樣將教會的全責只交託給一個有職位的，而不交託給一些長老。

提摩太和提多並不是尋常的長老，乃是高過他們的。這兩個人都是按着保羅的使徒資格作他臨時的代表——提摩太在以弗所及其鄰近的地方，提多在革哩底島。保羅覺得他自己負有發展這兩個區域內教會的責

146 加 3 28

144 約 13 34 1 35

143 徒 6 1 1 6
徒 6 3 13

142 提前 3 1

141 弗 4 11

140 提前 2 14 12 34 11

139 林前 12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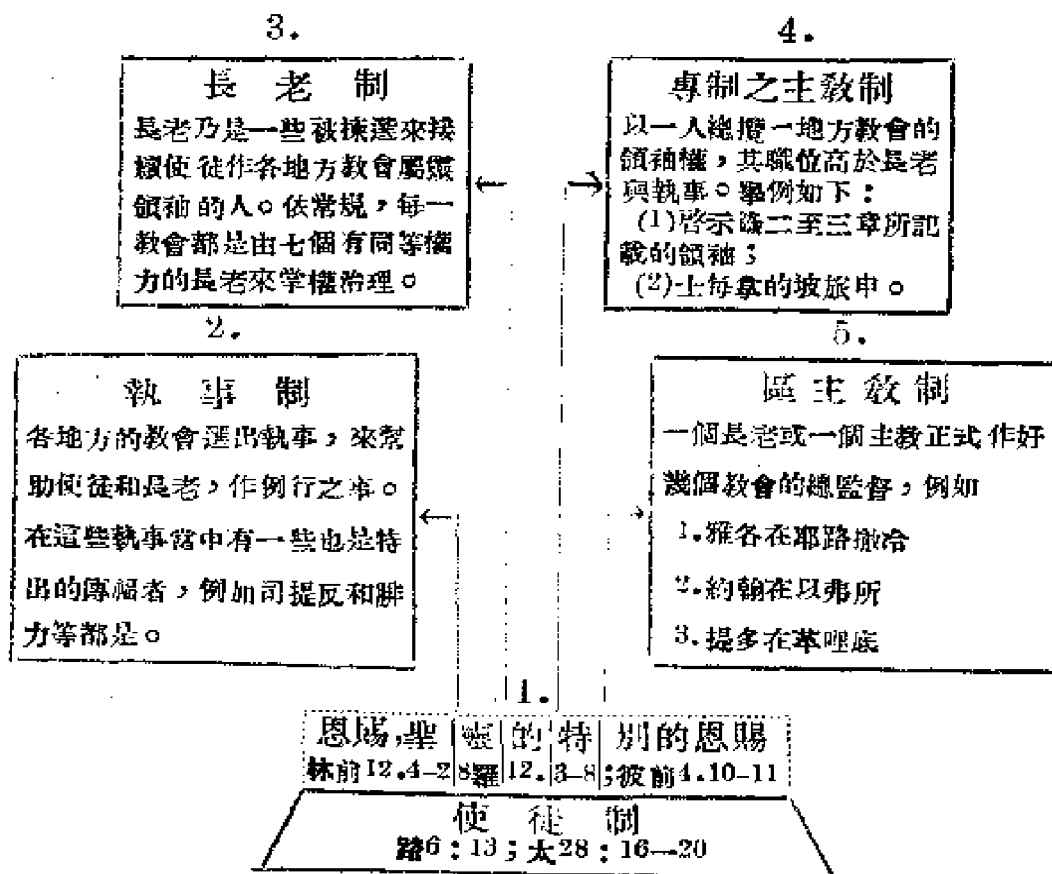
任，尤其注重在教義與組織方面。我們在提摩太和提多的臨時職務上也許可以看見區主教制的基礎，雖然這
 個職任直到第二世紀才正式設立。但是，當使徒約翰寫他的書信和啓示錄的時候，他在以弗所的地位差不
 多業已具備了以後的區主教的一切特點。我們也可以拿公義的雅各與散佈各處的猶太人教會的關係作一比
 較。

教會中也有些基督徒接受了聖靈特別和非常的恩賜。這些特別的恩賜並不屬於教會中的特殊階級或職
 分，乃是聖靈隨意分給各信徒的¹⁴⁰。這些得了恩賜的人——婦女除外¹⁴¹——可以在教會中教訓人和講道。他
 們中間有些人被聘為特別傳福音的¹⁴²。保羅在羅馬十六章一節提到了女執事之職。我們從提摩太前書五章
 九節上可以看出來，唯獨六十歲以上的寡婦才得任此職。她們照顧教會中窮苦患病和外來無親無故的婦女。

論到在教會任職的候選人的資格，聖經中已有明訓¹⁴³。我們略一研究那第一次見之於聖經記載的使徒
 教會的選舉¹⁴⁴，就得到以下的印象：(1)那些候選人的資格是使徒所限定的；(2)使徒認為教會有選舉
 權；(3)選舉是歸教會，但委派與授聖職則歸使徒完成；(4)最後的動作就是接手，這表明神的能力與恩典
 之傳達。這個辦法顯然變成了古教會公認的規矩。

相愛如弟兄¹⁴⁵，這乃是當時基督徒生活中的主要原則。「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衆人因此就認出你們
 是我的門徒了。」這種愛心的表現，就是對病人和窮苦者憐恤照顧，和一種周到的接待。他們的純潔和不自
 私的生活不久就引起了非基督徒的景仰。這些基督徒的行爲，在一個敗壞的社會中，好比一種有力的麪酵。
 基督教制止並且漸漸除去了古代的三大罪惡，就是輕視外邦民族，蓄奴，和重男輕女¹⁴⁶。

(圖表七)



使徒教會中之主要職分

當時教會的懲戒是十分嚴厲的。崇信異端者，離道反教者，和那些犯了大罪的人，都被教會所棄絕。當時還有一種很流行的標準，就是：信徒在受洗以後犯了某幾種罪，就不得赦免，而永遠被革除教籍。故此，教會對於預備領洗者必先施以嚴格的教育，這教育不僅是關於教義的，也是關於基督徒所當追求與離棄之事。

關於基督教崇拜的幾個主要特點，請參看本章第二段。他們選定「主日」來敬拜是因在這一日之中所引起的神聖的記憶，主是在這一日從死復活，這是教會的生日——基督教的第一個五旬節；而且七日的第一日是上帝創造世界，化黑暗為光明的日子(註)。

在主日，尋常有兩次禮拜。上午禮拜

150	149	148	147	146
腓	徒	徒	雅	徒
4	19	20	2	2
8	9	7	2	46
	23	46	2	
		8		
		1		
		8		
		以下		
		1		
		2		
		13		
		以下		
		3		
		1		
		4		
		3		

包括唱讚美詩，祈禱，和講道，非基督徒也可以參加。夜晚禮拜終止於喫「愛筵」，或普遍的晚飯，接着又舉行主的晚餐。到了使徒時代末期，或主後百年以後不久的時候，教會就廢除了愛筵，且將聖餐改到上午禮拜時舉行。

對於禮拜的方式，各教會不見得都是遵守一致固定的規律。禮拜的方式自然有幾分是隨着那些參加禮拜之人所得的恩賜而有改變。然而連那些說「方言」和「預言」之人所自然發出，未曾預先想到的話，也是很有秩序的向聽衆發表出來。

做禮拜的地方，起頭是在聖殿裏¹³⁰，在會堂裏¹³¹，以及在私人住宅裏¹³²。有時也用租來的房子¹³³。特別的禮拜堂建築——是以後才有的——尋常大都是巴西里加式（古時一種簡單長方形之禮拜堂）。

在第一世紀末葉，基督徒會將美術的裝飾用於死者莊嚴的安放之處。著名的教會領袖會勸導跟從他們的人注意那些「美好的和可愛的」事物¹³⁴。因此，我們有理由可以斷定：美術曾在禮拜堂中和基督徒的家中佔有相當的地位。

（七）使徒時代末期教會的情況。——將使徒時代基督教的事工與特點作一概括的敘述，這也許是有趣味的。

（1）教會是一個活的機體，它好比一粒芥菜種，業已被種在地裏，並且長成了一棵大樹，文明世界的大

註：主日是藉着「日出」禮拜和黃昏「愛筵」而成為專供敬神之用的。此外基督徒仍和別人一樣在平日工作。康士坦丁使主日成為政府官吏的安息日，但不是一切人的安息日。基督徒在康士坦丁正式下諭令以前的某一時期內業已開始在主日安息，且有上午禮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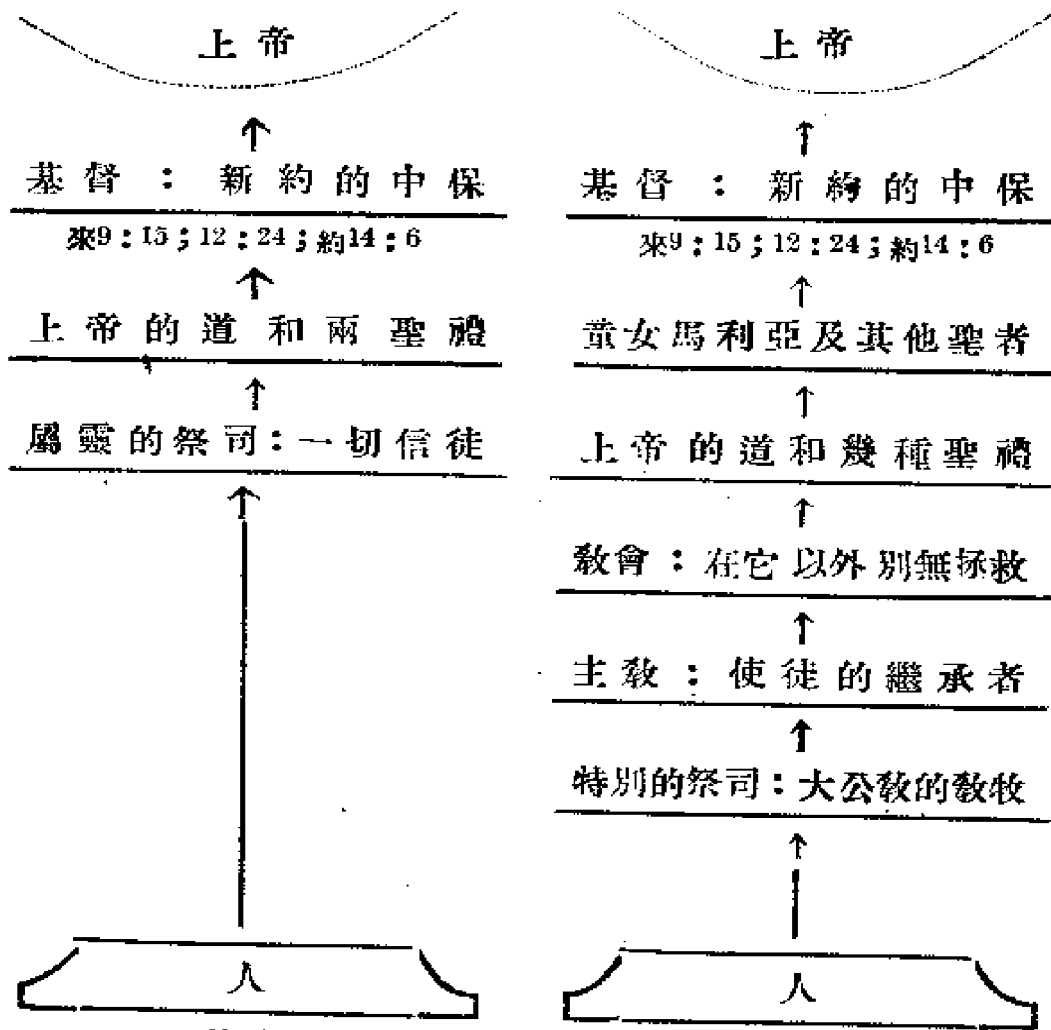
部都在他的蔭下。這個機體屬靈的能力業已證明它能够改變信徒的心靈和意志，並能漸漸革新一個在敗壞中的社會。

(2) 教會在組織生活，和崇拜方面，業已有了它自己特殊的方式。在這棵長得很快的樹上，業已有假芽和假枝以分派和異端的形式出現。不適當的妥協，離道反教，和逼迫業已毀壞了靈性生活與活力的一部分。教會從三方面整頓它自己，以求應付這些情形：一方面審慎的解釋新約中所發表的重大根本的基督教原則；一方面靠上帝的能力和聖靈繼續傳講福音；一方面使基督徒度聖潔的生活。

(3) 教會之生活與發展變成了基督教一切未來之發展的基礎。使徒所教導所建立的都成了後來一切教訓或行爲的準則。使徒的基督教變成了未來之教會真正的雛型。

(4) 爲要明瞭使徒時代以後數世紀之內教會的進展，我們以使徒的基督教與大公教（後來演進爲羅馬教），或說使徒教制和大公教制相比較，那也許是有益的。以下的異點是可注意的：(1) 前者承認一切信徒皆有的一種屬靈的祭司職；後者承認一種特別的祭司職——基督徒有「教牧」與平信徒的分別，即是由此而起的。(2) 論到「教會在那裏？」這個問題，前者說：「那裏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那裏就有我在他們中間」；後者說，主教在那裏，教會就在那裏。在這個教會以外，沒有救恩。(3) 使徒教會認定每一個基督徒因信耶穌基督，都能直接與上帝交通；大公教以爲信徒只能藉着與主教的交通而與上帝交通。(4) 前者准許凡有聖靈特別恩賜的基督徒教訓人，講道，並施行聖禮；後者以爲惟獨主教有這權柄。(5) 前者認爲罪人是藉着直接向上帝承認他的罪而得赦免，正如上帝藉着耶穌基督在聖經中所啓示的；後者認爲罪人是藉着一位

(圖表八)



使徒的基督教與大公教之比較

作中保的神甫所說的話而得赦免。(6)前者僅以信心爲個人與上帝相交的必要條件；後者卻以嚴格遵守某種外表的儀文爲這種交通的必要條件。(7)前者看教會是信靠耶穌基督的聖潔之人的一個團體——「聖徒的集會」；後者看教會是屬於主教的，或屬於主教之教會的信徒的一個團體。

研究教會歷史者若以這些簡短的比較爲根據，必能預先明瞭此後的進展——從使徒教制到大公教制——的一部分。他也必能看出來極端的大公教的累積的結果怎樣勢必引起一種改教運動，或引起這樣的一種要求：教會應當恢復使徒時代的信仰與行爲。

習問十

1. 教會在外表和內部，與其他宗教的組織有何不同？
2. 主怎樣預備了他的教會之組織？
3. 聖靈在教會的管理上佔甚麼地位？
4. 教會爲甚麼有使徒制，執事制，和長老制？
5. 盛行於保羅時代的教會組織是甚麼？
6. 專制的主教制與區主教制有何意義？這兩種管理制度在使徒教會中是很普通的嗎？
7. 那些得了特別恩賜的人在教會普通工作上佔的是甚麼地位？
8. 當時的教會用甚麼普通的辦法來揀選教會職員？
9. 基督徒生活的主要原則是甚麼？爲甚麼？

10 教會懲戒是怎樣實行的？

11 論到古基督教的崇拜，你的意見如何？它採取了會堂禮拜的那幾部分？

12 概括地敘述使徒教會的事工與特點。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以信徒皆有的屬靈的祭司職與(1)舊約的(2)大公教的(3)復原教的特別的祭司相比較。你的結論是甚麼？

2. 使徒時代與今日的基督教崇拜。

3. 婦女在使徒教會中所佔的地位。

4. 使徒時代的教會觀。

5. 用圖表說明(1)大公教(2)聖公宗(3)信義宗所持守的關於牧師職的理論。

第二章 使徒後時代(主後一〇〇——一七〇)

這個時期被稱為使徒後時代，因為在這一時期中受託作教會領袖的大都是那些曾與使徒來往，並曾受使徒教訓的人，其中著名的有羅馬的革利免¹，與保羅同工的巴拿巴，黑馬²，伊格那丟 Ignatius (安提阿的主教，彼得或約翰的門徒)，波旅甲 Polycarp (士每拿的主教，約翰的門徒)，和帕皮亞 Papias (希拉波立的主教，約翰的門徒)。

使徒後時代好比馬的兩面神雅努斯 Janus的像，一面向着使徒的基督教，一面向着大公教。這一章的注意點特別集中於使徒基督教之轉變為大公教。

(一) 基督教與猶太人。——使徒教會曾謹遵基督的命令，去傳福音給猶太人。雖然基督教的領袖們承認福音的普遍性，但同時他們也實在覺得猶太人有優先權，並且覺得使猶太人改信基督教的這個問題必須於較短的時期內早求解決。猶太民族本有接受福音之可能³，但當時他們卻似乎要成為教會劇烈的反對者。因此，使徒教會主要的宣教工作就是趁早努力在可能範圍內為基督多得着摩西的門徒——猶太人。在教會經過了第一世紀的時候這問題已經大半解決了。猶太民族拒絕了福音。故此，教會在使徒後時代中主要的問題就是預備進行那使外邦人悔改歸正的巨大事工⁴。

主後七十年，神可怕的刑罰降臨到猶太人身上(參考馬太廿三至廿四章)，因為他們不接待他們的真彌賽亞，並且激烈的反對教會。耶路撒冷之毀滅，毀傷了他們的國力，卻沒有消除他們對基督教的憎恨。在此後

1 腓 4 3
2 羅 16 14

3 羅 11

4 羅 11 11

多年之內他們時常逼迫基督徒，並屢次反抗羅馬政府。

羅馬皇帝哈德良 Hadrian 於主後一七一年降了一道諭旨，禁止猶太人舉行他們宗教上的幾種慣例，如行割禮，守安息日，公開宣讀律法書等等。羅馬人也有一個殖民團寄居在耶路撒冷，並且在這城裏立了異教的敬拜。猶太人在一個假彌賽亞，名叫巴爾科克巴 Bar Cochba 意即『星子』(Son of the Star)，的領導之下，於主後一三二年發動了一次叛變。有整千上萬的猶太人從巴勒斯丁，古利奈，埃及，和米所波大米來聚在他的旗幟之下。這些作亂者死守耶路撒冷一座已毀壞的堡壘，歷三年之久。基督徒一致不承認這個假彌賽亞，而且他們的原則也不許他們參加這叛變。於是巴氏的黨徒乃以極殘酷的手段對付他們。主後一三五年，羅馬政府已剿滅五十萬以上的猶太人，隨即平定了此次的叛亂。耶路撒冷被重建為一異教的城，且被稱為愛利亞加比多利拿 Aelia Capitolina。羅馬人禁止猶太人進入此城，甚至不許他們走近。

猶太人既已喪失政治上的獨立，因此再也不能自由地逼迫基督徒，但他們卻藉着散布一些關於基督及其跟從者可怕的流言，以圖報復。他們在他們所設立在雅比尼 (Tiberias) 提比哩亞 (Tiberias) 和巴比倫的拉比學校中培養一種深刻的仇視基督徒的心理。這些學校的校長都是猶太人所公認的屬靈的領袖。在這些學校中他們將猶太人的口傳拿來加以整理，刪繁就簡，使成為著作。這工作開始於第二世紀，繼續進行約歷五百年之久。最後的結果就是他勒目 (Talmud)。

主後一三五年以後，羅馬皇帝准許基督徒留居於耶路撒冷，藉此答謝他們在巴爾科克巴叛變期內的中立。他們不久就組織了一個以悔改歸主的外邦主教為首領的外邦基督徒教會。在作基督徒的猶太人中雖有少

數加入這個新的耶路撒冷教會，然而大多數的人並未加入，因為他們不能忍受聖城之遭廢瀆，又因為他們不願意變成一個以外邦主教為首領之外邦教會的一分子。

這些事預先表示了猶太基督徒教會將來的發展。有少數人放棄了他們猶太人特殊的個性，漸漸加入了這個外邦教會，然而大多數的人卻依然繼續度一種排外的生活，且有背離純正福音的傾向。這些大多數的猶太基督徒不久就分裂為數派。從第二世紀起，我們很容易按着兩種普通和各別的傾向把這些教派分為兩類：(1) 正統派，包括拿撒勒教派 Nazarenes，伊便尼派 Ebionites，和以利克賽派 Elkasites；(2) 具有顯著的混合主義之傾向的一派，包括信奉猶太諾斯底主義 (Gnosticism) 的各派。這兩大派對於基督教的福音，各有其獨特的見解。

(1) 正統派的猶太人，或猶太派基督徒。按着使徒行二十四章五節所記，拿撒勒派一名稱本來是猶太人用以稱呼一切基督徒的。在耶路撒冷被毀以後，直到第四世紀之末，拿撒勒派就是猶太基督徒中的一個小團體，他們謹守摩西的律法，但也不拒絕與外邦基督徒相交。他們在敘利亞南部的幾個教會中宣傳他們自己的主張。他們在含有基督教要素的根基上用不重要的要素又另外建造了一大層，其中的一部分就是割禮，守安息日，和一種屬世的千禧年說。這些事的自身原不能說是有害的，但他們對這些事的熱心，結果使他們在錯路上越走越遠。拿撒勒派逐漸用不重要的要素來代替了那重要的要素，卒至使他們自己成了教會以外的人。他們想要一面當猶太人，一面當基督徒，結果他們既不是猶太人，也不是基督徒。

伊便尼派 Ebionites 一名稱，是根據希伯來字伊便 (Ebhion) 而來的，其意義就是窮苦，謙卑，和受壓迫

的。他們把自己當作基督及其窮苦之門徒的真信徒。信奉伊便尼主義的各派有幾個共同的特點。他們將基督教降低到與猶太教同等的地位。承認摩西律法有普遍的和永久的效力，所以一切基督徒皆受其束縛。故此，遵守禮儀的律法，在得救上是必要的。他們把保羅當作一個離道叛教和傳異端的人，以為他的書信是應該拋棄的。伊便尼派又分為兩大派：（一）法利賽派的伊便尼派，即保羅在加拉太書中所反對的猶太教徒的繼承者；（二）愛色尼派（Essene）的伊便尼派，與保羅在歌羅西書中所反對的謬妄之人相似。

約在主後二二〇至二二二年，有一個敘利亞人，名叫亞帕米亞的亞基表德 Alchibiades of Apamea，帶了一本名為『以利琪賽記』"Book of Elchisai"的書到羅馬來。這書名是從兩個敘利亞字來的，意思就是『隱藏的能力』。據傳說，以利琪賽 Elchisai 約在主後一〇一年得到了這一本他所信為是從天而降的書。此書含有很多異教的成分，並有猶太教與基督教的思想混雜其中。書中亦曾講到天文學和法術。它描寫基督為一位曾有數次成為肉身（彼拘束在一個人的身體裏面）的天使⁶。此書的主要特點或者就是發表關於靠着一種新洗禮而得救的一種新理論。按此書的主張，基督徒在遭逼迫之時是可以拋棄他們的信仰的。以利琪賽派的意見有助於回教之起原。

（2）猶太的諾斯底派 Gnostics (a) 名稱。這個名稱是根據一個希拉字 "Gnosis" 而規定的。此字的意義就是知識，開明，有時也作科學解⁷。關於這事，我們可以把今日的基督教科學運動 (Christian Science Movement) 拿來作一比較。在基督教起頭的三四世紀之內，所謂諾斯底派，就是一個反對基督教所傳的因信得救，而宣傳靠知識得救的團體。

(b) 起原與進展。據傳說，諾斯底運動曾被認為異端或外邦人對福音之破壞，就是「基督教的極端希拉化」。因此，在基督教還沒有充分的時間來與廣大的外邦世界接觸以前，這運動是不能發生的。然而近來的研究卻證明基督在世時已經有了很有進步的猶太諾斯底主義，並證明了古代著名的諾斯底派領袖——克林安 Cerinthus、巴西理得 Basilides、瓦倫提努 Valentinus、等人都是猶太人，他們又是從亞力山太的一位博學的猶太人名斐羅猶大 Philo Judaeus 的（主前二〇——主後四〇）領受了諾斯底派的主要教義。諾斯底主義創始於猶太國，然後由猶太人傳播到外邦人中間。

我們再注意猶太人如何採取了外來的宗教的和文化的要素。在這些被採取並培植於猶太人和基督教的園地中之外來的要素裏面，必含有諾斯底主義的胚胎。假若這些外來的要素（參考第一章第四段全段）只在它原來的本土發展，它們自己決不會構成一種諾斯底主義。但是，當猶太人使猶太的和基督教的觀念與這些要素混合為一體而構成一個宗教與哲學的混合系統時，結果就成了諾斯底運動。

我們查考諾斯底運動的根源，可以追溯到基督以前的時代。現在有許多人把傳道經三章二十一至二十二節所記的訓誡當作勸人謹防諾斯底派之玄想的一種警告。韋柏爾 H. Weber 以為此書大約是寫於主前三百年。與保羅同時代的名人，拉比約喀南本薩開 Jochanan ben Zakkai，知道一部警告人謹防諾斯底派之玄想的米示拿書 Mishnah（猶太人關於律法的遺傳集）。這部米示拿必是在基督以前的時代編成的。約喀南本薩開自己就很熟悉諾斯底派的玄想。猶太人的神秘術（Cabala）與諾斯底派的玄想有一種很密切的關係。

在基督以前兩百年之間所產生的猶太人的著作顯出以下的幾種特殊傾向：（1）重視上帝至尊無對的威嚴

和統治全世界的權柄；(2)在遠居高天之上帝與人類中間有一些作中保的聖者——如天使，天使長，和一位特別有神性的代表；(3)一部可注意的所非亞(Sophia)書或智慧書之進展；(4)關於兩種主要的力量或原則——善與惡——的一種教義；(5)一種特殊有神性的「能力」(Dynamis)或代表——對於這能力或代表人們有各種不同的看法；在巴比倫化的猶太著作中被認為塞特，以諾，麥基洗德等等，在巴勒斯坦被稱為麥特拉吞 Metatron，在亞歷山太被稱為洛哥斯，在教父著作中被稱為和如斯(Horus)，司陶諾司(Stathros)，呂特若特(Lytrotes)等等；(6)採取幾種正典以外的關於創世的記載；(7)採取——特別是在亞歷山太——一種關於大宇宙與小宇宙的教義：人就是一個小宇宙，宇宙就是一個大人。我們可以拿這些傾向來與以下所述的諾斯底主義的特點相比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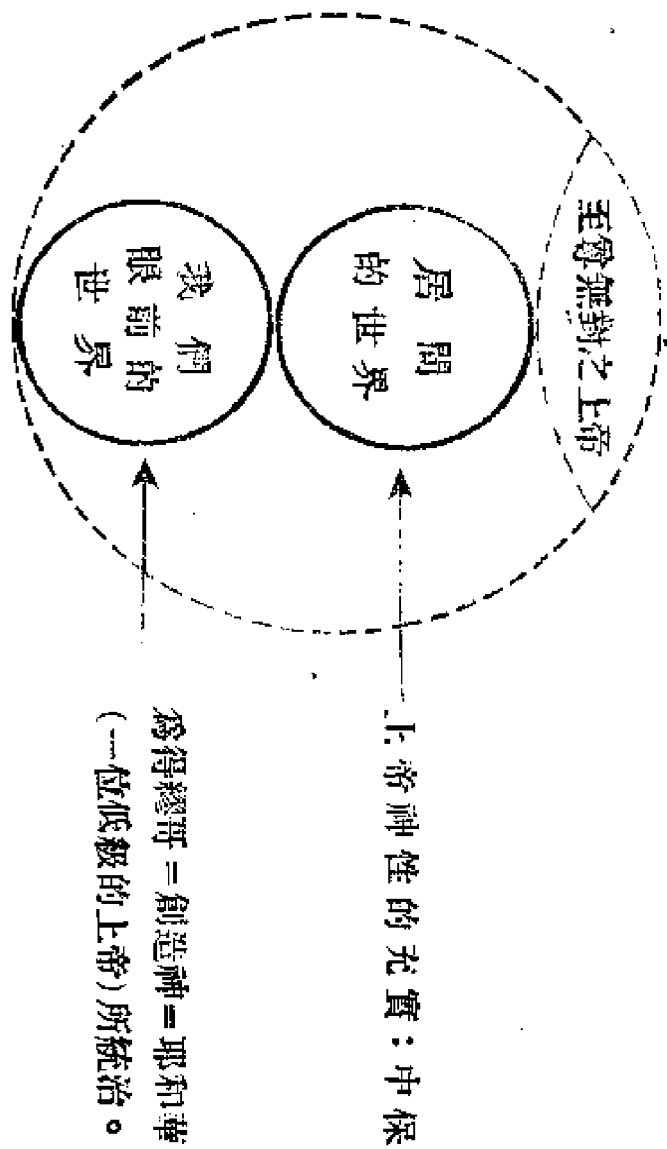
亞力山太乃是希拉人，猶太人，埃及人，羅馬人，和東方人的一個重要的會集之處。從各國來的文化的和宗教的要素在這個重要的學術中心比在世界其他地方更能大規模地得到比較，調和，與混合。亞力山太變成了古猶太諾斯底主義的「暖床」。此外，這主義有特別的一派成長於敘利亞；另一派成長於撒瑪利亞。

因為諾斯底主義是一種玄妙思想的體系，所以它集中於兩大問題：第一，宇宙之起原；第二，上帝及其統治世界之方法。

(c)特點。諾斯底派很注重一位超越羣倫，莫可名狀，不可測度，無形無像的上帝，就等於近代人主張的「大而不可知者」“the Great Unknown”。他們相信：有神性之中保——上帝神性的充實 Pleroma——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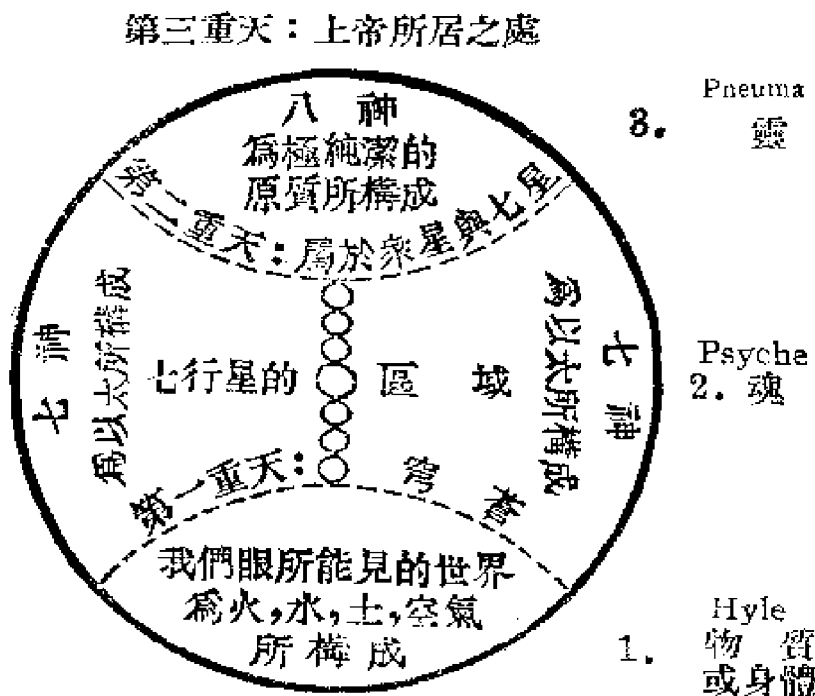
是遠居高天的上帝與人類之間交通的媒介。他們特別尊敬大母 (The Great Mother)，就是所非亞或智慧。在基督以後的時代他們尋常都以爲所非亞就是聖靈。他們承認兩種主要和相等的力量——善與惡。後者是

論到作中保者的數目，諾斯底主義的各派所說的各不相同，有少至三個者，有多至三百六十五名者。



圖表九：諾斯底派的世界觀的基礎。

與前者一同永久存在的；故此在一切諾斯底主義的體系中都含有顯著的二元論 (Dualism) 一位特別有神性的代表要作世人的救贖者。有幾種正典以外關於創造世界的記載是他們所維護的。在其中他們主張上帝自



圖表十：大宇宙與小宇宙

己並沒有直接創造世界。從他那裏發出了一批按級遞降的發射物，亦名為愛安 (Aeon)。在這些發射物之中最低的一個名為得繆哥 (Demurgus)，或創造神。他們說，這就是猶太人的上帝，舊約的耶和華。故此，耶穌基督之父——基督徒的上帝——比至高的上帝低得多；因此，基督的使徒亦必比這位至高神之的使徒低得多。這使我們想起了新約中基督的使徒與那些自稱為使徒而實屬假冒的人之爭論。諾斯底派是要證明那從耶和華而來的舊約啟示比至高之神的真「神秘智慧」(gnosis)，就是啟示，低得多。

有些近代的學者把那關於大宇宙和小宇宙的教義當作研究諾斯底主義的重要秘鑰。人既是由身，魂，靈構成的，照樣，宇宙亦必有相當的劃分。我們眼所能見的世界，為穹蒼所限，就等於人的身體；衆星與聖七行星的區域，就等於人的魂；第三層天，即上帝與所非亞的居所，就等於人的靈。這一個教義又將全人類分為三等：(一)「屬物質的人」(hylics)，或說屬地的人，這等人是不能得救的；(二)「屬心理的人」(psychics)，或屬說天的人，這

等人也許得救，也許不得救；(二)『屬靈的人』(Pneumatics)，或說屬上帝的人，惟獨這一類的人是確有得救之把握的。

諾斯底派還有幾個附帶的信條。他們以為罪是在物質或身體裏面，不像基督徒一樣相信罪是在人的內心或德性裏面。他們以為人類之墜落就是物質混和於宇宙之內；故此，人類墜落不過是靈在物質的身體裏面成爲肉身，這些靈被禁閉在身體裏面，好像被關在監牢裏一樣。所謂救贖，就是靈從物質的身體裏得到解脫。他們鄭重否認身體復活。救恩是靠着救贖者所賜的知識(神秘智慧)而得到的。當屬靈的世界中有一部分墜落而與物質相結合的時候，那些中保，或低級的神，曾舉行會議來決定怎樣能救贖這些屬靈的分子，使之復返光明的世界。這些中保或低級的神決定每個都應當貢獻他所有最優良的本質來作成這件事工；於是他們創造了一位新神，就是救贖主。這位救贖主的『自卑』乃在乎他離開光明的世界而降到我們的世界，好叫他可以收集那些成爲肉身或禁閉於物質之內的靈。

他們以為這位救贖主不能有一個實在的身體。『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⁸，對於這話他們不得不加以曲解。他們曲解的方法不外以下的幾樣：(a)基督有一個幻體。他並非真爲人所生。因此，他未曾受苦於十架。(b)耶穌是一個凡人，在受洗時，那位有神性的基督降在他身上；但在被釘十架以前，基督又離開了他。(c)基督有兩個：一個是高貴的天上的基督；一個是卑下的地上的基督。

諾斯底派的倫理主張或爲厭世主義的，或爲放浪的。他們想身體既是惡的，就不可好好的愛護它；身體既是成了一個監牢，就藉着放浪的生活來敗壞它。這與基督徒看身體爲『聖靈的殿』⁹是正相反的。諾斯底派

⁸ 約 1 14

⁹ 林前 6 19
羅 12 1

有好幾種聖禮，例如水洗，靈洗，火洗，抹油，晚餐，婚姻之房子的聖禮等等都是。

(d) 基督教所受諾斯底主義之影響。諾斯底主義一經與基督教有了接觸，它就很快的藉着以下的種種方法來披上基督教的外衣：(1) 採用基督教的思想方式，(2) 借用它的專門術語，(3) 根據二元論來承認基督爲救世主，(4) 假冒基督教的聖禮，(5) 自命爲基督及其使徒秘傳的啓示，(6) 產生大批非正典的福音，使徒行傳，書信，和啓示書。雖則諾斯底主義與基督教全然相反，但它卻很巧妙地藉着這借用的外衣掩蔽了它的真相，甚至使不小心的人看它與基督教大致相同，不過小有差別而已。事實上它不久就自命爲唯一的真基督教，自以爲是特別爲被揀選的上智之人預備的，不適宜於粗俗之羣衆。

向基督教積極進攻的諾斯底主義逐漸普遍流播於基督教的各教會之中，甚至歷數世紀之久——特別是從第二世紀到第四世紀——使基督教有完全被其制伏之勢。古教父當中有許多人——特別是愛任紐 (Irenaeus)——曾大大的努力抑制它，根絕它。他們拒絕諾斯底派的領袖加入各教會，同時整個教會一致指斥諾斯底主義爲異端。

基督教至少在七方面受了諾斯底主義的影響。(1) 在諾斯底派所引進的普遍混亂之中，教會不得不制定任何自稱爲基督徒者所當承認的幾種準則。這些準則包括使徒信經，新約正典之正式規定，和使徒職，或稱爲歷史的主教制。(2) 因要維護基督教的信仰，教會乃正式制定基督教的教義，這些教義用當時流行的哲學名辭表示出來。(3) 因爲諾斯底派注重神秘禮節，屬靈的詩歌，和感動人的儀式，遂使教會中有了更複雜的禮拜儀式。(4) 諾斯底派的二元論，和輕視物質，乃是基督教厭世主義的先驅，這厭世主義又是修道主義的

先驅。(5)諾斯底派的中保思想，乃是爲後來羅馬教的崇拜聖人豫備道路。請注意所非亞與童女馬利亞在這兩個系統（諾斯底主義與羅馬教）中所佔的相等的地位。(6)諾斯底派將人類分爲被揀選的和未被揀選的兩大類，這種膚淺的分類乃是預定論的先驅。(7)諾斯底運動雖已被教會斥爲異端，但它卻依然流傳不絕，直到今日。關於這事，請參考基督教科學派的教義和所謂新神學派中的左派。

習問十一至十二

1. 使徒後時代因何得名？
2. 基督教在這個時期中怎樣由使徒的基督教轉變爲大公教？
3. 這一時期的參考資料從那裏得來？
4. 古基督徒爲甚麼首先向猶太人傳福音？
5. 猶太民族爲甚麼拒絕福音？
6. 基督徒對於巴爾科克巴及其叛變取甚麼態度？爲甚麼？
7. 那些拉比學校的校長爲甚麼變成了非基督徒的猶太人所公認的屬靈的領袖？
8. 爲甚麼只有很少的猶太人加入外邦基督徒教會？
9. 大多數的猶太基督徒是本着甚麼普通的趨向來分派的？
10. 你對於拿撒勒教派有甚麼感想？在今日有與它相類似的教派否？
11. 伊便尼派有甚麼主要的特點？這些特點與耶路撒冷的使徒會議有甚麼關連？

12 以利客賽派爲甚麼使你想起今日的摩爾門教徒？

13 論到諾斯底主義的（a）名稱，（b）起原與進展，（c）特點，（d）對基督教的影響，你的意見如何？

14 今日也有諾斯底主義的傾向麼？

15 試比較諾斯底主義的上帝觀與基督教的上帝觀。一個諾斯底派的人能够切實的說「我們在天上的父」麼？

16 爲甚麼不能有兩種一同永久存在的能力——善與惡呢？

17 諾斯底派爲甚麼要分別耶和華與至高的神？

18 他們如此辨別低級的神和至高的神，這對於（1）基督使徒的地位，（2）舊約啓示的地位，要有甚麼影響？

19 諾斯底派爲甚麼將全人類分爲三大類？

20 對於罪，對於救贖，以及對於救贖者，諾斯底派的觀念與基督使徒的觀念有何不同？

21 何以諾斯底派的倫理學或爲厭世主義的，或爲放浪的？這兩種觀念比較基督教的觀念如何？

22 諾斯底派也有聖禮麼？試列舉其名稱。

23 諾斯底主義爲甚麼是基督教的一個非常危險的勁敵？

24 教會在那幾世紀之內受諾斯底主義最大的威脅？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宗教中之小宇宙與大宇宙。
2. 愛任紐及其與異端之爭戰。
3. 從主後七〇至一三五年之耶路撒冷。
4. 約略南本薩關及其對同時代的猶太人生活之影響。
5. 概述以下的諾斯底派諸領袖之一的見解：巴西理得，瓦倫提努，馬吉安 Marcion。
6. 近代創立猶太人的基督教之企圖。
7. 脫離猶太教而改歸基督教者的結局如何。

(二) 基督教與羅馬帝國。——1. 基督教之迅速傳播。——在頭三個世紀之內，基督教的傳播迅速得驚人。它傳遍了羅馬帝國的各部分，甚至傳到了羅馬疆域以外的地方。當時基督教的宣教師取道東方，往米所波大米，波斯，瑪代，巴特利亞，帕提亞，印度，和亞米尼亞去；又取道東南方，往亞拉伯去（看地圖一）。它在埃及及北部——特別是在亞力山太——得到了一個穩固的立足點；從那裏又傳到了埃及的中部和南部；向西傳到了羅馬所屬的北非各省。在歐洲傳到了高盧（Gaul），經多瑙河流域而至德國境內的羅馬各省 特士良 Tertullian（主後一六〇——二二〇）以為基督教是在第二世紀的末葉傳到不列顛去的。

基督教所以有這種可注意的發展，其原因有九。（1）基督徒期望主很快的再來。他們以為組織教會的時間很少，不容懈怠。最要緊的就是趁早傳福音『到地極』。（2）有一種堅強的信念深印在他們心中，就是：基督教乃是唯一的和普遍的宗教，是拯救人類的唯一工具。他們也照着他們所信的傳講。（3）基督徒的生活吸



地 圖 四 : 基 督 教 向 東 之 展 發

引人民趨向福音。在基督的時代世人缺少愛心。而教會則實行慈善，接待，和友愛。(4)一切基督徒在上帝面前都是平等的，這種道理對於那些下等社會和中等社會的人特別有一種號召力。在上帝的國裏，個人是有價值的。奴僕和主人在主眼中是同樣的寶貴。年輕的婢女是受保護的。基督教在那裏站立得穩，那裏就停止了遺棄嬰孩的惡習。奴隸制度大受打擊，雖則教會在當時並沒有權力或方法來制止這種社會罪惡。(5)異教在宗教勢力方面已經破產了。當時最有高尚思想的人已經遠離異教的神了。異教未產生殉教之人，而基督徒卻決心為他們的信仰捨命。(6)福音藉着旅行的商人傳到各處，這些商人乃是各地方教會之間的重要連繫。(7)有少數屬於教會的高級政府官吏，當然利用他們的勢力來促進教會的利益，(8)有許多著名的婦女幫助傳福音，因為基

基督教提高了婦女的地位。(2)最大的原因，是上帝與他的子民同在，他使他們常有增長。

基督教這種勝利的前進，引起了世人的注意。這個新興廣大的勢力，這種不僅建立在僻遠的區域，也建立在文化與文明的中心的新宗教，它的性質究竟如何？異教文化與學術的重要代表開始研究基督教；羅馬政府不得不仔細觀察教會。第一可注意的反應，就是他們認識基督教是與猶太教迥然不同的一種宗教；漸漸的他們又看出來基督教差不多是向希拉羅馬人所持守的一切挑戰；並且看出來它指責並排斥當時人生的許多方面（參看七十三至七十六面）。結果，希拉羅馬人用驚人的勢力向基督教反攻。這種集中力量的攻擊見於異教中傑出的文人學士所著的嚴厲批評基督教的著作，和羅馬政府所主使猛烈的逼迫。

(2) 攻擊基督教的著作。——在第二世紀之中希拉羅馬人試圖集中他們的文化與學術，在文字與理智方面猛烈地攻擊基督教的信仰，藉以壓抑基督教。但是，這些攻擊證明無效，因為教會業已經過了如火之試煉而獲得最後的勝利了。

像辛尼加 Seneca (主前三——主後六五)，老皮里紐 Pliny (主後三三——七九)，和蒲魯他克 Plutarch (主後四六？——一一〇？) 這一類的人毫未提及基督教。塔西圖 Tacitus (主後五五——一一〇)。和小皮里紐 (主後六二——一二二) 對基督教雖有輕蔑的議論，但是也很少。

這些方圖誣蔑基督教之人當中的主要人物乃是：(1) 亞利昂 Arrian，他接着斯多亞派 Stoics 的原則來論斷基督教，看基督教為『愚妄的狂熱和習慣』；(2) 弗若恩托 Fronto，他的已失傳的演詞 (主後一六六) 大約是一種律師的辯詞，維護控告基督徒的事。(3) 撒摩撒他的路迦諾 Lucian of Samosata (生於主後一二〇) 人稱

他爲「希拉文學界中之福祿特爾」，他不但代表當時流行的偏見，並且使基督教成爲嘲弄與譏笑的對象；(F)亞普類烏 A puleius，他竟敢諷刺基督教的聖禮；(G)犬儒哲學派 (Cynics) 的革勒士 Crescens，他是知道者游斯丁時代的一個頑強反對福音的人；(H)希拉哲學家克理索 Celsus，(約在主後一七年)。他是異教中用文字反對基督教的一個特出的戰士。他是第二世紀的佩因恩格索爾 Paine—Ingersoll。他所精心撰作的攻擊基督教信仰的文字乃是大多數近代攻擊基督教之著作的先驅。

文字的攻擊繼續進行，直到第三世紀。麥羅斯他杜 Philostratus (新皮他哥拉派 Neo-Pythagoreans) 的一個哲學家，約卒於主後二二〇) 硬說亞波羅紐 Apollonius of Tyana——一個實在的人，約卒於主後九六——與耶穌相伯仲，甚或高於耶穌，藉此攻擊基督教。麥羅斯他杜在其所著亞波羅紐傳一書中描寫這位英雄爲一個具有超自然之能力的理想的人。在這一時期的後期中最危險的反對者乃是新柏拉圖派的坡菲留 Porphyro (主後二二三——三〇五)。他著作了十五本書來攻擊基督教，特別是攻擊聖經。

(3) 爲基督教辯護的著作。——基督教的著作有雙重目的。基督教的領袖本來藉着著作爲訓練教友的工具。但當異教的著作家於哈德良在位期間(主後一一七——一三八)攻擊基督教的時候，基督徒就開始準備答辯。那些以文字爲基督教作辯護的人，都稱爲護教士。

這些護教士可分爲兩類：一類是那些向皇帝及其他政府官員上書請求對他們抱寬容態度的人；另一類是對異教與猶太哲學家之惡意攻擊加以答辯的人。屬於第一類的有：夸達徒 Quadratus (雅典教會的主教，「使徒的門徒」)，他曾上書於皇帝哈德良(主後一二五)，辯護基督教的信仰；雅里斯底德 Aristides，他曾寫了一

封『辯訴書』給皇帝哈德良(大約是在主後一二五年寫的)；米提亞得 *Miltiades*，他曾寫了一封致世界君王的『辯訴書』；雅典那哥拉 *Athenagoras* (一位雅典的哲學家)，他曾寫了一封『致馬可奧熱流 *Marcus Aurelius Antonius* 和路求 *Lucius Aurelius Commodus* 諸皇帝』的答辯書；墨利托 *Melito* (撒狄的主教)，他曾上書於馬可奧熱流；亞波里拿留 *Apollinaris* (希拉波立的主教)，他也曾向這位皇帝上書。

屬於第二類的有『致丟格乃書』(*Epistle to Diogenetus*)的作者，這或者是正式為基督教辯護最早的著作。這書信表現基督教為一種超乎猶太教和異教之上的宗教。珀拉的亞里斯敦 *Ariston of Pella* 寫了一本『帕皮斯庫與耶孫之對話』(*The Dialogue of Papius and Jason*)，內容是一個猶太基督徒向一個亞力山太的猶太人解釋並辯護其信仰。殉道者游斯丁寫了一本『與猶太人推芬之對話』(*Dialogue with Trypho the Jew*)。亞達人 他提安 *Tatian* (游斯丁的一個門徒)寫了一本『告希拉人書』(*Discourse to the Greek*) (主後一七〇)，在其中他藉着基督教與異教之對比來辯護基督教。

殉道者游斯丁既屬於第一類，又屬於第二類。他曾向皇帝安多紐皮烏 *Antoninus Pius* (主後一三八——一六二)和馬可奧熱流 (主後一六一——一八〇)上書申訴；他也寫了『與猶太人推芬之對話』，作為基督教對猶太教之答辯。他乃是最有能力最重要的一位護教士。

因為基督教與異教以及與猶太教的這種文字的爭辯引起了一種顯然合乎科學的基督教著作，所以它乃是基督教神學中的科學傾向之進展的先驅。在第三世紀之內，甚至在第二世紀之末，就有體裁不同，在教義上的觀點亦有相當之差異的三種著作可以很容易地辨別出來。(1) 亞力山太學派繼續護教士的遺傳，認基督教

爲啓示的哲學。潘代諾 Pantænus，革利免 Clement，俄利根 Origen，丟尼修 Dionysius，和陶馬士 Gregory Thaumaturgus 乃是此派最有名的導師。(二)小亞細亞學派繼續使徒約翰的工作，它的特點可以從它調和的傾向，堅守聖經，和它與異端之爭戰上看出來。此派最著名的代表乃是撒狄的墨利托，愛任紐，希坡律陀 Hippolytus，羅馬的該猶 Gains，統格西僕 Hegesippus，和猶流 Julius Africanus。(三)拉丁非洲學派反映西方精神之特性。它的寫實主義以及它在應用福音於人生上的實際的努力顯然是與亞力山太學派的理想主義和玄妙思想相反的。特士良，居普良 Cyprian，腓力斯 Minucius Felix，輻模典 Commodianus，和亞挪比烏 Arnobius 乃是此派著名的領袖。

(4)羅馬政府的逼迫。——羅馬皇帝他雅努 Nerva (九八——一〇七)藉着兩個方法使逼迫進入了一個新階段：第一，他利用那禁止秘密集會結社的羅馬法律來擾害基督教會；第二，他降了一道諭旨給小皮里紐 (主後一一二)，藉此諭旨這位皇帝於無意中創立了羅馬政府對待基督徒之政策，將近二百年之久。

他雅努曾差遣皮里紐——一位受過高深教育的羅馬律法師——去治理庇推尼本都省 (主後一一三——一一四)。皮里紐苦於無法應付本省的許多基督徒，乃決定將此事呈請皇帝去解決。皮里紐曾寫了一封信給他雅努，從這封信裏面似乎可以看出來：他確信那些對基督徒粗鄙的控告是沒有根據的。但他卻找出來了「一種可憎的和不合理的迷信」。皮里紐所實行的辦法——直到寫此信的時候——乃是問那些被帶來受審的人是否基督徒。如果他們回答說是的，他就命令他們背教。如果他們拒不受命至三次之多，他就因他們的「強項」與「頑固」而下令處以死刑。他雅努回信說他贊成這個辦法，並連帶加上幾句話說：關於這事目下還沒有一條

普通的法律，所以去搜尋基督徒乃是不可的；不過若有負責的人控告他們把他們帶到公庭來，發覺他們犯了作基督徒的罪，他們若不背教，就當處以死刑。匿名的控告是應當置之不理的。

這種辦法原來只是要在庇推尼本都施行，但不久就推行到了全帝國各處。這種對待基督徒的辦法雖很殘酷，但却是要謹慎施行的。基督徒是不法之人，然而在沒有人控告把他們帶到公庭以前，官吏却無須注意他們。這事究竟如何處理，多以各省巡撫（省長）的脾氣或性情為轉移。看他們是否鼓勵或抑制控告者。事實上，他雅努給皮里紐的諭旨使一種普通的，有系統的對基督徒的逼迫在此後多年之內不得爆發起來。

他雅努在位時，在許多殉道者之中有兩位特出的領袖，就是耶路撒冷的主教西面 Symeon和安提阿的主教伊格那丟 Ignatius。西面是公義之雅各的繼承者和主的親戚，曾被帶到公庭受審，定了作基督徒的罪，受了多日的苦刑，最後在享壽一百二十歲之時被釘在十字架上（主後一〇七）。伊格那丟於一度謁見皇帝之後，定了死罪，被解到羅馬，約在主後一一五年被投入軻羅雄的野獸院內。（軻羅雄即圓形戲場）。

皇帝哈德良（一一七——一三八）依然奉行前皇的普通政策。當他在位之際，各城市中的暴徒慣於在異教的節期中大聲呼喊要流基督徒的血。哈德良曾下令禁止這種暴動，但法定對基督徒的逼迫依然繼續進行。

安多紐皮烏 Antonius Pius（主後一二八——一六二）乃是一位溫和的皇帝，但他似乎不得不繼續奉行他以前兩個皇帝的政策。當他在位之際曾有一些災難激動民衆來攻擊基督徒。士每拿的老年主教坡旅甲約在主後一五五年死於火刑。

馬可奧熱流在位的時期（主後一六一——一八〇）乃是教會一個多難的時期。這位皇帝特別厭惡宗教的熱

誠，蔑視殉道的基督徒之喜樂。他指斥他們爲頑固，說他們有意作虛偽的誇耀。他對基督徒相信永生毫不表同情。他讓逼迫復興起來。他不單准許人民可以自由發洩他們的狂暴，並且創立一種密探制度和嚴刑拷問，用以對付基督徒。在帝國中發生了幾種大災難，如地震，大水，饑荒，和一種致命的瘟疫（主後一六六），這瘟疫肆虐於帝國，從埃及阿伯直至高盧。羅馬人都看這些事是他們的神的一種報復，因爲人民寬容了基督徒。

雖然全帝國沒有舉國一致，有系統的逼迫，然而還是有許多基督徒殉道，尤其是在小亞細亞和高盧更多。馬可奧熱流收到了許多爲受逼迫的基督徒辯護的文件，但他却置之不理。最著名的護教士，殉道者游斯丁於主後一六六年在羅馬被處死刑。

習問十三

1. 古教會爲甚麼有可注意的發展？試提出你的理由？
2. 當時與基督教接觸的世人對於基督教的這種勝利有甚麼反應？
3. 爲甚麼文學家與知識階級的人攻擊基督教的信仰？
4. 你能舉出幾個在這一時期內用文字攻擊基督教最著名的人物麼？今日也有這一類的人麼？
5. 教會如何應付這種攻擊？試舉出幾個護教士的名字。
6. 這一時期基督教的著作何以有雙重目的？
7. 基督教與異教以及與猶太教這種文字的爭辯對教會有何影響？

8. 試分別說明亞力山大、小亞細亞，和拉丁非洲這三派基督教思想的特點。
9. 使徒後時代的教會不得不對付那幾個皇帝？
10. 他雅努怎樣改變了逼迫的方法？
11. 哈德良的諭旨對基督徒有何影響？
12. 馬可奧熱流對待基督徒的態度有甚麼特點？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基督教與其他宗教之關係。
2. 馬可奧熱流：哲學家與皇帝。
3. 討論「與猶太人推芬之對話」中所表示的意見。
4. 作亞力山大學派之代表的亞力山大的革利免與俄利根。
5. 討論小亞細亞學派的任一代表：撒狄的墨利托，或愛任紐，或希坡律陀，或羅馬的該猶，或革西普或猶流。
6. 討論下列諸人之一的的生活與工作：特士良，居普良，腓力斯，柯模典，亞挪比烏。
7. 士每拿的主教坡旅甲。

(三) 孟他努主義 (Montanism)。——行神蹟和說預言的那種非常的屬靈恩賜並未會因使徒去世而停止。殉道者游斯丁(主後一〇三——一六六)，愛任紐(卒於主後二〇二)，和俄利根(一八五——二五四)都曾證明

在他們當時有人奉主名行神蹟，又證明說預言的恩賜在某一些教會的尋常禮拜中佔有一個地位。但古基督徒生活中那種熱烈的預言的要素却漸漸為在教訓崇拜兩方面進展中的形式主義所代替。再者，在第二世紀的大多數的教會中信徒對主快要再來的盼望漸漸模糊了，於是教會之管理與懲戒也就由嚴緊而變為鬆懈了。

孟他努主義之興起，一方面算是上述形式主義傾向的一種反應，一方面也是弗呂家人的宗教國家主義觀的一種產物。約在第二世紀中期它創始於小亞西亞的弗呂家，以後又從這個區域傳到西方去。它的創始人就是亞爾達巴 (Ardab)——每西亞的一個村莊，靠近弗呂家的邊界——的孟他努。耶柔米說，孟他努從前原是一個供奉區伯利神 (Cybele) 的異教神廟中的祭司。在他悔改歸正以後，不久就在弗呂家的拍浦撒 (Paphlagonia) 作基督教的先知和改革者，在跟從他的人中有兩個婦人——百基拉 (Priscilla) 和馬克西米拉 (Maximilla)——也自以為有先知的權力。看了以下的特點，就可以辨認孟他努主義的信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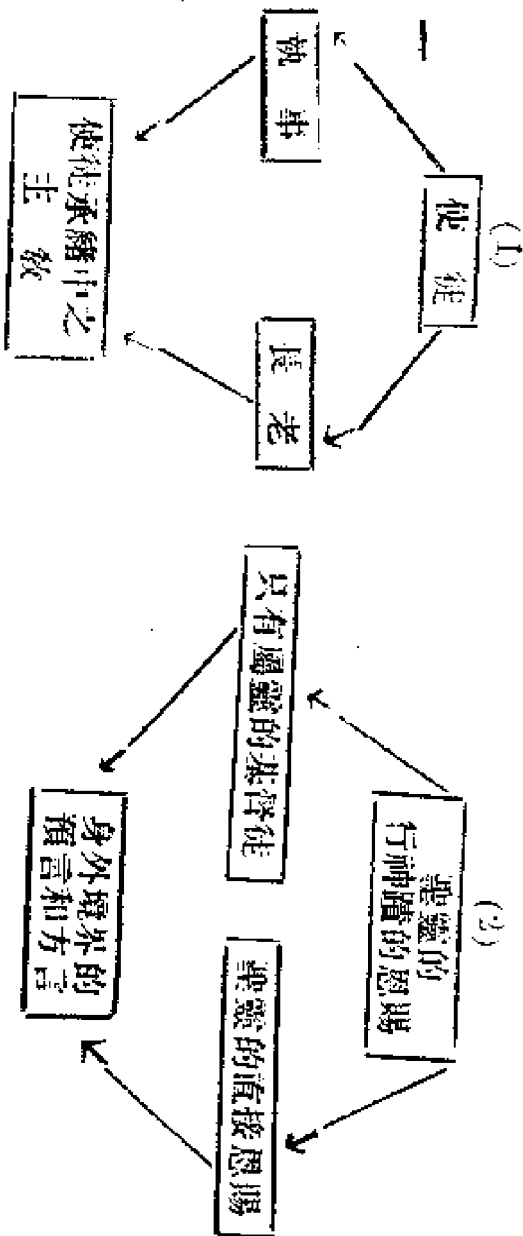
(1) 他們承認全部聖經的各卷，並堅守信仰的標準。

(2) 他們非常重視聖靈行神蹟的恩賜，尤其重視說預言，以這些恩賜為試驗真基督教會之標準。

(3) 他們發明了一種新式的預言，這種預言，據優西比烏 (Eusebius) 說是『與教會的遺傳的和素常的習慣相反』的，類似區伯利神祭司的魂遊象外的異象和出於幻想的狂熱。這位先知聲稱他曾進入魂遊象外的境界，在這種境界中他自己的知覺停止了，他自己的意志完全是被動的，這時候上帝完全佔有他，並藉着他說話。據優西比烏說，孟他努派的先知在這種身外境界的情況當中『發狂言，開始作不知所云的謔語，並發出奇異的聲音』，顯然很像珥連教派 (Illuminists) 這一類的教會中的方言。

(4) 孟他努派之預言的主要意義乃是宣傳主要快來。他要建立千禧年國，建立新耶路撒冷於弗呂家的柏浦撒村。信徒們應當親自到那裏去。

(5) 孟他努派的人自己實行一種狂熱的厭世主義和教會懲戒，以預備主的降臨。他們禁止婦女在衣服上加以任何裝飾；童女須以面紗遮面。屬世的科學，美術，和一切享樂都被看為仇敵所設的陷阱。禁食之舉又多又認真。他們看結婚的生活不如守獨身高尚；並且再嫁或續娶在任何情形之下都被看為犯姦淫而加以禁止。第二次悔改是不可能的，故此，背道墜落的人不能再回轉作教會的教友。特士良——最有才能的改信孟他努主義者——看這新式預言主要的任務就是恢復嚴厲的教會懲戒。



圖表十一：(1)大公教之組織與(2)孟他努派之組織的比較

(6) 他們以爲信徒必須有上帝聖靈直接的恩賜，才有資格被派任教會的教師和牧師，並不在乎外表的授職禮和主教職的承緒。超自然的要素和聖靈的自由行動，是超乎固定的教會職權之上的。故此，他們指責教牧界是屬肉體的，他們自己是高尚的屬靈的。

(7) 他們像諾斯底派一樣，將基督徒分爲屬肉體的和屬靈的，藉此建立一種新的屬靈的「貴族政治」。屬靈的基督徒就是那些從孟他努派之人口中領受了聖靈較高深之教訓的人。這些人組成了真正屬靈的教會，就是比使徒教會更進一步的教會。在這裏，孟他努派顯出了一種分離的特性。

(8) 他們相信一種不住進步的屬神的啓示。這種進步並不是在基督及其使徒身上達到了極點，乃是在那從孟他努起始的聖靈時代中達到極點。故此，孟他努派看他們自己的迷夢和幻想比聖經中的話更重要。

孟他努派在易受刺激的弗呂家人當中傳布得非常迅速，甚至引起了那地方教會的恐慌。小亞細亞的主教們和各總會都指斥這運動爲異端，且將孟他努派的人逐出教會。隨後高盧和羅馬的教會也這樣行。阿非利加有一個時期是孟他努派的大本營，因爲有天才的特士良自認爲該派的同道。孟他努派有許多支派，但真正的繼承者則是第三世紀的諾窪天派 (Novatianists)，和第四世紀的多納徒派 (Donatists)。

(四) 信仰之標準。——因爲教會不斷的與異教爭戰，又因爲預備領洗的學友需要一種普遍公認的信條，於是教會的領袖就製定了一個簡短易懂的基督敎信仰要素的綱領。這簡單的信條，就是使徒信經之核心，有各種不同的名稱，就是：「信仰之標準」，「真理之標準」，和「教會之準則」。

自有教會以來，就有認信之要素以及教義上與道德上的教訓存在於其中。在基督開始由私生活進入出身

傳道的生活之時，上帝曾親自宣告：『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10。從天上來的這聲音，在別的時候也會另外有人聽見過。施洗約翰曾有一個重大的認信：『看哪，上帝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12。有一次彼得回答耶穌說：『你是基督，是永生上帝的兒子』。13。約翰福音記着說，『要叫你們信耶穌是基督』。14。在馬太二十八章十九節那裏主曾親自吩咐門徒去『奉父子聖靈的名』施洗。此外還有那些到耶穌這裏來得醫治的人也有種種的認信。

使徒書信中重述並且擴充了各樣的認信。關於這種認信之要素的記載多得很。在新約中有一些經節或很明顯或不甚明顯的指示了信仰，聖洗，和一種遺傳的認信之間的一種特殊關係，至於這種遺傳的認信所用的確切字句則無從確知。

最初的使徒信經就是古羅馬信條，其文如下：『我信上帝全能的父；我信耶穌基督，上帝的獨生子，我們的主，從聖靈和童女馬利亞所生，在本丟彼拉多手下被釘在十字架上，並且埋葬了；第三天他從死裏復活，升到天上，坐在父的右邊，將來他必從那裏降臨，審判活人，死人；我信聖靈，聖教會，罪得赦免，肉身復活』。

愛任紐（卒於二〇二）和特士良（主後一六〇——二二〇）都說，從使徒時代以來各處的教會都採用了這同一的信經。瑟伯爾 *Schubert* 以為『在第一世紀之末和第二世紀之初，這最初的形式依然保存着，此外另有與此相似的信經通用於教會中』。通用的使徒信經原文上還有幾句附加的話。

信條的用處，不單是要在基督徒當中作為認信的代表，也是要作為反對異端意見的真理之標準。用聖經

來反對異端，並不一定在任何情形中都能作最後之解決，因為有些異端的人自以為他們有解釋聖經意義唯一的秘鑰，竟斷定正統教會的解釋是不對的。但在有了這種美妙的使徒教訓的總綱之後，傳異教的人就大感困難了，因為連普通的平信徒也能看出他們所傳的是那些地方與這簡明的真理之標準不合。

(五)組織，崇拜，與懲戒。——教會自其誕生之始就有一切關於組織，關於公共崇拜的，和關於懲戒的要素。前章第六段已將使徒制，執事制，和長老制的起原與進展，以及得了恩賜之人的工作說了一個大概。專制主教制在將近第一世紀之末，業已在小亞細亞有了穩固的根基，而且我們可以從提摩太和提多暫任的職分上以及使徒約翰在以弗所所佔的有權威的地位上看出區主教制的根基來。不過主教制在使徒時代的末期一定沒有普通的建立起來。

第二世紀的教會組織方式也許是受了羅馬的革利免(主後九五)和安提阿的伊格那丟(主後一一〇——一一七)的影響。革利免——保羅的學生——在其首次『致哥林多人書』第四十二章中說，『使徒奉了主耶穌基督的命令來傳福音給我們；耶穌基督是奉了上帝的差遣而來的。故此，基督是從上帝來的，使徒是從基督來的。由此可知，這些職任都是本着上帝的旨意，按着一定的次序來的。他們既已接受了他們的職任，又因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復活而有充分的把握，並得以在上帝的真道上堅固，又加上在聖靈裏面圓滿的確據，於是他們就去宣傳上帝的國近了。他們如此走遍各城各鄉傳道，在那些初信道的人經了聖靈的試驗之後，就分派他們作那些後來要信主之人的主教和執事。』革利免在第四十四章中接着又說：『我們的使徒靠着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得知將來因主教職任的緣故必有爭論發生。故此，在他們既已完全得知這事之後，他們就任命了前面

所提及的那些人，以後又發表了這樣的訓令：「當這些人死了的時候，其他蒙許可的人當繼承他們的職務」。從這裏可以看出來，革利免顯然是將教會的職任追溯到使徒身上。

伊格那丟——安提阿的主教，使徒約翰的門徒——在其致他拉撒教會書第二章中說：「因為你們是屬於主教，如同屬於耶穌基督，所以我看你們不是照着人的樣式度生活，乃是照着耶穌基督的樣式度生活——他為我們死了，好叫你們因信他的死而得免死亡。故此，正如你們現在的情形一樣，除了主教的命令之外你們就不應當作甚麼，但你們也應當順服長老，如同順服耶穌基督的使徒一樣，這是很要緊的」。伊格那丟在第三章中接着又說：「照樣，一切都當尊敬執事，如同尊敬耶穌基督一樣，也當尊敬主教——他是天父的代表——並尊敬長老如同尊敬上帝的公會 *synhedrin* 和使徒議會一樣。在這些之外，就沒有教會」。

伊格那丟在其致士每拿教會書中說：「看哪，你們服從主教如同耶穌基督服從天父一樣，服從長老如同主教服從使徒一樣；並尊重執事如同尊重上帝的命令一樣。若沒有主教的命令，就不應當有人作任何與教會有關的事。你們應當把主教或他所委託的人所施的聖餐看為正當的聖餐。那裏有主教，衆信徒也應當在那裏，正如耶穌基督在那裏，那裏就有大公教會一樣。沒有主教的命令而施洗或設愛筵，那是不合法的。但是，凡他所贊許的，也都是上帝所喜悅的，所以凡主教在教會所行的都是確定而正式的」。請注意：伊格那丟尊崇主教的權威，並且稱教會為「大公教會」。

視主教職為使徒統緒中最高的屬靈的職任，這種見解似乎是第二世紀中期之人所普遍持守的見解。那時候的信徒特別承認基督敎工作的三種聖職，就是主教，長老，和執事。我們可以提出幾個理由來說明主教之

權威爲甚麼日益顯著。伊格那丟及其他許多人都堅持這個意見：沒有主教的命令或其代表而施洗或施聖餐，那是不合法的。這個慣例增加了主教的權力和尊嚴。主教漸漸兼併了從前的傳福音者，先知，和教師的主要職分，變成了維持使徒遺訓之統一的主要保證人。因爲教會常與異端爭戰，故宜於將責任集於一個職任之上。那些假師傅聲稱他們保有使徒所傳給教會的真理。教會對付他們的方法，就是授主教——使徒統緒的唯一直接繼承者——以決定並解釋真理與得救之信的權柄。因爲教會與帝國中文化的和理智的要素有了日益密切的接觸，所以教會領袖的教育程度也不得不提高起來。

在一個教區之內的各地方教會都覺得它們有一種相互的關係——一部分是自然而有的，一部分是機體上的。使徒教會很早就看出來它必須召集一區各教會的代表來共同商討與全教會有關的事務。耶路撒冷的會議就是一個模範的證據。在使徒後時代中有幾個教區的教會覺得他們必須組織一個連合戰線以抵抗孟他努派，並決定一種大致相同的教會懲戒法。第二世紀的中期，在小亞細亞早就有這種會議舉行；其後不久，東方與西方的教會又曾開會討論復活節問題（參考優西比烏所著教會史卷五第十六章和二十四章）。

基督教的崇拜除了形式主義逐漸進展以及聖餐與主日上午禮拜之相連漸漸成爲一律的規矩以外，根本上仍舊和從前一樣。主日上午禮拜——包括讀經，講道，祈禱，和唱詩——是任何人都可以參加的。在聖餐開始以前，一切未受洗的人都須退去。

教會懲戒乃是按着前期的原則施行的（參考八十四面）。然而從前管理與懲戒的嚴緊此時在許多地方卻大大的鬆懈了。當時有一位儒生的著作家——他認爲這種懲戒之鬆懈即是靈性生活之衰敗——描寫教會，說它

好像一個滿臉繃紋的老人。

習問十四

1. 試說明孟他努主義之興起及其影響的原因。
2. 教會何故斥孟他努主義為異端？
3. 在孟他努主義中有甚麼特點使你想起近代的某種宗教運動？
4. 教會為甚麼正式規定信仰的標準？
5. 在那一時期內為甚麼有幾個宗教團體試圖離棄這個真理的標準？在近代有甚麼同樣的運動麼？
6. 在使徒後時代的起頭，教會組織的一般情況如何？
7. 使徒基督教何故轉變為大公教？
8. 教會為甚麼注重新約正典之正式規定？
9. 教會為甚麼發展各地方的會議和集合各地代表的大會議？
10. 集中權力於主教之職，這對於教會前途有何影響？這種情形在當時能否有別的進展？
11. 論到這一時期內的基督教的崇拜，你的意見如何？
12. 教會之管理與懲戒從前原是很嚴緊的，後來為甚麼變為鬆懈？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宗教中的身外境界。

2. 使徒信經之正式規定。

3. 古基督教會中各地方的會議。

第四章 尼西亞大會以前的時代（主後一七〇——三二五）

礦石在製鍊所的熔爐中被熔化。金屬的熔液被傾入固定的模型中，俟冷凝結，成爲永久不變的形式。這一時代的教會曾經過如火之試煉，外有嚴酷之逼迫，內有異端之擾害。因爲基督教向西傳播（看地圖三），於是教會組織的生活就受了羅馬人政治，法律和規則的天才的影響，而漸漸成爲固定的形式。這個進展，結果成爲大公教，並且是爲主後三二五年以後基督教之被採取爲正式國教豫備道路。

（一）大公教之興起。——大公（羅馬）教有何意義？看了使徒時代和使徒後時代的基督教，再觀察大公教，就知道它含有兩種顯著的改變，就是教會政治之改變與信仰之改變。

在使徒時代中，一切信徒皆有的屬靈的祭司職普遍地爲教會所承認。教會沒有特殊的祭司職，所以信徒沒有「教牧」與「平信徒」的分別，在屬靈方面並不分等級。在屬靈的地位和特權方面，尋常的教友與教會職員是不平等的。使徒，先知，教師並其他有特別恩賜的人都是和尋常的教友一樣因信直接與上帝相交（看圖表八）。一位中間的神甫或主教在得救上並不是必要的。罪人靠着直接向上帝認罪而得赦免，正如耶穌基督在聖經中所指示的。罪人得到赦罪和得救的確據，乃是藉着上帝的道，並不是藉着中間之神甫的口。沒有甚麼特殊的祭司職能攔阻個人或團體，使之不與上帝及其恩典，就是聖道和聖禮發生直接的關係。教會並不是在乎特殊的職位（參看第三章第五段），只要有信徒團聚起來成爲「聖會」（參看第二章第六段）。基督說：「無論在那裏，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那裏就有我在他們中間」¹。因信靠耶穌基督而得以親自直接與上帝相

交，這種交通乃是基督徒生活之要素與能力。

上帝所賜的『有使徒，有先知，有傳福音的，有牧師和教師』。各地方教會有長老和執事，他們監督並指導教會的工作，管理慈善事業，照顧病人，並照料按時舉行的聚會。但是，古教會的組織並非集中於職位和律法，乃是集中於聖靈的特殊恩賜。教訓、講道，和施行聖禮歸教會中『有恩賜的人』掌管。一個長老也可以教訓人，講道，並施行聖禮，但他行這些事並不是因為他是一位長老，乃是因為知道他有『恩賜』。在這些『有恩賜的人』之中沒有一個是按着律法的意義而保有教會職位。講道與教訓以及行聖禮並不會在律法上限定歸任何專職掌管。在奉主名聚集的任何信徒集會當中，都可以講福音，都可以行聖禮。

將近第一世紀之末，有一個大改變發生了。因為一般人缺少對聖靈特殊恩賜的信任心，要有一種更明確的規條，並迫切需要正當的防衛以抗拒異端，於是產生了一個結果：講道，教訓，以及行聖禮都由『有恩賜的人』手中轉移到各地方長老的手中。然而這些長老之被選舉，也是因為他們有某種特殊恩賜，尤其是教訓人的恩賜。此後教會職分上的任務專由長老完成。講道與行聖禮的工作變成了正式的職分，這就是將基督徒分爲『教牧』(被揀選的)與『平信徒』(羣衆)的開端。

在第二世紀和第三世紀之內，教會中又發生了另一個重要的改變。各地方教會原來是由一些長老治理，以後卻改由那唯一得稱爲主教的職員來作教會的首領。這個改變早在第一世紀之末即已發生於小亞細亞的幾個地方，不過當時還未用主教一名稱來稱呼這些職員(參看八十一至八十二面)。主教之選立變成了法定的規矩，而且惟獨主教有權柄講道，教訓人，並施行聖禮，因爲大家相信惟獨他是受了上帝的恩賜與付託來作教



圖表十二： 教會在那裏？

會領袖的。教會中任何有效的動作都必須有主教或其代表到場主持。實際上，沒有主教，就不能有教會。任何團體，如欲成爲教會，就必須有一個主教；任何人，如欲作基督徒，就必須屬於一個主教。在這個教會——主教的教會——以外，沒有救恩。教會不再被認爲信靠耶穌基督的上帝的聖民，卻被認爲屬於主教之教會的一羣人（參考第三章第五段）。這時，個人與上帝的交通，以及基督臨在的確據顯然只在乎嚴格遵守外表的儀文。這就是大公教的特性（註）。

教會觀的這種重大的改變，不僅含有組織的改變，也含有信仰的改變。現在信徒只能藉着與主教相交而與上帝相交。一種特別的祭司職——**教牧**——代替了原來一切信徒皆有的屬靈的祭司職；看教會爲一羣屬於主教之信徒之大公教的教會觀，代替了看教會爲「聖會」的福音的教會觀。

註：按所著 *Solms* 的新意見，真正的羅馬教至一二〇〇年才成爲一個正式的團體。

(二)組織：歷史的主教制。——有幾個事實可以說明歷史的主教制之興起的原因(註)。那在古教會所運行的行神蹟和說預言的特殊屬靈的恩賜，終於被教訓和崇拜方面的形式主義所替代了。因為基督教向西傳播，所以教會組織生活的方式就受了羅馬人愛好律法與秩序之天性的影響。上帝與信徒之關係漸漸被看為兩造之間的一種律法上的契約。我們可以拿這種關係來與古羅馬的理想(參看第一章第三段)相比較，並與法利賽人的猶太教相比較。那反對諾斯底派的英勇的爭戰，尤其是關於真教會的爭辯，使主教職得以早早設立。孟他努派(見第三章第三段)以為那使人真有資格被委為教師和牧師的並不是外表的授職禮和主教統緒，乃是上帝聖靈直接的恩賜。他們這種主張卻更加堅定了主教職，因為教會承認只有主教制可以防禦孟他努派分裂的特性。各教會逐漸成爲難以管理的大團體，尤其是在懲戒，慈善事業，和經濟各方面更有難處。長老們彼此意見不合，往往會妨礙教會中真正的團結。故此，教會深深地感覺到主教權力之必不可少，於是對於這種權力之擁護亦爲勢所必至。一些主教勇敢的殉道更增加了主教職的威望。有特殊『恩賜』的人漸漸少了；他們的預言也許不如從前可靠；對於主快要再來的盼望，再不像從前那樣普遍了；新興的一代業已長大成人，這一代人並不是直接從異教中被引進教會的，乃是生在基督徒的家庭中並且教養成人的。基督徒寧願依靠組織和外表的宗教權力，卻不依靠聖靈直接的恩賜。

諾斯底派自以爲只有他們有主要的福音真理，並以爲只有他們組成了真教會。故此他們提出了一個問題：真基督教是甚麼？古大公教對這問題會有一個三層意義的答復。(1)真基督教就是聖經中——就是舊約

註：仔細研究一一六至一一七頁所舉出的四個理由。

正典和使徒著作中——所講的宗教。但是，甚麼書是使徒所著的呢？教會力圖獲得一致的意見。這種努力影響了新約正典之編定。(2)真基督教就是信仰之標準(參看第三章第四段)所表示的宗教。(3)真基督教就是有主教作使徒之繼承者的教會所持守的宗教。主教在那裏，那裏就有使徒的遺傳。唯獨他有能力和權柄說攻擊異端的話。勝過諾斯底派之謬見，並不是由於巧妙的辯論，也不是由於一種科學方法之神學的正式宣示，乃是由於大眾對主教職之尊重。主教的權力不僅是有法律上的根據，一半還是在乎基督徒有一種堅定的信念：惟獨主教有從上帝而來真理的恩賜，可以教訓人，講道，並施行聖禮。主教是上帝所預備所選召的，是教會所選立，又經過形式上的授職禮而繼承使徒統緒的，他維護了教會的信仰，使不受異端的侵害。

一致採用主教制，這件事使教會有了預備，得以戰勝某種艱難。基督教的信仰不如從前純粹，但在組織方面卻比從前更加堅強。教會在預備勝過全世界之時，養成了一種强有力的教會執政階級，以一位獨掌大權的最高職員為其首領，來領導信徒並防備易受動搖的羣衆連動之危險。教會堅守一種信念，相信惟獨主教是奉了上帝的召命來作教會領袖的，並相信主教在那裏，那裏才有教會，又相信信徒只能藉着與主教相交而與基督相交，因此教會漸漸發展成了一种普遍的教皇政治，因為地方教會原是那以羅馬主教為基督之代表的整個古大公教會政治的縮影。當主後四七六年羅馬帝國崩潰時，教會業已逐漸完成了一種強固的組織，不單能抵抗那掃蕩歐洲野蠻的潮流，並也稍稍改變了這潮流。就另一方面而言，到最後這種組織之濫用卻亟需徹底的調整。

教會政治之發展在形式上大大的受了加大果的居普良(Cyprian of Carthage)(主後一九五——二五八)的影

響。他是這一時期的一個典型的高派教會的人。據傳說，他爲發起神品階級觀念所盡的力多於其他任何人。他的教會觀包含以下幾點意見：

(1) 世界上只有一個耶穌基督的教會。教會似乎有許多，究竟「正如太陽有許多光線，其實只是一個光；又如樹有許多枝子，其實只有一股生活力，以堅強的根爲其來源；又如一個源頭發出許多流水，這許多流水也許因洶湧沖激而顯出混亂的樣子，但其源頭始終是一個」。

(2) 凡要作基督教的都必須進入這個教會。「無論何人，也不問是甚麼品性，凡不在基督教會裏面的都不是基督徒」。「教會以外沒有救恩」。更有進者，「凡不以教會爲母的都不得以上帝爲父」。

(3) 「教會是主教所組成的；教會的一切行動都由這些領袖作主」。「因此你當知道：主教在教會裏面，教會在主教裏面；凡不與主教同在的都不在教會裏面」。

(4) 主教是使徒的繼承者。主親自揀選了他們，並引導他們去就領袖或牧師之職。主教不但因他是歷史的使徒職的繼承者而爲使徒之遺傳合法的教師，他也是受了靈感，得了聖靈的「恩賜」或特殊恩賜的先知。

(5) 這樣組成的教會是「惟一的和大众的」或普遍的。在這個教會以外沒有救恩。

(6) 主教組成一個會 (Collegium)，就是主教團。他們的合一就是教會合一的基礎。這種主教團的合一乃是以神的選立和恩賜——這恩賜是作使徒繼承者的主教所公有的——爲根據，並且在他們的聯合會議和互相承認之中表現出來。

(7) 一切主教都是平等的。但是，使徒的權柄乃是首先賜給彼得，而彼得又被認爲羅馬教會的創立者。

故此，羅馬教會乃是「大公教會之母與根本」。『那與教會爭戰而抵抗教會的，那棄絕為教會之根本的彼得座位的，他能殺相信自己是在教會裏面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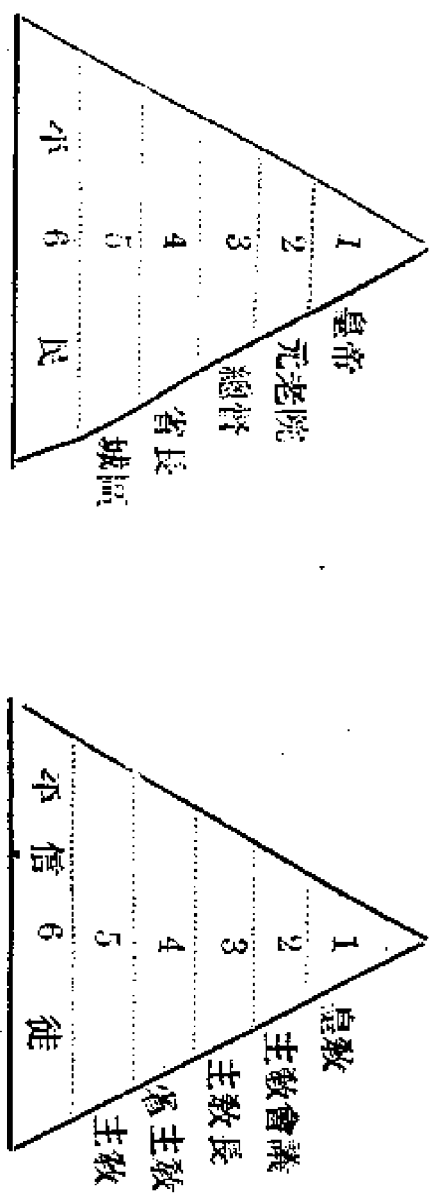
(8) 背叛主教，就是背叛上帝。那分派別的乃是異端；異端的洗是無效的。

(9) 居普良也根據教牧所獻的祭和他們對貧窮人的看顧來擁護他們實有的祭司職。請注意這個意見與律法主義的猶太教和律法主義的古大公教的意見之關連。

羅馬主教會打算要把居普良「彼得座位」的主張加以實用，但居普良卻堅決保持他自由發表意見和自由行動之權。雖則教會在那時還沒有變為一個教職政治，但它卻很快的向着這個路線進展。雖則在理論上一切主教都是平等的，然而所謂「鄉村主教」卻因地理位置的關係，不能享受較大城市之主教所享受直接的權威和大衆的尊敬。再者，羅馬，康士坦丁堡，安提阿，耶路撒冷，和亞力山大這五大城的主教自然是因他們所佔地理上的位置和他們教會的特殊勢力而獲得了顯要的地位。各省城與上述五大城之重要的地位乃是正式設立省主教職 (Metropolitan) 與主教長職 (Patriarch) 之前因。

從第二世紀的中期以來已有那種以耶路撒冷的使徒會議為楷模的會議舉行於某幾個地方的教會中 (參考一一七面)。因着關於異端與懲戒的問題而使這些會議成為必需的。最初，在這些會議中作代表的有主教，也有平信徒的代表，但是，在將近這一時期之末則只有主教參加這些會議。這些會議之舉行只限於一省的範圍以內；在主後三二五年以前有的會議中也有幾省的主教參加。在主後二五〇年以後，這些限於省區的會議大都是每年舉行一次，開會的地點，尋常是在省城，即以該城的主教充任主席。

主後三二三年，皇帝康士坦丁准許基督徒有信仰上絕對的自由；到主後三二五年，他又發了一個通諭，勸告他的臣民信仰基督教。康士坦丁自己仍繼遺傳的職位，作羅馬人所正式承認之異教的「最高祭司長」——「Pontifex Maximus」，雖則他於主後三三七年——他臨死之前一年——受了洗。他使基督教成為正式的國教，並根據帝國政治上的組織來組織教會。雖然康士坦丁並未十分完成教會的這種新組織，然而教會與國家相類似的組織卻產生了以下的結果。(1)城區是帝國行政上最小的單位，照樣，主教區——包括相當的教會區——也是教會行政上最小的單位，以主教為其首領。(2)在城區以上的有省，主治者為省長。與此相當的教會職位為省主教(大主教)，由省城的主教充任。(3)在第四世紀之內有幾省是由一位總督(皇帝的代表)統



圖表十三： 國家與教會的相類似的組織

治。與此相當的教會職位乃是主教長（紅衣主教）。（4）與元老院相當的，一方面是主教長會議（紅衣主教會議），另一方面是教會的大公議會（Ecumenical Councils）。（5）不久，在教會中也有與皇帝相當的職位，就是教皇。

習問十五

1. 約略說明這一時期的教會之進展的特性。
2. 大公教一名有何意義？
3. 古教會組織究竟是集中於某一職位和法律，抑或集中於聖靈特殊的恩賜呢？試言其故。
4. 講道與行聖禮的工作變成了正式的職分，這話有何意義？
5. 教會組織何以開始集中於主教之職？這對於教會是一件好處麼？
6. 歷史的主教制怎樣幫助教會戰勝了諾斯底派的謬見？
7. 使徒統緒有何意義？
8. 歷史的主教制在那一方面有助於教皇制之發展？
9. 居普良的意見如何影響了教會政治之進展？
10. 教會之組織為甚麼要以帝國行政的組織為根據？
11. 教會在國家內發展為另一個組織（參考第五章第一段），這對於教會是有益的麼？對於文化之將來是有益的麼？

12 教會爲甚麼把信條看得比個人的道德和純真的信仰更重？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教會的組織所受羅馬的影響。
2. 使徒統緒有何重要關係？
3. 討論使徒的和大公教的教會觀。
4. 新約正典之編定。

(二) 教會與國家：逼迫。——馬可與熱流之在位(主後一六一——一八〇)乃是羅馬歷史中的一個轉關。在他即位以前，羅馬是勃興的，強盛的。當他在位之際帝國遭遇了許多災難，如瘟疫，洪水，饑荒，以及日耳曼人兇猛的侵略等等。當他在位以後，帝國顯然是取守勢——並是在衰微之中。推其原因，乃是因爲前兩世紀之內國家生活有了種種的改變。現在帝國開始深深地感覺到這些改變的結果。羅馬人的智力普遍地衰落，生氣沉消，抵抗力衰弱。人口生產率降低。人民湧入都市。奴隸制度使農民階級大受損傷。工商業厄於重稅。知識階級漸漸失去了領導的地位；連皇帝再也不是羅馬人或意大利人。軍隊所招募的兵多半來自邊省，甚至來自邊疆以外的地方。在軻模丟 Commodius 死後(主後一九二年以後)將近百年(直到主後二八四年)之內皇帝都是由軍隊選立。故此，這些皇帝以「軍營皇帝」著稱於世。在這一時期登位的二十五個皇帝之內，除了四個以外皆死於變亂之中。帝國的行政機構漸漸沒有效力，而且在內亂之外又加上了野蠻民族侵襲的恐怖。同時福音已經以驚人的速度傳遍了四方；在多處地方教會變成了政府不得不注意的一種強有力的

組織。再者，那隨着帝國之衰微而來的一般的不景氣和災難使得不信的人民相信這是基督徒惹起諸神向國民發怒。他們恨惡基督徒，用許多方法要除滅這個新宗教。從第二世紀之初到第四世紀之初基督教已受法律之禁止。然而國家與教會之關係的好壞，直到德修（Decius）之時（主後二四九——二五一），卻多半在乎幾個皇帝的好惡和變化無常的命運之中。除了主後二〇二年，瑟維如斯（Septimus Severus）在位之時（一九三——二一〇），埃及的加大果曾有一次大逼迫（主後二〇二年）以外，基督徒曾享受了一種很美滿的信仰自由直到德修即位之初為止。

教會所受第一次普遍有系統的逼迫發生於德修（二四九——二五一）與瓦勒良（Valerian）（二五三——二六〇）在位之時。主後二四八年，帝國舉行羅馬城建立千年紀念。這是一個復興古代遺傳，紀念昔日之安寧，活潑，與光榮的時候。紀念的結果就是對異教重新注意，一種顯著的愛國心之恢復。同時帝國大受野蠻民族攻擊之威脅，並因內爭而分裂。民衆說這些患難是因他們停止了對基督徒之逼迫而來的。他們說，當昔日人民敬拜諸神之時，羅馬曾日臻強盛。因着一部分的人民不信奉這些神，於是立見災殃。皇帝德修準備恢復帝國的統一與興盛，於是決定除滅基督教並恢復國教，乃是政治上必要的舉措。他看基督教是根本反對羅馬制度的性質。據傳說，他會有這樣的一個批評：他寧願容忍一個在羅馬與他對抗的皇帝，卻不願容忍一個基督教的主教。

主後二五〇年，德修頒布了一道諭旨，要普遍的除滅基督教。一切基督徒，無論男女老幼，都必須背棄他們的信仰，否則要受沒收財產，酷刑與死刑。瓦勒良（二五三——二六〇）繼續奉行他的政策。有許多基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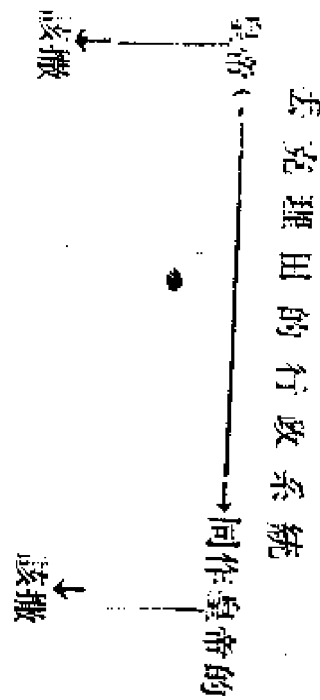
徒始終不屈不撓，但也有許多基督徒「背道」並參加某種異教的崇拜，或謀得假證書，證明他已經加入異教。不多幾年之後，因為教會容許這些人當中的一部分再進入教會的緣故，曾引起了激烈的爭論，甚至引起了分裂。諾達天 Novatian——羅馬的一個長老——因拒絕再容納背道者而成爲另一派教會的一個主教。這個教會，在帝國中擴張得很快，並且繼續存在有二百餘年之久。

從二六〇到三〇三年基督徒差不多享受了一種無間斷的安寧。教會，在數目上增加得很快，並且很興旺。許多大而設備完善的禮拜堂都建築起來了。但是，到了三〇三年政府卻發動了一個直到三一三年爲止的大逼迫，極力殘害教會。丟克里田 Diocletian (二八四——三〇五)——一位大政治家——決心要恢復帝國昔日之偉大與光榮。他改組了整個的政治機構——包括昔日的異教崇拜之恢復。丟克里田也和古代其他政治家一樣，以爲沒有國教就沒有國家。帝國之福利與統一乃在乎留意舉行國教的禮拜儀式。忽視這種禮拜，就引起諸神之震怒，使國家之安全遭遇危險，並招致旱災，疫癘，及其他災難。基督徒堅定不移地拒絕敬拜羅馬人的神，並拒絕在皇帝的像前焚香。因此，他們被指爲無神派，爲公敵。

主後二九五年，皇帝下令要一切兵士都必需獻祭。主後二九六年，亞力山太的基督徒的聖經和一切屬靈的書籍都被搜查焚燒。二九七或二九八年，基督徒開始在軍隊中受逼迫，但是那大而普遍的逼迫卻發生於三〇三年。在那一年之內丟克里田很快的連發三道諭旨：第一道是要毀壞基督教的建築物；第二道是要監禁一切主教和長老；第三道是要使一切基督徒受酷刑。三〇四年的第四道諭旨乃是曉諭基督徒在「背道」和受死二者之中任擇其一。在這個「大逼迫」中有些基督徒「背道」，就是背棄了他們的信仰。另外還有一些捨棄了他們

聖書的人，被稱為「以經換命者」。當逼迫停止之時，這些人當中有一些人要求教會准許他們復返教會。有幾個與教會分離的重要的教派即是由此而起的：如亞力山太的麥力特(Mac)教派，羅馬的紇拉克留(Heracles)教派，和加大果的多納徒教派。

丟克里田曾使馬克西勉努 Maximianus 與自己同作皇帝。他也任命了加利流 Galerius 和克羅如斯康士坦丁 Constantine Chlorus (大康士坦丁之父) 為皇帝以下的該撒。加利流——此次大逼迫的真正主動者——最



後不得不確信：消滅基督教與恢復羅馬諸神昔日的至高權威是不可能的。主後三二一年，他和那與他同作皇帝的康士坦丁和理吉紐 Licinius 一同頒布了一道諭旨，許基督徒以有限制的信仰自由。在三二二年穆勒威橋 Mulvian Bridge 之戰以前康士坦丁曾用十字架作他軍隊的新標幟。此一舉動乃是——或說表示——羅馬帝國歷史和教會歷史中的一個轉換之點。

三二三年，當康士坦丁掌握東羅馬帝國之統治全權時，這個大逼迫就停止了。米蘭的諭旨——三一

三年康士坦丁與理吉紐所簽發——承認基督教為一種合法的宗教。理吉紐在東羅馬曾於短期內重新開始逼迫基督徒，但後來他為康士坦丁所敗。到了三二四年康士坦丁變成了帝國唯一的統治者。他公開的保護並優待教會，因為他知道與帝國之將來有密切之關連的乃是基督教，而不是舊國教。基督教在經過數世紀的奮鬥以後，到此時業已大大的戰勝了異教。但這種勝利並不是輕易得來的，因為教會也蒙受了一些戰鬥的傷痕並在生活與組織上也發生了許多細微的變更。

羅馬皇帝年表

蓋克理田和馬克西米利安(主後二八四—三〇五)。

康士坦丁和加利流(主後三〇五)。

加利流和馬西米利安(主後三〇六)。

在西部：

康士坦丁(主後三〇六—三二四)。

馬克西米利安(主後三〇六—三一〇)。

馬克西米利安 Maxentius (主後三〇六—三一三)。

康士坦丁，主後三二四年稱一的皇帝。

在東部：

加利流(主後三〇六—三一三)。

馬克西米利安第二(主後三一三—三一七)。

理吉紐(主後三一七—三二四)。

基督教怎樣得到了這種非常的勝利呢？是由於殉道之基督徒英勇的行為麼？是由於基督徒平時完美的生活麼？是由於大有能力的福音之傳講麼？是由於異教的破產麼？這一切要素都有助於教會情形之完全好轉；但實在的勝利乃是由上帝而來的。他成全了他的應許：『在世上你們有苦難；但你們可以放心，我已經勝了世界』³。『耶和華說，不是倚靠勢力，不是倚靠才能，乃是倚靠我的靈』方能打勝仗⁴。『耶和華必為你們爭戰，你們管靜默，不要作聲』⁵，這話對於古教會和對於古以色列人是一樣的真實可靠。

習問十六

1. 請仔細觀察七十三至七十六面所列舉的基督徒受逼迫的種種原因。猶太人逼迫基督徒，異教人逼迫基督徒，最後羅馬政府也逼迫基督徒，這都是爲了甚麼？

2. 他雅努皇帝在基督教受逼迫的歷史上增加了甚麼重要的成分？（參考第三章第二段第四節）。

3. 馬可奧熱流之在位爲甚麼表示帝國歷史中和教會歷史中的一個轉換點？

4. 國家與教會之關係，直到德修之時爲止，爲甚麼多半是以皇帝與省長之好惡爲轉移？

5. 德修爲甚麼對基督教發動了一種普遍有系統的逼迫？

6. 那些「背道者」和「以經換命者」使教會發生了甚麼問題？由此而產生的分裂是不是可以避免的？

7. 三〇三至三一三年的逼迫何以稱爲「大逼迫」？試言其故。

8. 這逼迫的結局何以成爲基督教的勝利？

9. 教會在遭遇逼迫以後所有的戰鬥的傷痕是甚麼？

10. 基督教在使徒時代的末期是否宜於成爲正式的國教，像主後三二五年以後的情形一樣呢？

11. 基督徒生活與習慣上的這種細微的改變，對於教會以及對於文化之前途是有益的麼？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大逼迫」。

2. 丟克里田之改組帝國。

3. 康士坦丁對基督教會的態度。

4. 主日安息的律法起初並不是為基督徒而制定的。

5. 加大果的多納徒派。

(四) 內部之衝突：爭辯，異端，與分裂。——古教會所經過的內部的衝突較之逼迫尤為劇烈，其結果也更為重大。上帝所賜給世人的基督教乃是唯一的宗教，乃是「照亮一切人」的真光⁶。除耶穌基督以外別無拯救⁷。然而在基督教未來以先世上已有了其他宗教系統與哲學系統之存在。它們自以為它們有權威，能決定人之命運及其對神之關係。基督教的主要真理與其他已知之真理會有甚麼接觸呢？人們怎能解釋這些真理，使之成為系統，並適合世人理智的生活呢？

大多數的回答都反映出各民族的背景，正如一道河的水也許因流經土壤不同的各地方而變為各種的顏色一樣。基督教的思想有各種不同的派別，例如亞力山太派，西亞細亞派，和亞非利加派；然而在這些不同的意見當中卻有大多數是與公共的基督教信仰完全相合的。那裏的教會是由猶太人的社羣組織而成的，那裏就自然仍是暫時眷戀着古猶太教儀式；那裏的教會是由歸正的異教人組織而成的，那裏的信徒就時常企圖調和基督教的信仰與古異教的哲學。人們想要提高教會的地位，使之在道德方面與懲戒方面達到完全純潔的地步，但他們卻用違背本性的方法引起了分裂。

發生衝突的主要原因乃是：(1) 對福音之曲解以及幾個正統派的與混合主義的猶太人團體（參看第三章第一段）所釀成的派別；(2) 那些想要調和基督教與異教的哲學和宗教之人所產生的衝突和異端；(3) 關於

教會內部的懲戒和道德上的爭辯；(4)因教會教職的不同而發生的派別；(5)關於基督教教義的爭論。

(1)當時會有許多猶太的異端教派，例如在正統派之中有拿撒勒教派 Nazarenes，伊便尼派 Ebionites，和

以利克賽派 Thereseites——曾使教會大受煩擾；然而最難抵抗的仇敵乃是諾斯底派的教師和他們的學派，其主要者有俄斐特派 Ophites，該隱派 Gnostics，塞特派 Sethians，麥基洗德派 Melchizedekians，行邪術的西門和西門黨，尼哥拉黨 Nicolaitans，克林安巴西理得瓦倫提努和他們的學派，以及馬吉安和他的學派。若欲將這些人及其學派一一詳加討論，那是本書範圍以外的事。(註)

(2)將基督教與異教的哲學和宗教調和的企圖，結果成了諾斯底主義，新柏拉圖說 Neo-platonism，和摩尼教 Manichaeism。關於諾斯底主義之討論，已見前文。新柏拉圖說係安摩紐撒卡斯 Ammonius Saccas 於主後二四一年所創立。他立此說是要與基督教對抗。波非銳 Porphyry (主後二三三——三〇四)曾推崇它為基督教的代替物。這一派的學說把較早的希拉學派與東方的宗教和神智學 (Theosophy) 混合起來了。

摩尼教由摩尼 Mani 或 Manichaens (主後二一六——二七七) 而得名。他是一個試圖調和基督教與祆教 (Zoroastrianism) 的波斯人。摩尼教根本是與汎神論，諾斯底派，和厭世的要求相混合的一種二元論的宗教哲學，並是一種屬於自然界的幻想哲學。主後二八〇年以後，在西方也有許多附從它的人；奧古斯丁在改信基督教以前，曾對它很有興趣。

(3)有幾個教派是那些過度熱心的改革者所產生的。他們對教會中的懲戒方面與道德方面實際的缺點，
註：對克林安，巴西理得，瓦倫提努，和馬吉安這班人特別加以研究，那是很好的。關於諾斯底運動之概論，見第三章第一段第二節。

有銳敏的感覺。其中著名的有小亞細亞的孟他努，羅馬的諾窪天，加大果的諾瓦吐 Novatus，以及第四世紀的多納徒派。這些改革者的用意顯然是很好的，但他們的方法卻引起了褻狹與狂熱。對於孟他努主義，前文已加討論（第三章第二段）。諾窪天教派乃是在德修的和瓦勒良的逼迫（主後二四九——二五九）以後一種關於准許『背道者』再進教會的爭辯所引起的。諾窪天不願意准許背道者復返教會，甚至雖有悔改的證據亦決不寬恕。當主教居普良不在加大果的時候，加大果的長老諾瓦吐主張極端的寬容背道者。當居普良回到加大果的時候，他召集了一次會議，決定：背道者必須經過適當的悔改，並按着所犯的罪行了補贖以後才得蒙准許入教會。後來諾瓦吐遷往羅馬，竟加入了諾窪天派——這真是奇怪得很。（註）

（4）教會之和平已為教會內部的爭端所擾亂，例如對於復活節日期的爭辯或十四日的爭辯，和重洗派的爭辯——包括信異端者所施行之洗禮的效力。

復活節乃是一個最早的一年一度紀念基督復活的節期。在東方，基督徒以不信基督的猶太人紀念舊約逾越節的日期，即猶太的尼散月第十四日，為基督被釘十字架的紀念日（十四日派；在尼散月十四日開始守復活節的基督徒），而以尼散月十六日為基督復活的紀念日，不管它是禮拜幾。西方人則注重基督在末日復活的這個事實，而主張復活節不應在別的日子舉行。最後，主後三二五年的尼西亚會議解決了這個問題，贊成西方的辦法。

信異端者所施的洗是否有效，這個問題曾引起了激烈的爭辯。假若教會所收納的那些預備領洗的人從前

註：多納徒教派乃是丟克里田之逼迫的產物，故當屬於那一時期。

已經受過一個信異端者所施的洗，他們是否必須重新受洗呢？較早的慣例是藉着按手禮和禱告來收納這樣的人。但在第三世紀之初，這種重行洗禮的習慣突然發見於小亞西亞和亞力山太；重洗運動就是從這些地方傳到北非洲去的。加大果的幾次議會主張重洗是必要的；但羅馬的主教卻用大勢力來拒絕重洗派，所以這個慣例漸漸廢棄了。

(5) 關於教義之爭論，特別是關於聖三位一體與耶穌基督之神性的爭論，在教會中早就有了。一神論 (Monotheism) 乃是基督教的至寶。然而這一位上帝卻是三一的上帝，聖三一的神。有些人力辯，說這種教義容易使人傳講兩三位神，而不講獨一的神。爲要保持上帝之獨一，他們就將三位一體減爲一位，減爲一個神格。神格唯一論 (Monarchian) 以及我們今日的神體一位論 (Unitarian) 就是由此得名的。

神格唯一論者試圖用以下兩種方法之一來消除三位一體的奧秘。一派人不承認基督的神性，只承認他有一種超自然天賦的神能 (Dynamis)。那位至高的神僅僅在耶穌基督這個人身上作了工或感化了他。此即所謂『能力的神格唯一說』 "Dynamistic Monarchianism"。這一派的人也就是後來的所謂『嗣子派』 "Adoptionists"，因爲他們的教義乃是這樣：耶穌基督的本性並非是上帝的兒子，乃是最後藉着嗣續成爲上帝的兒子。另有一派人看基督和聖靈只是上帝的另一種表現，他們沒有把父與子分別清楚，只看出來父與子的一種形像上的差異，藉這形像那獨一的神格顯現他自己。所謂『形相論的神格唯一說』 (Modalistic Monarchians) 就是由此而得名的。這一派的人又可分爲信天父受苦說者 (Patripassians) 與信撒伯流主義者 (Sabellians)，後者以爲父子聖靈不過是同一位格幾個不同的名稱而已。

亞力山太的俄利根(主後一八五——二五四)引起了另一爭辯。他說，聖子耶穌基督只是父的一種發射物 (Emanation)，又說，聖靈乃是父與子共同的發射物。因為俄利根將聖子「置於次位」(subordination)，所以他曾被稱為亞流主義 (Arianism) 的鼻祖(參看第五章)。他也說，來世的生活將為一種試煉的境地。惡人的刑罰並不是最後的，基督的救贖工作甚至推及於墮落的天使。故此，俄利根是普遍論 (Universalism) 的鼻祖。他的惡人暫時受刑的教義乃是羅馬教「煉獄」教義的先驅。他的見解曾經過幾次議會的爭辯，最後被教會正式斥為謬妄。

古教會中也有所謂「千禧年爭辯」(Chilistic Controversy)。此字由希拉語的 *chilias* 字轉來，意即「一千」。這運動還有一個名稱，就是「千禧年主義」(Millennarianism)，此字由拉丁語 (*millē*) 轉來，意即「一千」。許多古基督徒相信：按啟示錄二十章二至三節所記，在末日的總復活與總審判以前，主將有第二次的降臨，作世上有形的君王至一千年之久。這些人又可分為千禧年前派與千禧年後派，就是那些相信基督將出現於千禧年以前的人和那些相信主之二次降臨將在千禧年以後的人。每逢基督徒的生活中有了極端的千禧年傾向的時候，總有著名的教會領袖出來加以有力的反對。除了優西比烏所記載的埃及的尼坡 (Zephor) 以外，沒有甚麼別的真正千禧年教派的記載。

各種內部的衝突產生了一些有益的結果，尤其是以下的結果：(1) 信仰的標準正式規定；(2) 新約正典之正式規定；(3) 教會組織之完成，包括歷史的主教制之設立；(4) 基督教神學之進展。

習問十七

1. 教會爲甚麼不得不經過這許多內部的衝突？
2. 基督教有甚麼理由幫助它建立自己爲唯一普遍的宗教？
3. 當時的宗教系統與哲學系統爲甚麼不願承認基督是照亮一切人的眞光？
4. 你對於這一時期內各派的基督教思想有何感想？
5. 甚麼情形促成了這一時期中內部的爭端？
6. 孟他努和諾瓦吐的改革運動是否使你想起近代的甚麼與此相似的運動？這種運動是正當的麼？
7. 重洗派是爲甚麼興起的？
8. 試說明神格唯一論者或神體一位論者興起的原因。
9. 俄利根何故被稱爲普遍論之鼻祖？
10. 這些衝突有甚麼好結果麼？

提供特前研究的題目

1. 新柏拉圖說系統。
2. 摩尼教與基督教之接觸。
3. 古重洗派。
4. 古神體一位論者。
5. 古教會中的普遍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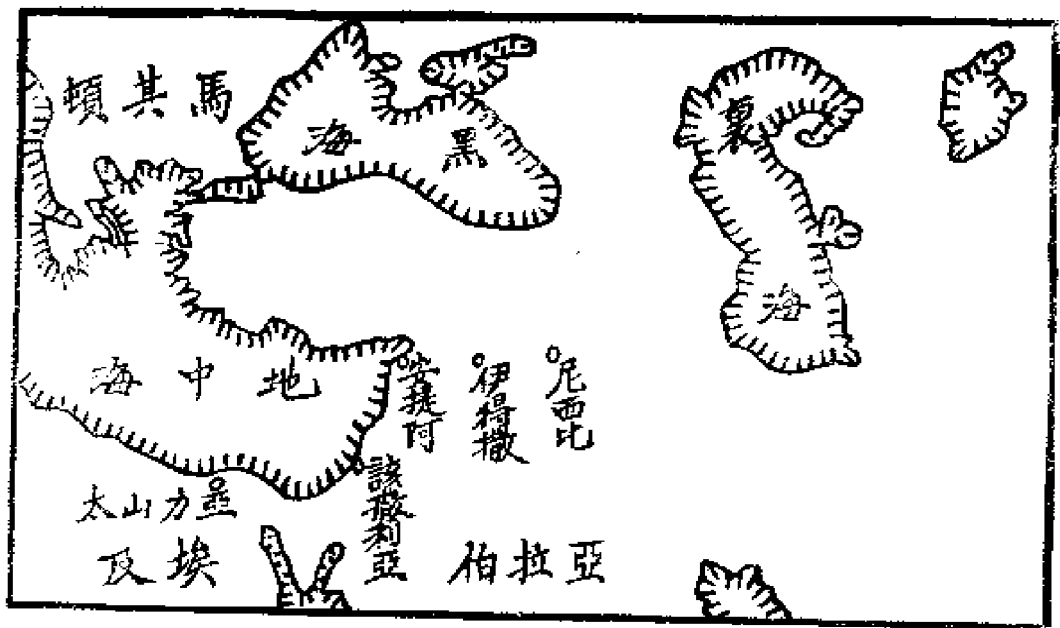
6. 千禧年說的歷史。

(五) 修道主義之開端。——修道主義可以說是棄絕屬世之生活以求促進靈魂之利益的一種生活方式。這樣的生活並非基督教所獨有；它差不多是任何宗教系統所固有的。修道主義有兩個基礎：(1) 相信這世界的罪惡是不能救治的；(2) 相信最高尚的聖人都是那些為良心的緣故而極端刻苦的人。

古基督教的修道主義就是從這兩個根源發出的，並且是以自願貧苦，自願獨身，和自願遁世為中心。它發展的過程可以分為四個階段：(1) 在有組織的教會內厭世的傾向；(2) 隱士生活，就是與社會隔絕以期達到獨身生活之目的；(3) 修道院生活，就是同一地方之隱士的一種自然結合的團體；(4) 修道會，就是幾個隱士團體在同一規則與同一名義之下所組織的。基督教的修道主義在尼西亞大會以前達到了第三階段。

第一位世界聞名的隱士乃是一位名叫安多紐 (Antonius 或 St. Anthony) 的埃及厭世者。他大約是在主後二五〇年生於門斐斯 (Memphis)。他一生大部分的時間內——從二十歲到一百零六歲的極高年齡——度隱居曠野的生活。聖安多紐漸漸成了一個極學眾望的人，以致隱士生活變成了一種羣衆運動。各地方的隱士漸漸多得不可勝數，以致隱士會社 (修道院) 之組織變成了必需的。第一個著名的修道院組織就是那成立於主後三三三年的尼羅河中的他本拉烏上的帕科繆斯 (Pachomius) 修道院。此修道院屬於下一期的教會歷史。

(六) 基督教的教育與神學。——古教會對於使萬民作門徒這個使命是很忠實的。這些悔改歸正的人藉着聖洗被接入教會成爲一個團契。但教會傳道，起初是向成人宣講。於是教育與試驗時期成了不可少的。這個時期約有兩年或三年，但遇有特殊情形可以縮短。要明白這種學友教育是怎樣進行的，我們可以看十二



地 圖 五 : 古 教 會 學 友 教 育 的 心 中

使徒遺訓（約著於主後百年）前六章中的兩組演講，和那完成於第四世紀之末期以前的使徒憲典（Apostolic Constitutions）。

這種古教會中到處通行的學友教育乃是聖道學校的前驅；後來那些聖道學校又發展成爲基督教神學學校。那些住在說希拉話地域中的教牧覺得他們需要一種教育與批評他們的人——有學問的希拉人——所受的教育相等。亞力山大的聖道學校乃是古教會中最著名的一個教育機關。它最初的目的只是訓練學友，但不久就擴大範圍，兼施普通教育與宗教教育。這一類的學校也曾設立於安提阿，伊得撒（Edessa），尼西比（Nisibis），和該撒利亞。

在西方，信徒和領袖都是少注重哲理而多講求實際。他們注重藉着悔改歸正之人道德的革新來謀社會道德的革新。異教學術漸漸被認爲無益於基督教而遭排斥。特士良說，「雅典與耶路撒冷究竟有甚麼相干呢？」

學院與教會有甚麼相合呢？信異端者與基督徒有甚麼相交呢？』於是希拉學術就很快的衰落了。教會於四〇一年在加大舉行了一次會議，禁止教牧界閱讀任何異教著作。在野蠻民族侵略以後，希拉學術在西方被遺忘幾歷千年之久。

(七)生活與崇拜。——基督教產生了一種重要的社會道德之革新。它的影響在家庭中表現得最明顯。家庭中嚴格的實行一夫一妻制。婚姻關係之神聖被宣布了。婦女被提高到了一種新而較高的地位。嬰孩之遺棄被斥為純粹之殺人；兒童成了可尊重的。信奉基督教的父母按着基督的方法來教訓他們的兒女和家中一切人，把這個當作他們在神面前的義務。

基督徒的家庭生活與教會生活都充滿了真愛。『看哪，基督徒是如何的彼此相愛』，這是信奉異教之鄰居一般的評論。基督徒的這種愛心不單是在他們自己當中表現出來，也是在慰懃接待人和慈善事業上向異教徒表現出來。

基督教的平等觀念與責任觀念使公民在國家中立於一種新的地位。基督教注重對上帝的本分，不自私的服務，個人的道德，貞潔，和誠實。因此，有些職業是基督徒所不願作的。基督徒不願製造偶像供人敬拜。他們不願意作占星家，行邪術的，或優伶。對於軍隊中的服務，他們的意見不同。他們不願作銀行家，因為他們以為取利息是不應當的。對於角鬥的活動，他們力求避免。他們也不喜歡看見教友成爲旅館主人。

有幾種事工使我們想起了近代聖經會的工作和使命。一位博學而且富於資財的牧師——該撒利亞的勞非羅 Pamphilus——散布了許多卷聖書，有時是借出，但往往是作爲永久的贈品。當丟克里田在位之際。各卷

聖書業已在各教會中流傳甚廣了。

教會懲戒是十分嚴厲的，雖則當時不乏過度寬鬆的情事。注意學友的教育，乃是謹防收納不良分子進入教會的主要方法。懲戒最初是由教會執行，但在第三世紀之中這權柄卻漸漸移歸主教執掌了。

教會補贖在這一時期之內變成了固定的常規，雖則它尚未被認為一種聖禮。一個預備受洗的人藉着洗禮得到他受洗以前所犯之罪完全的赦免。但大家都承認：有幾種受洗以後所犯的罪是不得赦免的，然而另有幾種罪將使犯罪的人暫時被逐出教會直到他行了相當的補贖而後已。在這種補贖中有四個等級；尋常每一等級之完成需要一年。洗禮的補贖，受洗後所犯的罪，受洗前所犯的罪，受洗後所犯的罪，受洗前所犯的罪。

在使徒憲典第八卷中有一段有趣的記載，描寫那在第三世紀之末盛行於教會中的公共禮拜。普通的禮拜包括祈禱，頌讚，讀經，和講道，講道以後，學友，悔罪者（*Penitents*），和那和那些被鬼附的都退出。隨後就是那按着比較隆重的儀式為教友舉行的禮拜。這種禮拜中最高尚的禮節就是分享聖晚餐。

因為教會變成了羅馬化，且有一部分異教化，致使基督教注重信仰的形式而忽略個人的道德與純正的信仰。為努力創造基督教的生活與崇拜的特殊形式，教會時常採用舊約中的方式。基督教的教牧執行祭司職務，這大半是取法於舊約；關於聖晚餐的獻祭說亦來自同一根源。聖餐漸漸被看為新約的獻祭。基督徒在赴聖餐時所帶來的食物（餅和酒）就是會衆為聖晚餐所獻上的「潔淨的供物」。神甫又仿效舊約的慣例，將這些供物獻給聖晚餐。神甫變成了上帝與會衆之間的中保。

在這一時期內正式的禮拜堂建築是很普通的。將近第三世紀之末，在該撒利亞，庇推尼，高盧和北非會

有這種建築物，這是有史冊可考的。在丟克里田的逼迫開始時，羅馬的禮拜堂不下四十個。在尼哥美地亞（Nicomedia）有一個壯麗的禮拜堂在王宮對面。當逼迫之時，基督徒在洞穴中，在曠野中，在葬埋人的地方，以及在壁窟中，聚會禮拜。壁窟就是一種隧道，寬約二呎至四呎，深往往有三四層。在牆上有孔穴，埋葬已死信徒的屍體。

唱詩變成了基督教禮拜中的一個重要部分¹⁰，但它乃是只用一音同唱，而無樂器伴奏。奧古斯丁（三五四——四二〇）描寫他那時候教會的唱詩，說是簡單而非藝術的。

因為私人的房屋對於在增長中的教會不久就成了不適用的，而且租賃的房屋也失了效用，於是基督徒就建築了一些特別供作禮拜之用的房屋。（註一）主後二百年前，基督徒在伊得撒（Edessa），亞爾伯拉（Arbela）及其鄰近之處建築了最初的那幾個著名的禮拜堂。它們都是具有拱形屋頂的長方形的房屋。後來又有那種具有圓屋頂的正方形的房屋出現。在羅馬及其附近各處的禮拜堂，尋常都是巴西里加式的。所謂巴西里加式就是一個平頂的長方形建築物，裏面分為中堂與通路，其一端往往有一個突出的半圓形的附加部分。

基督教的裝飾在這一時期之內大半只限於壁窟。（註二）重要的基督教的概念都用標號來表明。在這些標號之中那作為基督之標號的鰱被認爲最古的一個。另一古代的標號就是魚，因為希拉文魚字的辦法是與耶穌基督，上帝的兒子，教主每一個字的頭一個字母相同。鹿表示基督是將蛇（死）踐踏在腳底下的那一

註一：基督徒作禮拜的地方有個名稱，就是「上帝的房屋」和教會。

註二：早在羅馬的壁窟全長達八百八十公里，其中可容納六百萬人。

位。生命樹表示再開的樂園。棕樹是勝利的記號。以後的標號有好牧人代表基督，還有鴿子。

由律法的眼光來看上帝與人之關係，這成了業行爲或聖，或善行功德的先驅。特士良說，人可以在上帝面前爲自己積下功德。在西方教會中也曾有這樣一種日益加甚的傾向：就是把教會當作一個神聖的，中間的機關而使信徒屬於其下，好藉它獲得救恩。教牧與不信徒之間的鴻溝漸漸加寬了。

特別崇拜殉道者與聖徒，這在尼西亚大會以前的時代中是一件很普通的事。基督徒於殉道者受死的週年紀念日，在他們的葬埋之處聚會作紀念禮拜。這種禮拜尋常包括禱告，紀念殉道者的善行和痛苦，獻祭，以及舉行聖晚餐。殉道在古時被稱頌爲血的洗禮，人的罪惡賴以洗淨。古基督徒把殉道者在上帝寶座前的代求看得非常寶貴。那時候基督徒還不會向聖人祈求，也不以古聖遺物爲具有神奇的效力而敬拜它們。那些習慣在下一時期之內變成了更普通的。

(八)回顧。——經過三世以後的教會是個甚麼樣子呢？主後三二三年的教會在生活，教義，組織，與崇拜各方面顯然是與主後一〇〇年的教會有些不同。我們或者可以把尼西亚大會以前的時代之末的教會比作一個成人，剛剛經過了賦形以決定將來的時期。兒童和青春業已變成了發育完全的和再不改變的形式，但將來的成長與調整還是必要來到的。

教會業已擴展到了帝國的各部分——從幼發拉底河到大西洋；從多瑙河，萊茵河，和蘇格蘭海灣到非洲的沙漠。甚至在羅馬疆域以外的一些地方——特別是向東一帶——也有教會之設立。基督教在社會上業已獲得了一種很高的地位。有許多教會與個人都是很富足的。基督教的領袖——尤其是教師與著作家——已經有

了高於異教徒的培養與教育。從這時期的基督教的著作中也證明有一個受過良好教育的基督徒公共團體。

基督教，好比麵酵，業已透入了希拉羅馬人的生活，但異教對教會亦有肯定的反應和影響。在康士坦丁以前的時候，或說在基督教變成正式國教以前的時候，民衆有不少加入教會，其中有些人仍舊保持着異教的思想與習慣。那些使人墮落的觀念分外的流行。現世主義與外表主義風行一時。教會中曾有一種不幸的區別，就是在道德上有高低的分別，在信徒中間有教牧與平信徒的分別。教會藉着教牧，變成了神人之間的一種必要的居間調停者。著名的教會領袖提倡善行的功德。殉道者與聖人得到了過分的尊敬；與古聖人有關的地方和遺物被認為特別的神聖。繁重複雜的儀式以及基督教節期之迅速加多，乃是外表主義之表現。

希拉羅馬人為基督教所同化，而基督教也有一部分為異教所同化。在基督教被採取為國教以前，教會中道德的與宗教的敗壞早已開始了。把以後幾個時期基督教會的一切缺點都歸咎於國家教會，那是不合乎歷史的事實的。若以為在將近尼西亞大會以前的時代之末基督教已經敗壞了，那也是不對的。有許多證據可以證明：教會那時雖有許多敗壞德性的傾向，卻依然有健全活潑的基督徒生活。

習問十八

1. 試說明修道主義之起原與發展的原因。
2. 古教會何以如此重視基督教教育？
3. 教會對於異教的學術取甚麼態度？關於這事，東方教會與西方教會的意見是否相異？
4. 基督教在羅馬社會中對家庭生活有何影響？為甚麼？

5. 基督教在那一方面使公民在國家中立於一種新的地位？
6. 教會怎樣藉着合宜的著作來促進基督教？
7. 教會補贖有何意義？它是怎樣施行的？
8. 那親自記述尼西亚大會以前的時代中典型的宗教禮拜的原文，在那裏可以找到？
9. 聖晚餐何故被視為獻祭？今日你的教會也持這同一的見解麼？
10. 論到基督徒作禮拜的地方，你能說甚麼？
11. 善行的功德，以及殉道者與聖人何以在這一時期中大大的被人注意？試以使徒時代中的種種習慣來與此相比。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古代修道主義的理想。
2. 古時的學友教育。
3. 尼西亚大會以前的時代中教會的補贖。
4. 特士良——西方羅馬教之父。

第五章 尼西亞大會以後的時代（主後三二五——五九〇）

這一時期的教會歷史所論到的主要之事乃是三方面的進展：第一，教會與帝國之關係；第二，基督教義之進展；第三，教會的組織與崇拜儀式之進展。

（1）當異教與異端爲法律所禁止之時，基督教被確定爲帝國唯一有權威的宗教。福音被傳到北方與東方的野蠻民族當中。帝國衰微，教會卻日益強固，逐漸取帝國的權勢而代之。在帝國西部滅亡以後，教會乃是數百年間唯一繼往開來的連鎖。

（2）因爲基督教被看爲使帝國統一的主要原動力，所以教會教義的統一很爲人所注意。這種企圖使得人們注意各種神學上的爭辯，注意信條之正式規定，注意五次的大公議會，並注意這一時期內基督教有名的著作家。

（3）在這時期中教會的組織與習慣也力求統一。教會政治逐漸集中於教牧；禮拜變成了注重儀式的和講求外表的；那當時流行的現世思想與道德之敗壞使教會達到成熟的地步，好在其後不久落在藉回教與野蠻民族而來的刑罰之下。

（一）教會與帝國。——在主後三二一年和三二三年間羅馬皇帝所下的諭旨中表示了一個大轉變。在三二一年基督徒得到了一種有限的容忍；在三二三年理吉紐 Valentinianus 和康士坦丁 Constantine 二皇帝一同聲明：「我們准許基督徒和一切別人對於選擇宗教有完全的信仰自由」。這兩個諭旨——有人稱之爲基督教的大憲章（Magna Charta）

Charla)——已被列入人類歷史最重要的文件之中。

有一件事是很可注意的，就是正在基督教大得勝利的時候，信仰完全自由的原則就宣布了。康士坦丁看出來，基督教的原則並不是屬乎法律方面的事。基督教必須從人心中下手，但他卻藉着以後的諭旨明顯的表示他贊成基督教；在他變成了獨一的皇帝以後，他發了一個通諭，勸告他的臣民信從基督教。同時爲要避免大多數信異教的人對他疏遠起見，他仍然保留着最高祭司長——公認之異教的祭司長——的名號，並履行其職務。一個尋常的君王處於他的地位，必會猛向而進，以致跌倒失敗，但他卻審慎處理而獲得成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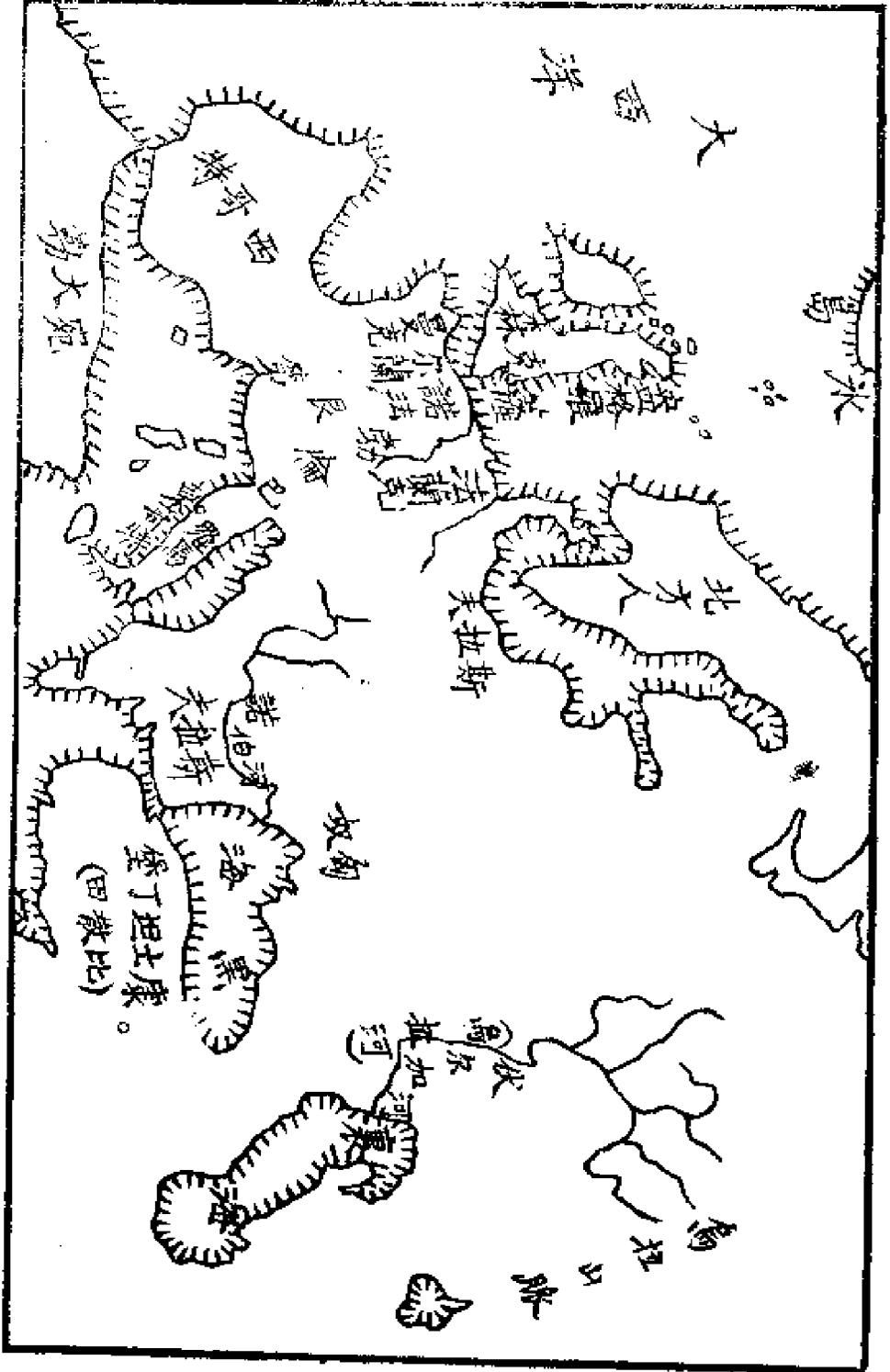
康士坦丁產生了歷史中最大的變化之一。在他未死以前，羅馬帝國業已從古老的異教中大得解放。基督教被確定爲帝國的團結力。這並不是說，這時候人人都承認基督教。這時候還有强有力的異教大眾和異教的貴族存在着；但是，在公衆的自覺中已經有了根本的改變，這改變不久就要產生顯著的和影響甚大的結果。常基督教還未經康士坦丁正式採取爲國教的時候，事實上他已經將這地位給了基督教。他把從前屬於舊羅馬宗教機關的特權都轉授給教會，此外還加上幾種新的特權。他使基督教的教牧得免兵役和公民的義務，並且豁免他們的產業稅（三一三年）。他廢除了各種有害於基督教的慣例和法令（三一五年）。他准許羅馬教會，有承受遺產之權，卻不將這權柄給予別的異教（三二一年）。他命令臣民遵守主日（三二二年）。他對於禮拜堂之建築，聖經之傳播，以及教牧之供給，都大量的捐助。他給大公教各教會以庇護所（Asylum）的特權。他擢升基督徒來充任要職，以基督徒爲環侍左右的顧問，並使他的兒子受基督教的教育。如此高舉基督教，使康士坦丁成爲基督教神治政體的第一個代表。這種政體乃是一種政策，包括：

(1) 認爲一切臣民都是基督徒，正如舊的神治政體認爲在那個政體之下的一切人都是以色列人一樣；(2) 公民權利與宗教權利之密切關係；(3) 相信教會與政府是神聖的機關，是在地上的同一神治政體的兩條膀臂。這個觀念在中世紀的神聖羅馬帝國中得到了更圓滿的發展，且以各種不同的方式重複表現出來，直到今日。

康士坦丁繼續作國家宗教事務的最高教長。他自稱爲衆主教之主教；優西比烏和教會中其他有職位的人也都情願給他這個名號。當帝國因內有分爭，外有野蠻民族之壓迫而根本動搖的時候，他就倚靠基督教爲唯一能革新並建設社會與風雨飄搖中的政治組織的力量。他試用種種方法來增強教會的力量，並使之團結一致。在三、四年他召集了亞爾勒的會議來解決多納徒派的爭辯；在三、二、五年他又召集教會的第一次大公會議——舉行於小亞細亞的尼西亞。主教們從帝國各部分來赴此會，惟有從西方來的很少。他們靠着國家的驛馬旅行，且由政府供給旅費。康士坦丁親自到了尼西亞，並參加了幾次會議。

在三三〇年他遷移政治的中心到比散田 *Byzantium* (看下面的地圖)，主要的原因是由於他不喜歡那異教依然盛行的羅馬。他選擇了這一個再好沒有的地方來建立一個新的基督教的羅馬 (康士坦丁堡)，這一個舉動大大的影響了歷史的前途。雖然康士坦丁打算將這新京都建爲真正基督教的中心，但結果卻成了一個分裂的帝國和一個分裂的教會。他建造了壯麗的禮拜堂；他有從世界各處帶來的美術品；他提高了康士坦丁堡主教的地位，使之與羅馬主教的地位平等。(註)

康士坦丁以後的諸皇帝——叛道者猶利安 *Julian the Apostate* (三六一——三六三) 除外——都是擁護基督教的；他也贈送了五十部精美的聖經抄本，這些抄本乃是在該撒利亞的優西比烏的指導之下所預備的。



佈分之族民各 : 六圖地

教的。康士坦丁的三個兒子不奉行他聰明的政策，卻試圖用勢力壓迫異教。叛道者猶利安試圖復興希拉羅馬的異教，但這反動不久就失敗了。繼猶利安之後的幾個皇帝逐漸將教會從前在康士坦丁及其諸子之下所享的特權歸還給教會。在三九二年大提阿多修(Theodosius the Great)宣告一切異教的祭祀都是叛國行爲，而且在五二九年當猶斯提念第一(Justinian the First)封閉了雅典的哲學學校時，異教就喪失了最後的依據。基督教的切勁敵都被征服了。這時候教會享受安寧，大得人心，且有勢力。

當基督教業已在帝國中立下了穩固的根基之後不久，多數侵略的野蠻民族的「時候滿足」就來到了。裏海與烏拉山之間的門戶洞開；大羣民衆很快的移入了歐洲。這些侵略民族不久就衝入了帝國的境界；在經過許多苦鬥以後，東哥特族的鄂多瓦克(Odoacer)——野蠻民族的首領之一——終於在四七六年推翻了西羅馬最後一個皇帝的寶座。有幾個野蠻民族的王國被建立起來了：西班牙和高盧南部的西哥特王國(四一五——七一〇)；義大利的東哥特王國(四九三——五五四)；高盧東南部勃艮第王國(四四三——五三四)；北非洲的汪大勒王國(四二九——五三三)；在墨羅溫王朝統治下的法蘭克王國(四八六——七五二)；義大利北部的倫巴王國(五八六——七七四)。在四四三至四八五年之間，盎格羅人，薩克遜人，和朱特民族(Jutes)離開了丹麥與德意志北部而移居於南不列顛。斯拉夫族也移入了東羅馬帝國。

這些種族運動，結果使歐洲發生了驚人的改變。你能看出來上帝預備教會在這些野蠻民族當中撒基督教種子的旨意麼？假若這些民族在貝理克(Beric)時代，在該撒亞古士督時代，甚或在使徒約翰時代就蹂躪了歐洲，那會要發生甚麼結果呢？

如今教會已經預備好了，要傳福音在野蠻民族當中。一切條頓民族都皈依了基督教，有的是在他們進入帝國以前，有的是在進入帝國以後不久的時候。首先皈依基督教的乃是西哥特族。在戰爭中被俘的基督徒將福音傳給他們；烏斐拉 Ulfilas (三一—三三二) 又給他們安排字母，並將聖經譯成他們的方言。基督教從西哥特族傳給東哥特族，傳給宛大勒族，並傳給倫巴族。法蘭克王克羅維斯 Clotve (四八一—五一一) 因其皇后克羅特爾達 Clothilda ——一位信奉大公教的勃艮第的公主——而得以熟悉基督教。在與阿勒瑪尼 Alemanni 戰爭以後，他決定皈依基督教。他受了洗，並強迫他的軍隊受洗。五八七年，西班牙王理加得 Ricared 接受了基督教。不列顛的盎格羅薩克遜族因大不列顛人與克勒特族而得與基督教有了直接的接觸；基督教會已被設立於遙遠的阿比西尼亞。

這個時期的教會既成了國教，是否依然忠於神所付託給她的使命呢？這個問題也許似乎不容易回答。我們大概可以這樣說：當大衆基督化的時候，教會就世俗化而且異教化了。除此以外也許還有其他許多不良的結果，但教會只有這一條路可走。甚至在康士坦丁以前基督教即已成為帝國中一種强有力的要素。許多屬世俗的要素業已進入了那準備接受羣衆的教會。異教已經完全失敗了。但人民必須有一種宗教，基督教正是那能够取其他一切宗教之地位而代之的。

假若丟克里田成功了，基督教仍舊是少數人的宗教，那末，歐洲的文化必進展於當時基督教的強敵拜日教的勢力之下。這樣，教會還有機會來完成其使命麼？全歐洲的教會也許不得不生存於一種情形之下，正如最近一千二百年來基督教在回教的各地方所遭遇的情形一樣。

習問十九

1. 這一時期的教會是向那幾方面進展？
 2. 基督教爲甚麼是一種違法的，受逼迫的，和遭輕視的宗教歷二百年之久？
 3. 三二一年和三二三年的論旨爲甚麼被稱爲基督教的大憲章？
 4. 康士坦丁爲甚麼能够使社會中有了這種驚人的改變？
 5. 說康士坦丁變成了基督教神治政體的第一個代表，這話有甚麼意義？
 6. 康士坦丁的信教自由說與近代復原教的信教自由說有何差異？
 7. 康士坦丁爲甚麼遷都於康士坦丁堡？此次的遷移對於教會前途有甚麼影響？
 8. 對於條頓民族的『時候滿足』爲甚麼特別在這時候而不在較早的時候來到呢？試言其故。
 9. 教會爲這些野蠻民族作了甚麼事？
 10. 基督教變成了國教，這是一件好事麼？
-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將基督教的原則加以法律化是可以的嗎？有沒有一個限制呢？
 2. 作基督教神治政體的第一個代表康士坦丁。
 3. 康士坦丁堡之建立。
 4. 作一地圖表示主後一百至五百年間主要的民族運動。

(二) 基督教教義之組成。——尼西亞大會以後的時期，乃是神學之爭辯與教義之規定的一個非常時期，這其間有幾個主要的原因：

(1) 基督教不得不藉着有系統的或科學的方式來表現它自己，以證明它確實是一種普遍的宗教。然而那不斷的逼迫卻不讓基督徒多有機會來仔細研究基督教信仰之根據，並正式發表基督教的教義。

(2) 當逼迫停止，教會享受平安，且為大眾所愛護之時，人們就需要用理智來了解基督教啓示的真理，並用明確的文字正式發表這些真理。但是，人們對於基督教主要的真理，見解各有不同，因而引起了劇烈的爭辯，使教會之統一大有破裂之勢。

(3) 康士坦丁及其以後之諸皇帝視教會為團結帝國一個重要的勢力。因此他們竭力維持教會的統一，並壓制異端。但真教會在那裏呢？這個標準已由這一時期內的五次大公議會正式規定了。這幾大議會的結果關於教義的定義，特別是尼西亞信經與亞他那修信經（見圖表十八），從那時以後常為教會的大部分所接受。

大公議會

1. 尼西亞(I)，三三五
2. 康士坦丁堡(I)，三八一
3. 以弗所，四三一
4. 迦克墩，四五—
5. 康士坦丁堡(II)，五五三
6. 康士坦丁堡(III)，六八〇
7. 尼西亞(II)，七八七

當時曾有四種關於教義重要的爭辯，其中有兩種爭辯，即亞流派的爭辯與涅斯多留派的爭辯，係一種推

理的性質，是起原於東方的就是用希拉語的教會中。這兩種爭辯集中於這個問題：「論到基督，你們的意見如何？他是誰的子孫呢？」¹ 聖靈的神性也包括在內。其他兩種爭辯，即多納徒派的爭辯與伯拉糾派的爭辯，乃起原於西方的就是用拉丁語的教會中。這兩種爭辯多討論實際的題目，例如：人如何得救？教會是甚麼？誰是真牧師？聖禮是甚麼？

(a) 亞流主義 (Arianism) 係由亞流 Arius——亞力山太的一個長老——而得名。他於三一八年或三二〇年公開發表他的主張，以為基督既不是真神，亦不是真人，乃是天父與人之間的一種半神 (Dei filius)。基督「在各方面都與天父的本體和特性不同」。他也與人不同，因為他沒有人的靈魂。從這裏可以看出來，亞流對他自己的問題所能作的答案沒有比這更不合理的了。

他大肆活動，用圓通巧妙的手段來傳布他的理論，使東方教會陷入劇烈的爭辯中將近百年之久。正統派的鼻祖亞他那修 Athanasius 乃是著名的反對亞流者。主後三二五年在尼西亚舉行的第一次大公議會中判定亞流主義為謬妄，並承認下文為教會的普通信經：「耶穌基督在萬世以先為父所生，出於真神而為真神，與父一性」。主後三八一年在康士坦丁堡舉行的第二次大公議會中重新承認了這個教義。

半亞流派 (Semi-Arianism) 乃是介乎亞流與亞他那修之間的一個折衷派。還有稱為馬其頓派的一派，係由馬其頓 Macedonius 而得名，他們的領袖 (亦稱為聖靈受造派 Pneumatomachians) 認定聖靈的本體較低於聖父的和聖子的本體。主後三八一年在康士坦丁堡舉行的第二次大公議會正式發表並贊成以下的教義：聖靈「從父子而出，與父子同樣受榮耀」。

(b) 涅斯多留主義 (Nestorianism) 集中於耶穌基督的兩種本性。涅斯多留 Nestorius 是安提阿的一位長老，後來又作康士坦丁堡的主教長 (四二八——四三五) 他將基督的本性分爲神性和人性，結果差不多將基督分成了兩個位格。基督自己並未降生，馬利亞所生的不過是一個名叫耶穌的人而已。故此，馬利亞不應當被稱爲上帝之母。那降生，受苦，與受死的，都只能說是耶穌這個人。故此，他將主的某一些事蹟歸於他的神性，另一些事蹟歸於他的人性。但是，這種分別很容易使人否認耶穌基督的受苦，受死，與復活的絕對價值。因此，教會在第三次大公議會，就是主後四三一年舉行於以弗所的議會中判定涅斯多留主義爲異端。教會正式採用了一篇很長的信經，今記其首段如下：

『因此我們承認我們的主耶穌基督是上帝的獨生子，是完全的上帝和完全的人，具有正常的靈魂和身體；按(他的)神性說，在萬世之先爲父所生，但在末世按(他的)人性從童女馬利亞所生；按(他的)神性說，他與父同一本性，按(他的)人性說，他與我們同一本性。這二性在他裏面合而爲一；因此我們承認一位基督，一位子，一位主』。亞力山太的主教區利羅 Cyrillus 乃是著名的反對涅斯多留者。

基督一性派 (Monophysitism) 以爲基督雖然是人也是神，但他卻只有一個本性，就是上帝的本性。這個見解特別爲康士坦丁堡的一個主教優提克斯 Eutyches 所贊成。他又增加一點意見說，基督完全是神，甚至沒有實在的人身，不過僅有人的外形而已。主後四五一年在迦克墩舉行的第四次大公議會中拒絕了這個教義，並聲明基督的本身具有兩種本性，即神性與人性，此二性相合而不相混，也沒有改變。然而信基督一性說者卻繼續用種種不同的方式宣傳他們的教義。有一派的人這樣講：神人二性業已在耶穌基督裏面相混合而成爲

第三種新的神人合一的 (God-man) 性質。主後五五三年在康士坦丁堡舉行的第五次大公議會用強力制止了基督一性說。

繼此而興起的基督一志說 (Monothelism)，聲言雖然基督有一種人性，但他並沒有人的意志，只有神的意志。主後六八〇年在康士坦丁堡舉行的第六次大公議會判定此說為謬妄。

(c) 多納徒主義 (Donatism) 在丕克里田之逼迫以後不久的時候創始於北非的加大果 (Carthage)。多納徒派，即第五世紀之高派教會，曾在關於教會懲戒與殉道之事上反對羅馬教。這一派的人以為那些被迫以經換命者 (traitors)，就是那些在新近的逼迫中捨棄了聖經抄本的人，是犯了一種不可赦的大罪。

主後三二一年開其良努 (Caecilian) 於短促的時間中被選舉，並任聖職為加大果的主教。行授職禮的是亞浦通迤的腓力斯 (Felix of Aprunsa)，多納徒派說他是一個以經換命者。他們宣布說，這罪使腓力斯的一切職分上的動作——包括開其良的受職禮——盡皆無效。主後三二二年，一個由七十位主教合成的團體開會於加大果，選舉了馬約利努 (Majorinus) 為一個與之對抗的主教。第二年他死了，繼任者為大多納徒 (Donatus the Great)——這個分派別的教派就是因他而得名。那常相爭鬥的並大相對的兩派——多納徒派與大公教徒——使北非洲的教會分裂了許多年。

在三九五年奧古斯丁被選為希坡的主教以後，他曾竭其全力來調和這對立的兩派。他加入了大公教這一方面的爭辯，聲明一個教牧的品行並不影響他職務上的動作。教會一切的動作都是有效的，雖則那些任職的人也許不相稱。(註)教會有了信經，聖禮，與主教的使徒統緒，就可以叫人知道她是真教會。他也解釋了聖

禮。奧古斯丁的答辯與定義使多納徒主義受了死傷，到主後四一一年，這一派已爲法律所不許，而且當龐大勒人侵入非洲的時候，多納徒派即消沒於繼起的混亂之中。

(d) 伯拉糾主義 Pelagianism 集中於這個問題：人如何得救？人們對於這個問題，有三個總答案。伯拉糾將悔改歸正的主要功勞歸之於人。奧古斯丁將一切榮耀歸於上帝，並以自由爲神恩的結果。半伯拉糾派視人之意志與神之恩典爲同等，同爲得救工夫中的要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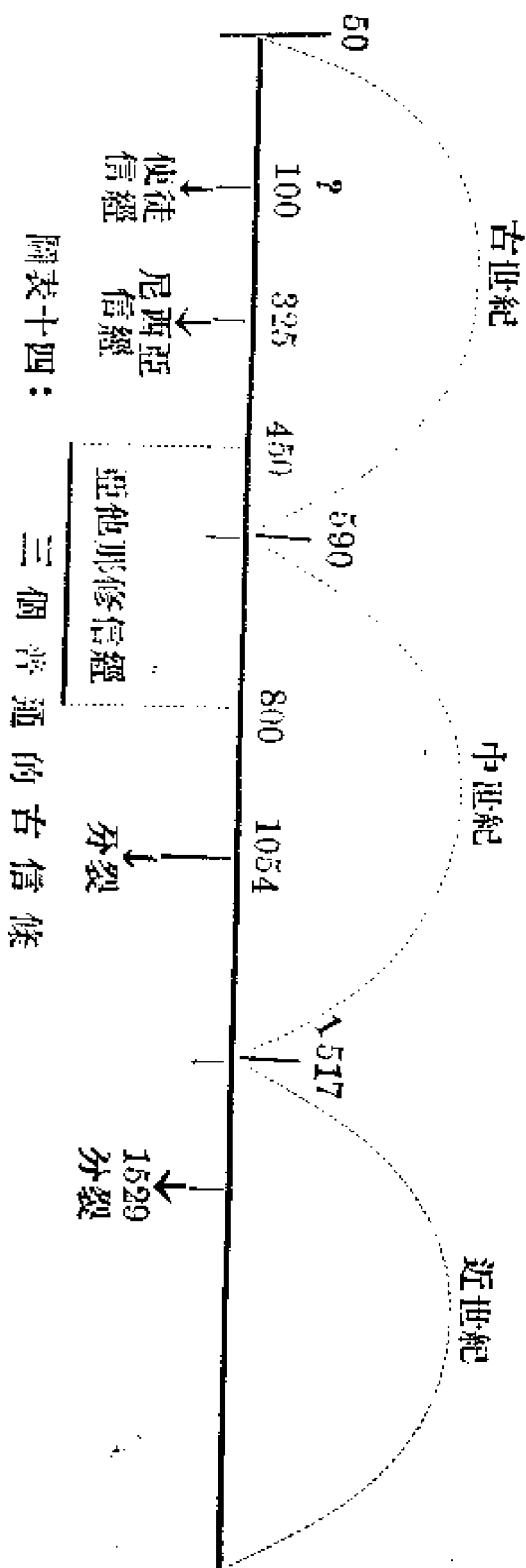
伯拉糾 Pelagius (三七〇？——四四〇？) 是一位大不列顛的修道士，他出現於羅馬和非洲，並發表以下的意見：(1) 人並沒有從亞當遺留下來的原罪。罪不是一種出於天性的過失，它純粹是一種屬於意志的事。(2) 人人都是和亞當一樣被造，對於行善或行惡都有完全的自由。故此，一種全然無罪的生活是可能的，而且人能靠自己的好行爲來救自己。(3) 嬰孩聖洗是無用的，因爲人沒有遺傳的罪就是原罪。新生的嬰兒是無罪的。(4) 雖則不靠律法和福音，或神的恩典，人仍能得救，然而這幾樣卻使得救更加容易。基督用他的好榜樣幫助我們，正如亞當用他的壞榜樣傷害我們一樣。

奧古斯丁挺身而出，對伯拉糾大加反對。他斷言：(1) 人是按着上帝的形像被造的，有意志的自由。這一切亞當都因犯罪墜落而失去了，而且墜落後的亞當的品性已經傳給他的後裔，這遺傳並非藉着仿效，乃是由生而來的。故此，一切人都有原罪，連新生的嬰兒也有。(2) 人因亞當墜落而失去了他在得救之事上選擇的自由，這選擇之自由必須認爲是單由神恩而來的。(3) 嬰孩聖洗是必要的，因爲新生的嬰孩已有應受神之

註：要知道路德對於這個問題的意見，請看第十章(或卷二第二章)第五段。

刑罰的原罪。未受洗的嬰孩死後必被定罪。原罪在聖洗中被除去了；然而罪惡的本性在受洗以後依然存在。(4) 人得救是由於恩典與信心。連信心也是屬於恩典的工作。人願意或不願意，那完全在乎上帝全能的旨意；這就是說，上帝一方面對一些人施憐憫，並以有效的恩召召他們，一方面丟棄另一些人，讓他們得他們應得的滅亡之禍。

奧古斯丁的這些意見大都為大公教所接受，而伯拉糾主義則經主後四三一年在以弗所舉行的第三次大公議會斥為謬妄。不多幾年以後，有一個稱為半伯拉糾派的團體企圖發見一種介乎奧古斯丁與伯拉糾之間的見解，但這個運動不久就消聲匿迹了。(註)



註：雖則如此，然而伯拉糾主義卻變成了中世紀後期中的流行的意見。

大公議會變成了正統派取勝的公開的戰場，這是很關重要的。因為這些大公議會和教父們的決定越久越被重視，遂使大公教的遺傳的舊原則更加確定。大公教的遺傳不久就被尊為與聖經同等，有時甚至被認為超乎聖經之上的一種信仰與行為之準則。

在這一時期之內有幾個著名的基督教著作家。正統派的鼻祖亞他那修(三〇〇——三七三)乃是亞力山太的一位主教。亞他那修信經即是因他得名。聖安波羅修 St. Ambrose (三四〇——三九七)乃是米蘭的一位主教，西方教會的一位最大的講台演說家和擁護大公教攻擊亞流主義的一位大戰士。屈梭多模(三四七——四〇七)又名爲『金口』，因爲他的口才超人一等。他是安提阿的長老，後來在康士坦丁堡作主教長，是古教會最早的真理的戰士之一。奧古斯丁(三五四——四三〇)曾被稱爲『西方基督教之大師』。他乃是護教學與教義神學方面的一位大著作家。羅馬教和復原教都是一致尊崇他的偉大。耶柔米(三四三——四二〇)曾將舊約直接從希伯來文縮成拉丁文，並藉着意大利譯本 *Itala* 和當時其他譯本的幫助豫備了一部新約保守性的拉丁文訂正本。他的全部聖經譯本名爲武加大譯本 *Vulgate*。

(三)奧古斯丁的『上帝之城』。——奧古斯丁未完工的傑作就是他的『上帝之城』(De Civitate Dei)，這部書共有二十二卷，作於主後四一二年至四二六年之間，正當阿拉里 *Alaric* 攻佔羅馬之後那黑暗的時期之中。在本書頭十卷之中，他爲基督教作有力的辯護，敵擋異邦主義和正在侵入的羅馬愛國主義。在後面的十二卷之中，他將屬世的政治，就是那以征討建立並以欺詐和暴力來維持的政權，與上帝的國度來兩相對比。這屬世的政治，或說地上的城，是以巴比倫和羅馬爲其最高的代表。上帝的城是以基督徒的社會爲其代表，就是

那眼所能見以神品階級所組成的教會。奧古斯丁對於上帝之城在地上最後之發展所抱的遠象乃是高超偉大的。地上的城必要過去，上帝的城必增長不已。地上的城若不肯定的屈服在上帝的城之下，就沒有權利生存。

『上帝之城』這部書在西方基督教身上有很深的影響。牠形成了中世紀教皇制理論的宗教上的背景。中世紀的羅馬教廷在事實上把上帝的城變成了屬世的城，以那羅馬主教所統治的有形的教會王國爲其代表。『上帝之城』一書中也注重屬神的事和屬世的事之間嚴格的分別，這件事在西方文化中至今還有很大的影響。

習問二十

1. 尼西亞大會以後的時代爲甚麼特別是一個神學爭辯和教義規定的時代？
2. 從東方所發生的爭辯與從西方所發生的爭辯爲甚麼在性質上有這樣大的分別？
3. 亞流派和半亞流派與亞他那修有甚麼不同？
4. 這個爭論爲甚麼最後由大議會來解決？
5. 涅斯多留主義和與他們同類的主張爲甚麼在教會中惹起這麼大的擾亂？你能看出來這種主張爲甚麼是有害的嗎？試說明其原因。
6. 研究多納徒派的分裂。你是否贊成奧古斯丁的判斷？
7. 比較伯拉糾和奧古斯丁的見解。伯拉糾主義與今日的人文主義有甚麼相同之點麼？
8. 大公教的遺傳爲甚麼與聖經列爲同等，甚至在有的地方居於聖經之上呢？

9. 你能設說明復原教對於遺傳抱甚麼態度嗎？
- 10 提出這時期中幾個基督教有名的著作家。你會否用過些時間研究其中一個人或幾個人的生平？
- 11 對於拉丁文的武加大譯本你能說甚麼？
- 12 討論奧古斯丁的「上帝之城」。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教義上嚴重的錯誤與個人真正的信仰能否同時並存？
2. 尼西亞信經。
3. 亞他那修信經。
4. 畧述早期五大議會中主要的事件。
5. 奧古斯丁，中世紀西方羅馬教之大師。

(四) 教會組織之進展——這時期中，在教會的行政方面有了很大的改變，特別是關於教牧界的地位和特權。在康士坦丁之前，教牧界，尤其是主教，他們的權柄和勢力是增進不息的。不過教牧和平信徒仍是站在同等的地位上，同是真正信奉基督的弟兄。到了第四世紀和第五世紀之中，這二者之間的裂痕越久發展得越寬，以致於流行一種觀念，說教會的本體乃是單由教牧組成的。這個奇異的發展有好幾項原因：

(1) 教牧界成了在經濟方面獨立的一種制度。他們的特權又逐漸增加了許多。教會因有接受遺產和捐贈的特權就富足起來。這些財產通常是這樣分配：主教得四分之一；當地的神甫得四分之一；四分之一為教會

的用項；四分之一則濟窮人。教牧們既有薪金，再加上這些捐贈，就引起了他們在屬世之事上的興趣。鄉間教會的進款也歸主教和神甫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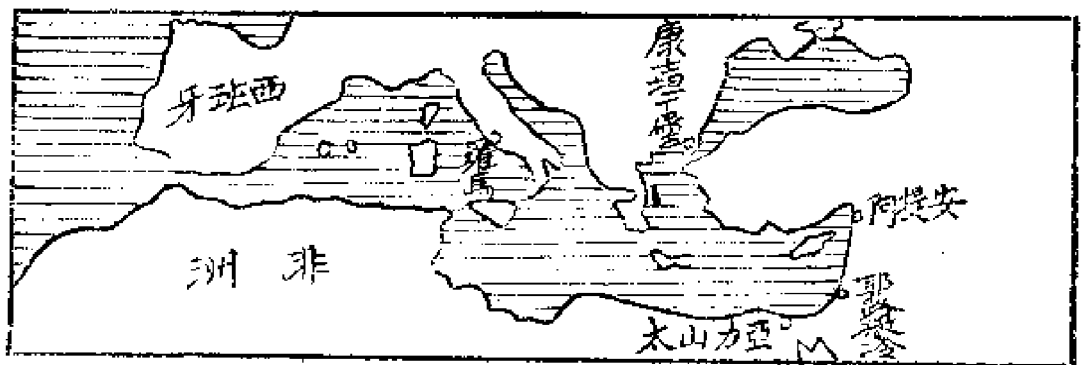
(2) 教會成了一個法庭，權限頗為廣大。康士坦丁給了主教裁判所權柄，可以處理教會中一切法律方面的爭執，也審斷不包含刑事在內的民事訴訟。從此教牧界就可以完全不受政府法庭的干涉。藉着那先前也屬於外教祭司的裁斷事務的特權，教牧們多次能設干涉政府法庭審斷案件的程序。

(3) 教牧界成了一種特別的制度，在習慣和生活上都特別與人不同。教牧與平信徒隔開不單是因其職務上的資格，也是像他們所信的，是因着較高的宗教和道德方面的恩賜，並因他們在受職之時得到了一種不可磨滅的性質，一次作神甫，終身就是神甫。在這時期之內還沒有強迫教牧度獨身的生活；但普通的意見希望他們在家庭生活上有了一定的限制。為要利於在教牧面前私人補贖起見，就把政府正式的補贖取消了，後來也可在修道士面前行補贖。在穿衣服，剃頭髮，和其他外表的事上，教牧們都要顯出他們與人不同。

(4) 教會的法律和遺傳這時下手編訂起來。有些教會中的教義和行為上的規矩並沒有聖經上的根據，於是執掌教權的人就像古時的法利賽人一樣，在遺傳中找根據。

教牧制的組織也和早期大不相同。鄉村主教取消了，因為他們的職務已由城市主教擔任。在城市中，長老的職任仍然存在，但他們是完全仰承主教的旨意。現在又產生了一種新職任，就是首席長老。執事們仍舊繼續工作，算是一種較低級的教牧，他們的工作由執事長來監督。副執事和誦經員是階級最低的教牧。

在一個城市，地域，或主教區之內的教會教牧都是由一個主教來統治，他有管理教會事務的全權。他決



地在駐教主大五：七圖地

定一切法律方面的事，視察經濟情形，分配神甫的調動，並批准他們的旅行。因着屬世財物的增加，主教就多地在政治方面謀活動。他們爲自己設置一個法庭，組織衛隊，雇用成羣的僕人。他們與古年間那牧養羣羊的主教實在是大不相同了！

三百二十五年在尼西亞舉行的議會中曾承認批准了省主教這個職任。省主教主要的責任乃是對於本省內按立主教的事加以批准或否決，並且在本省教會議會中擔任主席。及至教會的財產和屬世的權勢日見增長，省主教獨裁的傾向也就越發顯明出來。

不過在省主教之上還可以再添設別的職任。於是在三百二十五年的尼西亞議會中規定羅馬，亞力山太，和安提阿三個地方的主教爲高級省主教，也稱爲主教長。不過羅馬的主教拒絕了這個稱呼。在三百八十一年的康士坦丁堡大議會中規定那本城的主教爲主教長。四百五十一年的加克墩大議會中把這名稱給了耶路撒冷的主教。在第五世紀中葉之後，教會有四個大主教，駐在亞力山太，耶路撒冷，以弗所，和康士坦丁堡，還有一個大主教長駐在羅馬。這五個大主教居於同等的地位上能發長久相安無事嗎？其中是不是有人要起來爭取首位呢？

(五)關於教皇權力之理論。——羅馬的大主教和康士坦丁堡的大主教成了爭取教會最高權力的大對頭。西部帝國在四百七十六年毀滅了之後，康士坦丁堡的皇帝就成了世界上唯一的君王，這個新的高位自然也給那城中的大主教加上了一些特權。不過皇帝既是世界的統治者，他也效法康士坦丁堡要僭取衆主教之主教的稱號。一個屬世的統治者在名義上成了教會的頭。在全基督教會之中有沒有一種力量能把這稱呼從皇帝奪回，並堅持教會遺傳下來的權利不讓別人干涉她自己的事呢？

只有羅馬的大主教敢於挺身出來公開挑戰，藉着其後接連而來的那長期偉大的鬥爭，羅馬主教立下了羅馬教皇在世界上領袖地位的根基。羅馬主教之所以能爲全基督教會特出的領袖，其中有幾個原因，今畧述如下：

(1)羅馬是當時世界地理和政治上的中心，因此羅馬的主教也就具有無人能及的特權。在康士坦丁堡成爲皇帝政府的駐在地，米蘭成爲西歐政府的駐在地以後很久的時候，人民的心目中仍是以羅馬爲世界的首都，稱之爲世界的主婦。人民對於屬羅馬的一切事無不尊敬。

(2)從主後一百年起，羅馬城的教會可說是基督教中最大的一個教會。這教會富有貲財，善待遠客，賙濟窮苦的人。

(3)因着羅馬的教會抵擋諾斯底主義和孟他努主義而得到成功，她的力量與特權也隨之而增加起來。

(4)但羅馬教會之特權其主要的支持者還是她主張自己有使徒統緒，並彼得²的座位。(參第一二六面)。
使徒保羅曾寫着說，這個教會的信德「已經傳遍了天下」。²他本人曾在羅馬住過一些時，並在這城殉道而

死。剛在主後一百年後不久，一般人又普遍相信使徒彼得也會在羅馬住過，並於主後六十四年尼肉在位時爲道殉難。在主後一百七十年之前有流行的遺傳說，彼得曾任羅馬的第一任主教。多少有名的古教父，連居普良和愛任紐也在其中，都熱烈擁護這首任羅馬主教之說。

(5) 教皇大利歐 (Leo the Great 400-461) 制定了教皇權力的理論最後的形式。這個理論是以聖經上的三段經文爲根據：馬太十六章十八至十九節；約翰二十一章十五至十七節；和路加二十二章三十一至三十二節。在這理論之中把使徒彼得立爲耶穌基督在地上的代表。羅馬的主教既是彼得的直接繼承者，也就自然享有這位大使徒一切的特權。他們既是把彼得當作那最高的教師，可以糾正其他使徒，別的使徒的權威也是由他得來的，於是羅馬的主教也就要得到照樣的承認。羅馬的教會有使徒的統緒，這個權利是康士坦丁堡的教會所不能僭取的。

(6) 羅馬教會所差派出去的宣教士自然而然地在新創立的教會之中立下一種對於母會愛慕並崇敬的感覺。

(7) 在蠻族侵畧的時候，皇帝都不能保衛羅馬，教皇卻出而下手救了這城。雅提喇 (Attila 452) 和該瑟利克 (Geiseric 455) 就都是被教皇大利歐所打退的。

(8) 當康士坦丁遷駐到康士坦丁堡的時候，羅馬大主教就成了羅馬城至尊無對的人物；其後西羅馬帝國分裂破碎 (476)，羅馬教皇就成了西歐最重要的角色，終於把政權也拿了過來，在歐洲建立了一個在屬世方面和宗教方面無上的威權。

(9) 羅馬的主教繼續忠於厄西亞信經，追封亞他那修爲主教，末了亞流派被定爲異端，厄西亞信經成了全教會的信條，這也是羅馬的一個大勝利。

(10) 在回教侵略的時期中(這件事是直到下一個時期中纔發生的)，安提阿，耶路撒冷，亞力山太都落到回教人手中，這樣在教會最高主權的競爭之中，就少了三個可能的候補者。

在四五年迦克墩的會議中，康士坦丁堡的大主教曾被選舉爲全教會的總主教。羅馬主教及其代表的一切抗議都歸於無效。這兩下就彼此對立各不退讓。其間的鬥爭發生了極深的影響。這個分離的根因後來發展而把教會分爲羅馬教和希拉教(或東正教)兩大派。

基督教會這時仍是一個機體上的合一，以普世爲其遼闊的範圍。這粒芥菜種實在長成了一棵大樹，其枝子伸展到有人居住的世界各處。不過在遠處的地平線上有一塊可怖的黑雲出現，那兇猛的電掣快要將這樹擊爲兩半，就是希拉與羅馬大公教。這分裂僅是兩個主教放任不受約束之野心的結果嗎？或是因着文化世界分爲用希拉與用拉丁語的兩大團體，各有自己在世上的京都，教會也不得不隨之而分呢？這一定都是其部分的原因，但這教會的分裂乃是出於固有的需要，好使西方教會得以自由脫離那呆板不動的東方教會。

習問二十一

1. 教牧界與平信徒之間爲甚麼發生一種日漸加深的分裂？
2. 教牧界怎樣成了一個在經濟方面獨立的制度？
3. 教會可以設立裁判所，這權利在教會身上發生了甚麼影響？

4. 你想教牧界爲甚麼原故竭力用外表的工具來顯明自己爲一個特殊的階級？

5. 教會爲甚麼開始編訂自己的法典？

6. 在這時期中教牧界中的三個階級仍繼續存在：主教，長老，執事，你看在他們互相的地位之中發生了甚麼改變？試述其原因。

7. 將這時期的主教與那些「牧人主教」作一比較。

8. 省主教與主教長是爲甚麼產生的？他們怎樣從聖經上找根據來維持各自的主張？

9. 敘述羅馬大主教與康士坦丁堡大主教二者之間的競爭。

10. 羅馬教會主張她有使徒統緒，這事爲何與她有重大的意義？

11. 在教皇權力之理論的進展上，教皇大利歐佔甚麼樣的地位？

12. 教會怎樣爲希拉教會和羅馬大公教會的分裂豫備道路？這分裂對於基督教是有益或有害呢？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遺傳在猶太教中及在西方大公教中之地位。

2. 大有權勢之主教的興起。

3. 在古代教會末期中之教牧界與平信徒。

4. 從法定補贖到私人補贖的改變。

5. 教會裁判所之興起。

6. 大利歐的教皇權力論。

(六)崇拜，生活，懲戒，與禮儀。——一般的改變也自然要在公共崇拜並在普通的懲戒和禮儀上反映出來。基督徒的崇拜是任其內部固有的傾向而自由發展的。但在教會中有許多尚未悔改的屬世俗的人，他們只在外表上承認了基督教，就發生了爲害不淺的影響。許多名義的基督徒就要拿對於天使，殉道者，聖人，遺像，和遺物的崇拜來代替他們先前所有的異教的信仰和神祇。

異教的多神主義和對皇帝的敬拜，自然在名義的基督徒中引起敬拜天使的事。特別以敬拜天使長米迦勒最爲盛行。異教人的英雄崇拜不久也在基督教中改頭換面地成爲對於殉道者和聖人的崇拜，甚至在康士坦丁時代之前就已受人特殊的崇敬。(參第一四六面)。教會中演進了一種精心杜撰的道理，說聖人乃是屬天的生靈，分享有上帝的無所不在和無所不知的屬性。這些經正式認可之聖人的數目年有增加。各省各城都有各自的聖人爲保護者。在聖人的墳墓上立有祭壇，蓋造禮拜堂，那先前爲聖人禱告的習慣(參第一四六面)如今一變而爲禱祈他們代求。

殉道者既是正式認可的聖人，因而人也看他們的遺物具有神奇的能力。一般人相信用這些遺物足以使病人痊癒，趕逐邪鬼，偵察罪案，免禍消災，甚至能使死人復活。這種對遺物的敬拜正是異教人拜物爲神的副本。在那時所建的祭壇和禮拜堂之中，沒有一座沒有其特殊的遺物的。最重要的遺物就是基督的十字架，據說這十字架是三二六年康士坦丁的母親紀里拿 Helena所發現的。只有虔誠朝拜聖地者得蒙准許從耶路撒冷帶點這十字架的碎片回本地去，不久，各地所分散的碎片就足有好幾個十字架之多。教會也立下一個特別的

節期來紀念發現基督之十字架的這件事。其他遺物有殉道者的骨頭，衣服，用具，和殉道者受酷刑所用的刑具。遺物的買賣流行到各處，以致提阿多修第一 Theodosius I 在三八六年不得不下令禁止將遺物當作商品出賣。他們用特別的節日來紀念殉道者的遺骨被帶到一個新地方去的事。

敬拜主的母親馬利亞，這件事發生較晚於敬拜天使聖人和遺物。從起初馬利亞就被人尊為最高尚的理想女童貞女。這個敬拜一直向前發展。早在第四世紀之時，馬利亞生基督後仍是終身童貞的觀念就被列入信條之中。在關乎教義的大爭辯的時候，（參第一五六至一六一面）人特別重視基督絕對的神性，這信仰也促進了對馬利亞的敬重，遠超過對於聖人的敬重。她乃是「上帝之母」。奧古斯丁並沒有將她列於罪人之中。安波羅修 Ambrose 指定她為第二個夏娃，在救贖中與基督合作。有一個流行的傳奇說馬利亞在死後立即有天使來使她復活，將她帶到天上，她在那裏被提升為天后。這樣，她就不僅成爲人敬重的對象，而也成了祈求的對象。人看她爲在天上真正的幫助者，他們向她禱告求她代求甚至多於藉着耶穌基督向上帝禱告。他們奉馬利亞的名禱告而不奉主的名。

在地中海週圍的異教國家中都敬拜一位女神「大母」，正是這習慣在教會以內一變而爲敬拜馬利亞。這個承繼而來的敬拜是一種大有損害的遺產。其後不久，馬利亞的母親亞拿也成了特別敬拜的對象。一般人定下一些節期，如馬利亞信息日，潔淨日，馬利亞升天日，馬利亞生日等，來向主的母親表示尊敬。

照着以上所說的宗教方面的發展，異教拜像的習慣自然也要一變而爲基督教中拜像的事。古基督徒對於造像表示特別的厭惡，因爲他們看這乃是第一條誡所禁止的。直到像第四世紀那樣晚的時候，還有一些教父

堅決反對拜像的事。但那希拉人對於美術的愛好，再加上普遍流行之遺傳的力量，於是就准許人不單把基督，馬利亞，和聖人的圖像放在禮拜堂和宮廳裏，也實際上放在每一家之中。他們看這些像有神奇的能力比遺物還大。一般人所敬拜的並不是那屬神的抽象的代表，乃是敬拜圖像的本身，普通敬拜的方式乃是在圖像之前點蠟燭，恭敬地用嘴親這些像，向像鞠躬，俯伏下拜，並且燒香。

朝拜聖地之風也極爲通行，如到巴勒斯丁，西乃山，彼得和保羅的墓地去朝拜，因爲這種虔敬的行動是與餘功並善行之義相連的。康士坦丁的母親紇里拿於三二六年親自到巴勒斯丁去，這件事對於一般的朝拜鼓起了很大的興趣。有好幾位教父曾打算用力反對這種朝拜的狂熱，因爲這是危害真正的宗教與道德的，但這些反對沒有發生甚麼效果。

異教主義所發生的最危險的影響就是在七層聖禮之道理的發展上。起初教會所承認的聖禮只有兩個，就是聖洗和聖餐。及至到了一二一五年，這聖禮的數目制定爲七個，就是聖洗，聖餐，補贖，臨終的抹油，授職，和婚禮，但這個正式的決定乃是長期發展所達到的頂點。

聖洗和聖餐的儀式原來是簡單的，這時卻大大的加上一些精心製作的項目，並且加上一些新的聖禮。在第四世紀末業經振禮成了一個聖禮。因着人看教會的祭司職爲神所立定的，於是授職也成了一個聖禮。奧古斯丁看婚姻爲一個聖禮。臨終抹油的聖禮是在因諾森第一 Innocent I 在任時 (401-417) 纔開始爲人承認。但大公教聖禮之系統直到中世紀的時候纔肯定地形成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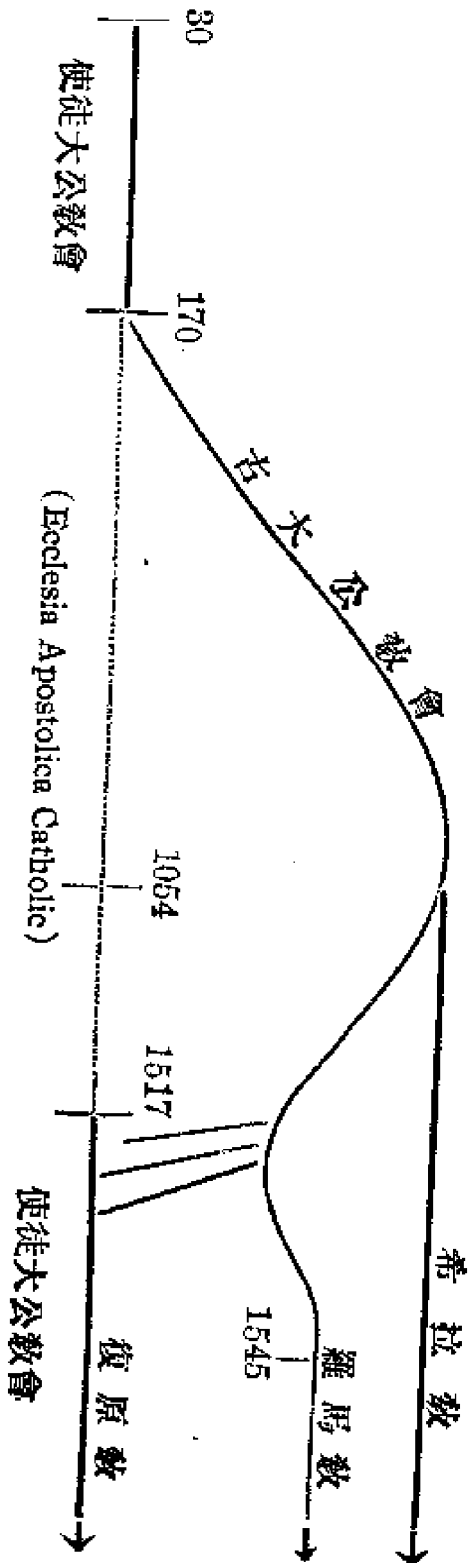
在聖洗的儀式上他們加上了許多細節。先要向預備受洗的人宣佈驅邪，然後主禮的神甫向他吹一口氣

3 約 20
4 可 7 34
5 可 9 60

，並摸他的耳朵說，「以法大」！再後在他額上和胸膛上畫十字架的記號。在有的地方還給受洗人一些鹽。多次也把一塊錢給受洗的人，作為聖洗之恩賜的標號。在受洗時也起個新名字，表明他是進到一個新生活之中。

他們將聖餐不單看為一種聖禮（神給人的保證），而也看之為一種祭祀（向上帝的一種敬拜的動作）。希拉和羅馬教獻彌撒祭的道理就是從這裏來的。最後聖餐被看為是「神甫為活人和死人的救恩而將基督贖罪的祭無血地重獻」。他們相信那奉為神聖的物質就是餅和酒，實際上改變成了基督的體血，這個基督的身體在全基督教的多少祭壇之上無日無時不是在不斷地實際獻上。在一個禮拜堂之中立起幾個祭壇來，有特別派定的神

圖表十五：基督教主要之團體所遵循的路線



甫在其上念彌撒，爲活人死人獻上代求的祈禱。設一次彌撒，就看爲是一種有功勞的行爲。到最後，聖餐中獻祭的觀念就將聖禮的觀念完全遮蓋起來了。

關於教會的崇拜，在特別豐盛的儀式和難以形容的禮節之美麗上有十足的發展。全部的禮拜都是以舉行感謝祭(Eucharist)（聖餐）爲中心（參看第一四四面）。教會的音樂和全會衆唱詩的事較前更爲普遍（註一）。講道僅成爲修辭的和儀文的演講。聖誕節，復活節，五旬節成爲教會中主要的節期，此外又加上許多小節期來紀念馬利亞，天使，殉道者，和聖人。告解終於被承認爲教會的系統之一部。許多壯麗偉大的禮拜堂被建造起來了，多半都是採取巴西里加式。（註二）

這時期的教會生活固然有多少方面是黯淡淒慘的，但也有些方面是光明美麗的。那所殘留下的福音仍是在團體之中表現自身爲有力的麵酵，在道德社會和公民的關係中發生多方面的影響。教會的懲戒自然是遠不如前一個時期中嚴緊。只有那些惹起毀謗的大罪纔被革出教會。

（七）修道生活。——這時修道運動得到了一種新的鼓勵，其間也很有幾個理由。許多虔誠的基督徒看那來侵畧的蠻族爲一種可怖的密雲，他們非逃避不可。在許多人看來，基督教被接受爲國教，這件事足以危害基督教的純潔，於是就尋找志同道合的人去到曠野隱居起來。在四七六年西羅馬帝國傾覆了，在那事變前後

註一。在起初十個世紀之中，教會的歌唱都只用單音的。

註二。在東方拱門和圓頂的禮拜堂也是一樣地通行，直到第七世紀巴西里加式才佔了優勢。在東方和西方的教會中都一樣地用圓畫裝飾，只有在中亞西亞圖畫是被禁止的。在用希拉語的禮拜堂中也禁止用雕刻的像。這種象徵的美術進到許多基督徒的家庭之中。

緊相接連着發生的一些事件使許多存心端莊的人得到一個印象，覺得世界是在道德和政治方面都歸於破碎不可收拾了。他們就隱到修道院之中以求逃避這邪惡的世界。

有些修道主義發展而為極端的形式。「柱上的修道士」是專住在柱子上面。據說「柱上的西面」Symeon the Stylite (390—460) 住在一根六十呎高的柱子上達三十年之久。博士基派 Posci (Giszers) 的人逃避這世界的文明，住在未開闢的田野之中。

起初，知識階級的人對修道主義加以反對。基督教的目的就是要發展並完成人類的人格，而不是要對之加以損傷或殘害。和諧，美麗，藝術，和科學的愛好都反抗這種刻苦自己，忽畧並缺少文明的修道主義。但他們的反對都是多本於世俗而少本於宗教。他們對於修道主義那不合基督教的方面缺少清晰並本於福音的見解和確信。因此他們在這個鬥爭之中不能立足，修道主義就戰勝了。

這個運動從埃及發展到小亞西亞，從那裏到西方教會，就在這裏採取了一種更實際化的特性。在義大利，高盧，不列顛，愛爾蘭，蘇格蘭各地所立的修道院成了學術上重要的中心。努西亞的聖本泥狄克(Benedict of Nursia) 所定的規律在蒙特迦西諾修道院 Monte Cassino (創於五二九年) 得到很大的成功，以致這規律實際上成為西方教會一切修道院的準繩。在那一組包括修道生活各方面的七十三條規則之中，四十八條是要「凡能擔當得起的人」每天至少作七點鐘的工作並有兩點鐘讀書。本泥狄克派的修道士成為中世紀極熟練的農夫和各種匠人。這指定每天讀書的規矩就形成了修道院學校的開端，這等學校在中世紀那長期的理智黑暗之中保存了西方的學術。

(八)往中世紀世界去的門檻。——這時在教會之內已有了不少腐敗的影響。逼迫的停止使基督徒的熱心明顯地墮落下來。當基督教成了一種羣衆運動的時候，許多人接受了這個新信仰其實沒有真正心靈的改變。心屬世俗的人因受財富和繁榮的吸引而追求任教會的職務，而貪婪成了纏繞教牧界的一樁罪。許多教義上的爭辯使一些小團體與教會分離。在道德方面接受一個雙重的標準，一爲教牧界，一爲平信徒，並極端的厭世主義，這都是靈性生活腐敗的標號。教會及其他當時所有的機關都已經豫備了那漫長而悲慘的「黑暗時期」的來臨。蠻族的侵畧和回教的征討使歐洲的靈性與理智生活幾世紀之久陷於昏暗之中。

習問二十二

1. 那等在名義上作基督徒的人在基督教崇拜的那幾方面找到機會來代替他們先前異教的信仰？
2. 你看那等名義的基督徒爲甚麼感覺到敬拜天使和聖人的需要？
3. 異邦宗教中有甚麼與敬拜遺物相類似的事麼？可加以說明。
4. 對於敬拜童女馬利亞，你能述其原因嗎？
5. 古年的基督徒爲甚麼反對用圖像，拜像的事爲甚麼成了這樣通行的？
6. 朝拜聖地有甚麼意義？這一類的事爲甚麼這樣通行？
7. 大公教爲甚麼演進了七個聖禮的系統？
8. 聖餐與獻彌撒祭是怎樣發生了連絡的？
9. 你將怎樣比較這個時期中的崇拜與使徒時期中的崇拜？

10 修道主義爲甚麼盛行？這運動在我們今日還有嗎？

提供特別研究的題目

1. 善行之義及其與教會之關係。
2. 異教中與大公教拜童女馬利亞相同之事。
3. 在主後五百年時教會對節期之遵守。
4. 大公教彌撒之起源。
5. 異教中與大公教修道主義相同之事。

